

福建师范大学学位论文使用授权声明

本人（姓名）江振鹏 学号 2004438 专业 世界史
所 呈 交 的 论 文 （ 论 文 题 目：
18-19 世纪爱尔兰天主教问题研究 ）是我个人在导师指导下进行
的研究工作及取得的研究成果。尽我所知，除了文中特别加以标注和致
谢的地方外，论文中不包含其他人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研究成果。本人
了解福建师范大学有关保留、使用学位论文的规定，即：学校有权保留
送交的学位论文并允许论文被查阅和借阅；学校可以公布论文的全部或
部分内容；学校可以采用影印、缩印或其他复制手段保存论文。
（保密的论文在解密后应遵守此规定）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江振鹏 指导教师签名 杨水

签名日期 2007.5.5

摘要

18-19 世纪的爱尔兰天主教问题是大英帝国内部有着深刻历史积淀的问题,对于现今不列颠地区的政治和宗教图景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在民族主义发展史和世界移民史上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本文主要以原始档案为基础,同时借鉴其它国内外已有的研究成果,通过考察爱尔兰天主教问题的历史渊源、嬗变、勃兴和爱尔兰天主教激进化转型的历史过程,认为爱尔兰天主教能够在 大英帝国得以生存并发展壮大,根源于爱尔兰中世纪后期根深蒂固的文化信仰体系、新教不完全征服政策、外部势力有力支持、天主教徒长期反抗和经济上的不平衡政策,这实质上是不列颠空间整合过程中,边缘地区(天主教爱尔兰)与核心地区(新教英国)之间的经济政治互动以宗教形式的集中爆发。近代爱尔兰天主教与民族主义的紧密结合,固然凝聚了绝大多数爱尔兰天主教徒争取国家独立的力量,但亦导致了爱尔兰的分裂与动荡,其影响一直延续至今。

关键词:爱尔兰 天主教 民族主义 新教

Abstract

Irish Catholic question during 18th and 19th century has rooted deeply in the British Empire produced magnificent effects on the modern political and religious prospect of the British Isles and played an important role in the history of the development of nationalism and world-wide immigrants. Basing on a variety of source material and research achievement home and abroad, this paper attempts to describe the origins of the Catholic survivalism and growth through the rooted culture and faith system during the late Middle Age, inadequate colonization policies, uninterrupted contest and economic policies. It is an inflection of the economic and political interactions between the edge area (Catholic Ireland) and the core area (Protestant England) and outbreak in the form of religion. In the process of conformity the British Isles, the close relationship between Irish Catholic and Nationalism has not only agglomerated mass Catholic to fight for the dependence and emancipation, but also resulted in Irish division and turbulence, which has been effecting until now.

Keywords Ireland, Catholic, Nationalism, Protestant

中文文摘

18-19 世纪的爱尔兰天主教问题是大英帝国内部有着深刻历史积淀的问题,对于现今不列颠地区的政治和宗教图景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对于爱尔兰天主教问题这样一个具有深远历史影响的历史问题,国内的研究尚十分薄弱,迄今为止还未有专著问世,已发表的论文由于选题和角度的局限性,使得该问题没有得到体系性、完整性的研究。有鉴于此,本文通过解读第一手的文献资料,试图较为系统、全面地展示天主教会从黄金时代沦为民间宗教,进而蜕变成为宪法中具有特殊地位的教会这一复杂而又漫长的历程。与此同时,通过对此过程中新教阵营力量的形成与变化的逐层剖析,以期使人们对于爱尔兰新教与天主教的冲突与合作有较清晰的认识。

本文由绪论、正文和余论三部分组成。绪论主要说明该选题的目的和意义,对该选题的研究现状进行了总结、归纳和梳理,同时还对该选题的研究方法、相关概念进行了说明与界定。

正文共分五个部分:第二章首先对爱尔兰天主教研究的区域背景作一个交代,着重阐述了 16 世纪英国在爱尔兰推行宗教改革之前,即中世纪爱尔兰基督教发展的黄金时代。认为这一时期的基督教在爱尔兰的传播以及民族教会的建立和繁盛是近代爱尔兰天主教得以在不列颠岛新教改革的浪潮中幸免的深刻历史根源。第三章系统地考察了 16 世纪英国在爱尔兰推行的宗教改革以及爱尔兰在罗马教廷与吟游诗人(Bards)共同推动下完成的向特兰托式教会的嬗变,这一变化经受住了新教改革的巨大挑战。同时详细地分析了 17 世纪英国在爱尔兰推行的针对天主教徒的惩治法典,对其在政治、经济、宗教和文化教育上的迫害与歧视作出了详实的论述。第四章是本文的重点部分,主要探讨了 18-19 世纪爱尔兰天主教力量的崛起与新教阵营的分化,着重探讨了天主教组织发展壮大历史进程,尤其是奥康内尔领导的天主教解放运动,使得现代爱尔兰的宗教认同成为了民族的自我意识,现代爱尔兰民族主义运动将其结构和力量源泉都建立在领导天主教争取自由斗争的基础之上,由此取得了巨大的成功。1776 年、1778 年、1783 年、1798 年和 1829 年英国新教政府逐步放宽了种种束缚在天主教徒上的桎梏,1869 年更是废除了安利甘宗(Anglican)的国教地位,天主教取得了法律上的相对宗教自由。第五章对于爱尔兰天主教问题国际化进行考察,尤其是对移民美国的爱尔兰人与爱尔兰民族主义的斗争历程进行了探

索，认为爱尔兰裔美国人与爱尔兰天主教一样，都想取得宗教上的平等，都具有强烈的天主教民族认同。当然，美国的爱尔兰裔天主教徒在对爱尔兰天主教问题施加重要影响的同时，爱尔兰天主教对于构建美国的天主教文化也起了重要作用，认为正是爱尔兰移民在天主教“美国化”中所起的重要作用，才有力地推动了美国多元文化的构建，二者之间是紧密联结在一起的。第六章主要关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爱尔兰天主教会斗争方式的转型。首先考察了天主教会与盖尔文化复兴的关系，认为天主教会领导了爱尔兰盖尔文化复兴，并且构建了以天主教为核心的爱尔兰民族主义，同时对于天主教会支持 1916 年复活节起义、1918 年反对义务兵役制度的态度的剧烈变化，认为天主教会与民族主义的紧密结合，为自己赢得了宪法中的特殊地位，1949 年爱尔兰成为绝大多数天主教徒为主的共和国。

最后是余论部分，通过全文分析充分证明，爱尔兰天主教能够在在大英帝国国教（新教）的环境下得以生存并发展壮大，根源于爱尔兰中世纪后期根深蒂固的文化信仰体系、新教不完全征服政策、外部势力有力支持、天主教徒长期反抗和经济上的不平衡政策，这实质上是不列颠空间整合过程中，边缘地区（天主教爱尔兰）与核心地区（新教英国）之间的经济政治互动以宗教形式的集中爆发。近代爱尔兰天主教与民族主义的紧密结合，固然凝聚了绝大多数爱尔兰天主教徒争取国家独立的力量，但亦导致了爱尔兰的分裂与动荡，其影响一直延续至今。

第1章 绪论

1.1 写作的缘起

天主教会全称为罗马天主教会，是当今世界信仰人数最多的一个宗教组织。根据1994年《梵蒂冈统计年鉴》报道，全世界共有天主教徒944578000人，约占当时世界总人口5367481000人的17.6%。^[1]爱尔兰是西欧地区天主教影响最为深远的国家，也是西欧天主教徒在总人口中比例最高的国家。爱尔兰是大西洋中的一个岛国，与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合称“不列颠诸岛”，地理上的纽带将爱尔兰的命运与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紧密地结合在了一起。在考察不列颠诸岛的宗教信仰地图时，我们会发现一个奇特的现象：在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的宗教信仰构成中，新教占据了绝对优势。英格兰和威尔士由于地理位置和历史发展因素而表现出更大的趋同性，信仰的都是新教安利甘宗（Anglican，它从宗教改革时代起便被定为国教），苏格兰信奉的是新教的长老宗（Presbyterian），惟独爱尔兰信奉罗马天主教。

从12世纪起英国诺曼人入侵以来，英国便推行种种致力于改革爱尔兰独立教会的措施。16世纪英国都铎王朝（Dudor Monarch）亨利七世（1536年）便强行将新教推行到爱尔兰的天主教臣民身上，并且在殖民地运用各种高压政策大肆压制天主教会，罗马天主教会因此开始由主流的宗教组织沦为非法“民间宗教”。短期内看，英国都铎王朝在爱尔兰推行的宗教革新似乎也会像英格兰和其他北欧国家的一样，臣民逐渐归依新教，这样教会便能在国家与社会之间起着调和作用。^[2]但是在爱尔兰，天主教会的发展呈现出了另一番图景：绝大多数爱尔兰人仍顽强地坚持天主教信仰。在一个日益崛起并最终成为世界霸主的新教政权之下，一个生机勃勃的天主教会不仅没有消亡，反而在抵制新教统治的过程中势力日益强大。号称“日不落帝国”的英国虽然在19到20世纪在世界各地耀武扬威、不可一世，但其国内爱尔兰天主教问题却从未得到过彻底的解决，随着形势的变化反而愈演愈烈。

新教政府强行推行的宗教改革不仅导致爱尔兰国家与天主教教徒的二元对立，其引发的宗教冲突更是旷日持久。从17世纪至19世纪中期英国推行的惩治法典更加剧了天主教徒的痛苦，新教与天主教之间的裂痕不断加深。从17世纪英国内战爆

1傅乐安主编：《当代天主教》，北京：东方出版社，1996，第1页。

2Tadhg O' han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Mission of Rinuccini, 1645-1649*, Oxford:Oxford University, 2002, pl.

发期间的基尔肯尼天主教同盟与天主教国王詹姆士二世的联合，到19世纪二、三十年代奥康内尔领导的天主教解放运动，从19世纪中后期帕涅尔领导的自治运动到1916年的复活节起义，天主教会反抗英国新教政权的斗争从未停止过，最终建立了一个以天主教为主的爱尔兰共和国，天主教会在宪法中拥有“特殊地位”。^[1]

本文截取18到19世纪爱尔兰天主教问题为研究对象，因为它在整个爱尔兰天主教历史进程中具有典型的意义：正是在这一历史时期，新教的统治逐渐衰微，而爱尔兰天主教会的反抗斗争蓬勃发展，并逐渐与民族主义走向结合，最终确立天主教对爱尔兰南部的统治，奠定了爱尔兰南北分治的政治格局。在这一历史进程中，爱尔兰天主教会的演进不同于欧洲其他国家宗教的发展轨迹。因为在欧洲其他国家中，宗教的变迁要么是有强有力的国家或中央集权王朝来推动（如英国、西班牙），要么由大众观念或者暴力来驱动（如法国、荷兰），而爱尔兰天主教则是在罗马教廷和国内社会力量推动之下完成向现代教会的嬗变的，即所谓的爱尔兰天主教会发展的“异类现象”（Irish Anomaly）。^[2]

实际上近代爱尔兰天主教嬗变的模式衍生出两个方面的问题：一方面，爱尔兰的新教改革是如何走向失败的？另外一方面爱尔兰的天主教在政府强势推行新教的影响之下，是如何从一个中世纪的传统教会嬗变为现代教会，并进而在民族主义领导人的带领之下，一步步地从民间宗教转变成为主流宗教，并最终在1937年新宪法中取得了特殊地位的。这两个问题是相辅相成，不可分割的。要回答这些问题我们不得不先探讨爱尔兰天主教与民族主义之间的关系。

瓦赫在《宗教社会学》中就宗教与民族的关系指出，一个民族不一定信仰单一宗教，但是共同的宗教信仰是巩固民族共同体的有力因素。^[3]爱尔兰罗马天主教的发展与爱尔兰的民族主义的兴起与发展有着极其密切的关系。美国宗教社会学家亚伯拉逊（H.J. Abramson）在《天主教内部的多元族群：历史宗教与当代宗教的比较分析》一书中认为，宗教社会学中所谓的“民族化的宗教与宗教化的民族”概念可以适用于爱尔兰的情势。^[4]爱尔兰史学家凯闻·科林斯（Kevin Collins）在《天主教教士与爱尔兰凯尔特的复兴》（*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 Patrick J. Corish, *The Irish Catholic Experience: A Historical Survey*, Dublin: Gill and Macmillan, 1985, p8.

2 Samantha A. Meigs, *The Reformations in Ireland*, Hampshire: Macmillan Press Ltd., 1997, p143.

3 Joachim Wach, *Sociology of Religion*, London: Kegan Paul, Trench, Trubner & Co., 1947, p94.

4 H. J. Abramson, *A Church of Many Cultures, Selected Historical Essays on Ethnic American Catholicism*, ed. D. Liptak, New York: Garland Publisher, 1998, pp. 7-10.

一书中则认为，爱尔兰天主教与爱尔兰民族主义是相伴而生的。^[1]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的鲍里克·查维斯(Pauric Travers)博士通过考察教士在政治中所起的重要作用后，得出了“民族主义与天主教是同义的(Synonymous)”^[2]，爱尔兰诗人、评论家文森特·布克利(Vincent Buckley)等人甚至于提出“天主教民族主义”(catholicism nationalism)的概念。^[3]

1.2 学术回顾

1.2.1 国外对爱尔兰天主教的研究动态

1.2.1.1 爱尔兰历史研究的范式问题

本文的研究区域为爱尔兰，研究对象是近代以来爱尔兰天主教的发展概况，因此本节主要围绕爱尔兰历史研究的范式与天主教会的学术史进行一种简单的回顾。范式(Paradigm)的概念由著名历史主义大师托马斯库恩提出后，迅速成为一个“时髦的名词”，被广泛运用于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研究的各个领域。“一个范式就是一个科学共同体的成员所共同拥有的东西，……反过来，也正是掌握了共同范式的人组成了这个科学共同体。”^[4]受共同范式的影响，“人们在共同的社会历史阶段便接受着共同的教育、训练和熏陶，具有共同研究的目标、学术的观念、概念、交流的方式、文献资料和心理素质。”^[5]。在科学革命的影响下，历史研究领域也大量借重了范式的概念来阐释、描述历史研究的阶段特征性。

爱尔兰的历史研究也是如此。著名爱尔兰历史学家杰瑞米史密斯(Jeremy Smith)等学者将20世纪80年代之前的爱尔兰历史研究划分为两大范式问题：一是民族主义者的研究范式(Nationalist Paradigm)，二是修正主义者的研究范式。从1922年爱尔兰取得自治领的地位到20世纪的50年代，民族主义者的研究范式一直成为阐释爱尔兰历史的主要方式。根据民族主义者的观点，爱尔兰近代史是七百年以来一个日益崛起的爱尔兰民族与英帝国主义不断斗争的历史。这一斗争首先发端于12世纪英国诺曼人对于爱尔兰的入侵，之后的1801年合并法案将天主教的爱尔兰强行纳入联合王国，从此爱尔兰的历史就是民族斗争，其斗争目标就是推翻殖民统治，恢复宗教自由与政治权利。换言之，在民族主义者看来，爱尔兰历史是一部“救

1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p9.

2 MacDonagh, O. et al. ed. *Irish culture and nationalism, 1750-1950*, New York : St. Martin's Press, 1983, p177.

3 MacDonagh, O. et al. ed. *Irish culture and nationalism, 1750-1950*, p256.

4 郑杭生：《关于库恩的范式》，《广东社会科学》，2004年第2期。

5 [美]托马斯·库恩(Thomas S. Kuhn)著：《科学革命的结构》，金吾伦，胡新和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第78页。

助的历史”(A deliverance tale), 民族主义者的观念构成了其理解过去的坐标。

从 20 世纪 40 年代起, 特别是在 1948 年爱尔兰共和国成立之后, “在英国历史研究观念的影响之下, 历史学家对于民族主义者阐释的许多重要历史事件作出了修正。”^[1]根据他们的看法, 传统爱尔兰民族主义者的历史观有失偏颇。他们主张采用更为公正, 更加学术化的方法来重新审察爱尔兰历史, 通过爱德华兹(R. D. Edwards)和莫迪(T. Moody)等一大批批评家和历史学家的努力,^[2]最终形成了一个爱尔兰“修正主义学派”(Revisionist School), 这是爱尔兰历史研究中的第二个范式, 以下将进行详细阐述。

1.2.1.1.1 民族主义者的阐释范式

根据爱尔兰民族主义者的宏观叙述方式(Grand nationalist narrative), 爱尔兰早在 12 世纪英国诺曼人入侵之前已经存在一个独具特色、以特有的盖尔语和盖尔文化为基础的民族。之后, 英国为了维护新教利益, 开始剥夺天主教徒的土地、财产、宗教自由和政治权利。爱尔兰议会也逐渐置于英国王室的控制之下, 立法权逐渐被英国枢密院(English Privy Council)剥夺。1536 年后英国在爱尔兰强行推行宗教改革, 1649 年英国护国公克伦威尔更是进行了血腥屠杀, 但爱尔兰的绝大多数人依然坚持信仰天主教, 其后还参与了英国新教国王“奥伦治的威廉”与天主教国王詹姆斯二世的斗争。因此威廉认为“即使不能强迫使爱尔兰皈依立甘宗, 至少也可以使其边缘化, 并且压制其潜在的威胁性。”^[3]因此, 英国推行了一套十分完备的惩治法典来对天主教徒进行桎梏, 大饥荒的灾难更导致 100 多万人被饿死。大饥荒给爱尔兰提供了一个教训, 从而滋长了其民族主义的情绪。19 世纪 20 年代, 丹尼尔·奥康内尔(Daniel O'Connell)领导的天主教委员会将天主教徒从法律的奴役地位中解放出来, 接着奥康内尔又掀起了合并取消运动。

到了 19 世纪 80 年代, 斯图瓦特·帕内尔(Stewart Parnell)领导的天主教民族解放运动获得了绝大多数天主教徒的支持(除了厄尔斯特地区), 并迫使英国政府通过了 1886 年自治法案。1891 年帕内尔逝世, 民族主义运动式微, 爱尔兰民族热情开始转移到文化方面, 并且选择了复兴盖尔语和盖尔体育运动协会来作为民族意识的表达。但一些芬尼亚运动(Fenian, 又称爱尔兰共和兄弟会)的支持者认为只

1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ndence*, Harlow, England ; New York : Longman, 2000, p1.

4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ndence*, p8.

3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ndence*, p2.

有暴力才可以解决爱尔兰问题，1916年复活节起义为暴力民族主义思想提供了宣泄的良机。在帕特里克·皮尔斯(Patrick Pearse)和詹姆斯·康诺利(James Connolly)的领导之下，爱尔兰民族主义者发动了武装起义。虽然迅速遭到镇压，但却燃起了反对英国统治的熊熊烈火。1919到1921年发生了英爱战争，爱尔兰最终取得了自治领的地位，长达七个世纪的殖民统治就此趋于解体。

因此，从上述的历史叙述来看，传统的民族主义者提供了这样一种历史观：“将爱尔兰的过去视为一种从未间断的反对英国统治的传统。”^[1]这种线索或者说范式构成了理解爱尔兰历史的核心。也就是说，爱尔兰是一个新缔造的民族国家，这种历史研究的范式为新生的爱尔兰政权提供了一种解释过去历史的理论阐述。爱尔兰民族主义从古至今的联系构成了一个世系或者说是血统(bloodline)，为新的政治领导人提供了政治合法性与统治爱尔兰民族的权威。因为有了—个共同的民族遗产，爱尔兰社会就拥有了凝聚力和向心力。爱尔兰民族主义运动领导人的历史从奥康内尔到斯图瓦特帕内尔，再到皮尔斯和詹姆斯康诺利，最后到埃蒙·德·瓦勒拉构成了一部线性发展的历史进程。这种传统的民族主义者的解释范式在爱尔兰建国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产生了深远影响，同时也产生了一批重要的研究成果。但是，这种历史观也反映出爱尔兰建国初期社会内部制度上的保守性，因此越来越遭到了历史学家的批判。

1.2.1.1.2 “修正主义者”的崛起(the rising of revisionalists)

从20世纪40年代开始，挑战传统的民族主义者历史解释的著作逐步出现。一些历史学家，如爱德华兹(R. D Edwards)和莫迪(T. Moody)开始标榜自己的任务是要质疑主流“民族主义者的神话”，他们通过严格的经验研究与客观的专业知识，以1938年新创立的《爱尔兰历史研究》(*Irish Historical Studies*)为学术基地，为看待爱尔兰问题提供了新视角，并且由此得出了不少新的结论。^[2]早期的修正主义史家将其关注焦点集中在重新审视大饥荒(Great Famine)和土地问题之上。对于大饥荒新的研究表明，它并非是英国纵容的阴谋，而是由于地方性的疾病和经济结构的过于单一化所造成的。^[3]同样，广大天主教农民关心的土地问题，也不再将其定义为新教地主与天主教农民之间你死我活的斗争，在不同时期地主与佃农之间也会达成一定的妥协，在特殊的历史时期地主还会放弃地租。

1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ndence*, p6.

2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ndence*, p5.

3[法]彼得·格雷(Peter Gray)原著：《爱尔兰大饥荒》，邵明、刘宇宁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第1页。

在修正主义史学家的笔下，19世纪爱尔兰的政治也开始有所改观，不再像过去民族主义者强调的那样：从汤恩（Tone）到奥康奈尔（O'Connell），再到帕内尔，到1916年的皮尔斯（Pearse），这是一种线性发展的民族解放运动的政治史。修正主义史学家们认为，新教与天主教之间不是一味冲突的，二者也有相互合作的时候，如18世纪20年代新教爱国者与奥康奈尔的合作，19世纪80年代帕涅尔与英国格拉斯顿（Gladstone）自由党政府的合作等等，而且人们关注的中心除了民族自治问题之外，其它一些日常生活问题，如家庭、就业、宗教信仰、税率、粮食价格等等也备受人们关注，因此在修正主义史学家的努力之下，一幅更为复杂的历史画面展开了，不再拘泥于历史发展的单线模式。

到了20世纪70年代，对于爱尔兰历史的解释已经越来越倾向于修正主义的范式，传统的民族主义解释遭到了猛烈的抨击。一些原先被当作民族主义者英雄的历史人物被赋予了与以往截然不同的历史评价。例如，帕涅尔在修正主义史家笔下，成了一个保守的政治家，他更多地是呆在伦敦的家里，而非爱尔兰。1916年复活节起义的领导人帕特路·皮尔斯在多利·爱德华兹（Ruth Dudley Edwards）的研究中则是一个“奇怪、孤僻甚至乎不健康的人”^[1]。而爱尔兰首任总统德瓦勒拉也出现了不光彩的形象——“痴迷于民族主义运动的领导地位”^[2]，甚至于被公认为奠定现代爱尔兰根基的1916年复活节起义事件也遭到了质疑，“这是一桩充满混乱、无能与十分狭隘的事件，是由一群独裁的异想天开者所领导的”。^[3]最后有两位著名的史学家成了这一学派的代表人物：赖恩（F. s. L. Lyon）的《从大饥荒开始的爱尔兰》（*Ireland since the Famine*, 1971），福斯特（Roy. Foster）的《现代爱尔兰：1600-1972》，（*Modern Ireland:1600-1972*, 1980）。

到了20世纪80年代，“修正主义史学”成为了理解爱尔兰历史的正统范式，这也引起了民族主义者的强烈反弹。1989年，剑桥大学女王学院教授布伦丹·布莱肖（Brendan Bradshaw）在《爱尔兰历史研究》上发表了一篇重要的学术论文——《民族主义与现代爱尔兰的历史学术》，^[4]对修正主义史学作出了抨击。他的攻击主要集中于修正主义史学家的致命缺陷：忽略了爱尔兰既往所经历的痛苦与辛酸，抹去了过去天主教徒的血泪史，从而为英国政府在爱尔兰所犯下的罪行给予直接或者间接

1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ndence*, p7.

2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ndence*, p7.

3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ndence*, p7.

4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ndence*, p105.

的辩护，这样创作出来的历史著作，不仅有失客观与冷静，更因其主观上的偏向性误导了人们。“实际上，在他们客观的背后隐藏着一个亲英国或者对北爱的联合主义者持有温和态度的立场”^[1]。如果长期发展下去，爱尔兰的民族运动在修正主义的话语中将无所适从。

布拉德肖的理性分析代表了爱尔兰人和许多美国人的意见。在爱尔兰，除了在学术界，普通民众对于爱尔兰历史的理解依然或多或少地受到了正统民族主义者范式的影响。近来爱尔兰民族运动的研究领域又出现了一批佳作，尤其是以卡鲁斯（Caius）和理查德（Richards），菲伯雷尔（Declan Fiberel）为代表的新生派，如卡鲁斯和理查德著有《阅读爱尔兰》（*Writing Ireland*），菲伯雷尔著有《缔造爱尔兰》（*Inventing Ireland*），运用了后殖民理论对爱尔兰民族认同的形成以及反抗英国的历史进一步进行了阐释，从而展开了一幅更为复杂的历史画卷。

当然，爱尔兰民族主义的范式与修正主义的范式在解释历史时都具有自身不可克服的缺陷，将爱尔兰的历史二元对立起来，这是非常狭隘的。现在爱尔兰的历史研究应该是将多种范式进行重新整合，从而多样化地理解爱尔兰的过去，这也正是爱尔兰历史研究发展的最新趋势。

1.2.1.2 爱尔兰天主教研究的简要回顾

爱尔兰天主教是爱尔兰历史发展进程中极其重要的组成部分，因此学术界历来重视对爱尔兰天主教进行学术探讨，由此出版了许多著作，从多个角度对爱尔兰近代天主教发展的历史轨迹进行了审察，取得了丰硕的学术成果。这些著作大体上可分为三大类：

一类是发掘、重新整理有关爱尔兰天主教发展的多种历史文献。如最是约翰·汉格福特（John Hungerford）等人于1922年出版的《英格兰、爱尔兰、苏格兰罗马天主教文献》（*Source for the history of Roman Catholics in England, Ireland and Scotland, from the Reformation, 1921*）。1922年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出版了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历史系专攻爱尔兰史的詹姆斯·F·肯尼（Kenny, James. Francis）的《爱尔兰早期历史文献：教会部分，1172年之前》。1943年，著名爱尔兰史学家都柏林三一学院历史学教授爱德蒙·科蒂斯（Edmund Curtis）和麦克敦威尔（R. B. McDowell）编辑的《爱尔兰历史文献：1172—1922年》，该书一出版，

¹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ndence*, P104.

颇受好评，此后一版再版。1961年，由爱尔兰著名学者詹姆斯·卡迪（James Carty）编辑了《爱尔兰：自大饥荒到英爱协定的政治文献》（*Ireland from the great Famine to the Treaty*; Dublin, 1951）。1973年在北爱首府贝尔法斯特，帕特里克·伯克兰（Patrick Buckland）出版了《爱尔兰联合党：1885--1923》（*Irish Unionism, 1885-1923*, Belfast, 1973），对新教的政治文献进行了梳理。1980年，纽约的爱尔兰史学家安东尼·C·希普伯恩（Antony C. Hepburn）出版了《现代爱尔兰的民族冲突》（*the Conflict of Nationality in Modern Ireland*, New York, 1980），汇编了爱尔兰内部两大民族之间的流血冲突的资料。1989年，亚瑟·米歇尔（Arther Mitchell）和帕德格·奥斯罗戴夫（Pa-draig o- Suo daigh），编著了《爱尔兰政治文献：1869—1916年》（*Irish Political Document, 1869--1916*），其中大量涉及了爱尔兰天主教会发展的历史文献。另外，爱尔兰治史名家尼古拉斯·李也编注了有关于天主教会发展的重要原始档案《爱尔兰天主教问题：1762--1829》（*The Catholic Question in Ireland 1762-1829*, Thoemmes Press and Edition Synapse 2000），这是迄今为止国内所能见到的有关爱尔兰历史的比较原始的资料。

第二类是相关于爱尔兰天主教发展的历史著作。都柏林大学历史系教授欧汉拉查因（Tadhg o' hannrachain）于2002年出版的《爱尔兰天主教改革：1645—1649年的里努西尼使团》^[1]（*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从罗马教皇对于爱尔兰特兰托改革的推动的视角进行考察。印第安波利斯大学历史系副教授 Samantha A. Meigs 出版了《爱尔兰的宗教改革：1400—1690年的传统与信仰》^[2]（*Reformation in Ireland, traditionalism and professionalism*），从爱尔兰社会内部的变迁来解释爱尔兰天主教发展的异常现象，认为是传统盖尔社会中的吟游诗人阶层推动了爱尔兰天主教的嬗变。莱弗顿（GD. A. Leighton）在《一个新教国家的天主教：爱尔兰的研究》^[3]（*Catholic in a Pretestant Kingdom*）中从一个新教占优势的国家背景深入考察了18世纪爱尔兰天主教的发展状况，认为18世纪爱尔兰天主教的崛起最终疏远了新教的支持者，并为以后爱尔兰新教与天主教的分裂埋下了伏笔。兰卡斯特大学历史系高级讲师迈克尔·穆雷特（Michael A. Mullet）的《英国和爱尔兰的天主教：1558--1829》（*Catholic in Britain and*

1Tadhg O' han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Mission of Rinuccini, 1645-1649*.

2Samantha A. Meigs, *The Reformations in Ireland, Tradition and Confessionalism*, pl.

3C. D. A. Leighton, *The Catholicism in a Protestant Kingdom: a study of the Irish ancien regime*, Hampshire: St. Martin's Press, 1994, p222.

Ireland, 1558 to 1829)一书于1998年由麦克米兰公司出版了,这是一部难得一见的佳作,作者将英国(包括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和爱尔兰的天主教综合在一起进行考察,在序言中作者认为“天主教的保存在爱尔兰是不列颠列岛一个极端成功的范例,但天主教延续并不仅仅存在于爱尔兰,同时也存在于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只是这些地区的天主教会发展不具备爱尔兰的典型性”^[1]。由此爱尔兰天主教的历史便置入了整个不列颠列岛的大环境,研究视野不断深入拓展。康诺利(S. J. Connolly)在1982年出版了《前饥荒时代爱尔兰的教士与人民:1780--1845》(*Priests and people in Pre-famine Ireland, 1780—1845, Dublin, 1982*)着重考察了厄尔斯特农村的天主教的发展情况,与之相对的是1983年德斯蒙·凯南恩(Desmond Keenau)出版了《19世纪爱尔兰的天主教》(*Irish Catholic in nineteenth century*)一书,该书则侧重于反映19世纪爱尔兰西南部城市天主教的发展状况。同年,德斯蒙·鲍文(Desmond Bowen)所著《红衣主教保罗·库伦与现代爱尔兰天主教的缔造》(*Cardinal Paul Cullen and the Shaping of Modern Irish Catholicism, Dublin, 1983*),对于红衣主教保罗·库伦在中兴爱尔兰天主教会中的作用进行了详细的探讨。

另外,提及爱尔兰天主教的研究,不得不提到一代史学名家埃米特·拉金(Emmet Larkin)。早在1975年,他便撰写了《教会、国家与现代爱尔兰国家》(*Church, state and nation in modern Ireland*)。1980年,拉金出版了《爱尔兰罗马天主教会的缔造:1850--1860》(*the Making of the Roman Catholic Church in Ireland 1850—1860,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1980*)着重分析了19世纪50年代的圣牧政策,他还着重分析了1878至1897年的特殊历史时期,由此产生了三部重要的作品:《罗马天主教会与现代爱尔兰国家的缔造》(*the Roman Catholic Church and the creation of the modern Irish state, Dublin, 1975*),《罗马天主教会与竞选计划(1886--1888)》(*the Roman Catholic Church and the plan of Campaign, 1886—1888, Cork, 1978*)和《罗马天主教会与帕涅尔的覆灭:1888--1891》(*the Roman Catholic Church and the fall of Panell 1888—1891,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1979*)。

之后,天主教问题仍然得到历史学家的青睐。大卫·米勒(David W. Miller)著有《教会、国家与爱尔兰民族:1898--1921》(*Church, State and Nation in Ireland*

^[1]Michael A. Mullet, *Catholic in Britain and Ireland 1558 to 1829*, Hampshire: Macmillan Ltd., 1998, p4.

1898—1921, Dublin 1973), 约翰·怀特 (John H. Whyte) 撰写了《现代爱尔兰的教会与国家, 1923—1979》(*the church and state in modern Ireland, 1923—1979*, Dublin 1980), 都对爱尔兰自治以来的政教关系进行了深入的探讨。

有关爱尔兰天主教发展的通史性著作较少, 从现阶段已翻阅资料来看, 共有两部。在 1840 年, 理查德·芒特 (Richard Mant) 的《爱尔兰教会史》(*a history of the church of Ireland*) 便在伦敦出版了, 不过其断代过早, 因此不免有失完整性。1984 年当时爱尔兰梅努斯神学院 (Maynooth college) 的帕特里克·柯瑞希 (Patrick J. Corish) 集合了大批爱尔兰宗教史学家的通力合作, 出版了一部重要的通史性著作《爱尔兰天主教的经历: 一个历史的考察》(*the Irish catholic experience: a historical survey*), 由吉尔和麦克米伦公司 (Gill and Macmillan press) 出版。该书对爱尔兰天主教从公元 5 世纪到 20 世纪 80 年代的历史进行了一个纵览, 着重从天主教会内部的教会结构、信仰状况、信徒生活和天主教社区等角度进行了一番全局性的考察。这部著作成为研究爱尔兰天主教会史必不可少的参考书目。1980 年, 约翰·昆敏 (John Cumming) 和保罗·伯恩斯 (Paul Burns) 召集了一批英国天主教史专家合编了一部《教会状况: 英国与爱尔兰天主教会的现状考察》(*the Church now: a inquiry into the present state of the Catholic Church in Britain & Ireland*, Gill and Macmillan 1980), 对于战后英国与爱尔兰天主教会发展的现状进行了简单的介绍。

1.2.2 国内对于爱尔兰天主教研究的概况

国内对于爱尔兰史的研究起步较晚, 1957 年商务印书馆出版了英国 17 世纪著名政治学家、测量学家威廉·配第 (William Petty) 的名著《爱尔兰的政治解剖》这是研究近代爱尔兰历史的重要历史文献, 书中详细记载了当时英国对爱尔兰天主教徒的土地褫夺。此后关于爱尔兰的研究无较大进展, 直到中国与爱尔兰建交前夕 (1975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与爱尔兰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 江苏人民出版社才出版了由江苏师范学院根据伦敦梅修因公司 (Methven, London, 1957) 重版的爱尔兰著名史学家爱德蒙·柯蒂斯 (Edmund Custis) (1881—1943) 的名作《爱尔兰史》, 翻译成中文后, 成为研究爱尔兰史必备的基础性书籍。此前, 爱尔兰的研究一直是附属于英国史研究的有机范畴。2000 年时代公司出版了图文并茂的精美图书《爱尔兰大饥荒》^[1], 作者对爱尔兰大饥荒的前因、过程及后果作出了系统的论述, 尤其偏

[1][法]彼得·格雷 (Peter Gray): 《爱尔兰大饥荒》, 邵明, 刘宇宁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5。

重于探讨其对现代爱尔兰的影响。中文资料还包括陈恕的《爱尔兰文学》(外语教研社 2000 年)和解放军国际关系学院教授何树所著的《从本土走向世界的爱尔兰文艺复兴运动研究》(军事文谊出版社 2002 年)。

目前国内对于爱尔兰历史的研究偏重于两大领域。第一,侧重于对爱尔兰民族解放运动的研究,认为爱尔兰民族解放运动是世界民族解放运动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爱尔兰是 20 世纪英国殖民体系首先瓦解的地方,其对 20 世纪民族解放运动产生了重要的影响。根据福建师范大学图书馆万方硕博学位论文数据库的检索显示,从 1977 年到 2006 年,以爱尔兰为检索词的硕士论文总共有 6 本:

表 1 1977 年到 2006 年关于爱尔兰硕士论文

时 间	2000 年	2002 年	2004 年	2005 年
本 数	1	2	2	1

从其学位论文所涉及的文章名称及其关键词来看,内容主要涉及爱尔兰经济社会发展、民族解放和民族斗争、移民等主题。相关这一方面有复旦大学顾晓鸣教授指导的硕士研究生张新红撰写的硕士论文《爱尔兰民族解放运动探析》,该文着重探讨了爱尔兰民族解放运动中宗教斗争、土地斗争和自治斗争,对各领域内斗争的背景、过程和历史后果作了论述,并简要追述 1921 年分治方案所造成的北爱问题。^[1] 辽宁大学杨国顺教授指导的研究生尚德君撰写的硕士论文《论从 19 世纪初到一战期间的爱尔兰问题》,论述从 19 世纪初到一战期间爱尔兰问题的产生、发展和高潮的变化过程。论证爱尔兰人民抗英斗争是被压迫民族争取民族独立的正义斗争,是世界民族解放运动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世界历史上应给予正确评价和适当地位。^[2] 首都师范大学历史系赵军秀教授指导的研究生苏昕纂写了《格莱斯顿与两次爱尔兰自治法案》的硕士论文,文中对格莱斯顿提出两次爱尔兰自治法案的背景、过程及影响进行了研究和探讨,作者认为格莱斯顿两次提出爱尔兰自治法案是多方面因素汇集而成合力的结果,有着深刻的历史背景和现实原因。十九世纪中后期爱尔兰民族意识觉醒,民族主义日益成为一种群众力量,应该说自治是这一变化的自然结果,是顺应历史发展的趋势。从这一点来看,格莱斯顿提出爱尔兰自治法案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它体现了英爱关系调整的历史必然性,也为未来英爱关系的发展指明了方

1 万方硕博学位论文数据库, <http://210.34.36.10:85/wf/cddb/cddbft.htm>.

2 万方硕博学位论文数据库, <http://210.34.36.10:85/wf/cddb/cddbft.htm>

向。^[1]

以其他方式检索的论文也不多：东北师范大学王晋新教授指导的硕士陈军锋于2004 撰写了《试论英王爱德华一世在不列颠群岛的扩张》；辽宁大学李怀国教授指导的硕士崔明昊 2004 撰写了《论不列颠的罗马化》，山西大学杨巨平教授指导的硕士孙艳萍《督伊德教初探》。华东师范大学沈坚教授指导的研究生成璐撰写了《关于古凯尔特人在爱尔兰的播迁和发展——兼论凯尔特因素在爱尔兰近代民族形成过程中的影响》等等。

从期刊论文方面来看，国内学者这方面取得的成果相对于一个小国而言不在少数。南京大学历史系教授刘金源博士在《世界历史》1999 年第四期上发表了《爱尔兰问题在一战期间的发展》，着重阐述了一战期间爱尔兰问题的变化及其动因。东北师范大学的王晋新教授于 2004 年第 5 期在《北方论丛》刊登了《爱尔兰与英国近代早期的殖民活动》，对爱尔兰的殖民“实验室”作了初步的探讨。《史学月刊》还刊登了何树教授的《试论爱尔兰多元民族认同的形成》一文，重点阐述了新教认同、盖尔天主教认同以及苏格兰长老会认同在爱尔兰形成的历史过程及其影响。2004 年《史学月刊》第 2 期又刊登了北师大历史学系郭家宏的《民族、宗教与 20 世纪爱尔兰问题》，作者认为由于历史原因，爱尔兰两个民族在 20 世纪爆发了激烈的冲突，其巨大的宗教、文化差异，加上英国在爱尔兰问题上的高压政策，使得爱尔兰问题得不到解决。河南大学的郭宏、开封卫生学校的丁建还考察了爱尔兰民族体育与解放运动二者之间的关系，发表了《民族体育与民族解放运动：爱尔兰“盖尔体育运动协会”的成立及其早期活动》的论文。《世界民族》2000 年第 2 期还刊登了由爱尔兰民族主义史学家迈克尔·加拉赫的论文《爱尔兰岛上有几个民族？》（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高原翻译），对于爱尔兰民族和北爱的政治身份认同作出了比较详细的阐述。宁波大学的谷雪梅在《宁波大学学报》（2003 年 3 月）发表了《论格拉斯顿时期英国对爱尔兰的土地政策》一文，对爱尔兰的土地问题进行了充分的探讨。郑州大学文博学院的高照明在《山西师范大学学报》（1996 年第 3 期）发表了《论格拉斯顿的爱尔兰自治政策》，对英国资产阶级政治家格莱斯顿在其出任首相期间提出的一系列有关爱尔兰自治的政策进行了考察。他“试图通过解决宗教问题、选举权问题、受教育权问题、土地问题等，一方面缓解英爱之间的民族冲突，另一方面为其推行自由主义总政策寻求突破口，以挽救大英帝国在全球即将失去的利

1 万方硕博学位论文数据库, <http://210.34.36.10:85/wf/cddb/cddbft.htm>.

益”。^[1]

国内对于爱尔兰的研究第二类则侧重于探讨北爱的流血冲突问题。论文数量不少,但存在着良莠不齐的现象。限于文章篇幅,在这里仅列出一些质量高的论文。赵锦元在1996年第8期《中国党政干部论坛》发表的《北爱尔兰的民族问题与和平进程》,简单介绍了北爱尔兰问题的由来与发展。严泉翻译了英国学者马科韦克(B. Markovic)的《北爱尔兰的宗教和民族分裂——是否有望解决?》一文(摘自英国《国际事务评论》1998年第4期)。云南大学东南亚研究所的马丽萍在《现代国际关系》(1999年第3期)发表了《北爱和平进程及其走向》,对北爱尔兰和平进程的历史因素作出了分析。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的刘泓博士在《世界民族》上发表了《北爱问题发展前景分析》,展望了未来北爱问题的走向,认为会朝着“多重保护机制”和建立英国与北爱分享政治权力方向发展。吴云、袁方在《现代国际关系》(1995年第6期)发表了《北爱问题的和平解决》一文。中国社会科学院欧洲研究所王振华研究员在《欧洲》(1998年第4期)发表了《北爱尔兰问题的历史性突破》,文中列举了解开北爱历史症结的主要因素。南京大学历史系博士刘金源也在《世界历史》上发表了《北爱问题的历史由来》,将现在的北爱冲突视为英国历史上长期存在的爱尔兰问题的延续。王国璋在《世界宗教研究》1984年第2期上发表了《北爱宗教流血冲突的历史由来》,对于北爱地区的宗教冲突作了历史性考察。2005年刘金源在《世界民族》第1期上发表了《布莱尔当政后的北爱和平进程》对1997年布莱尔领导下的工党政府对北爱和平进程所作的努力进行探讨。

因此从国内对爱尔兰历史研究的概况来看,由于受资料、语言和其他条件的限制,国内对于爱尔兰历史的探讨不够深刻,专门对爱尔兰历史研究还处于起步阶段。就目前国内学界而言主要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其一,一般性介绍偏多,专题性研究很少,已出版的相关专著屈指可数,且对于爱尔兰天主教历史的发展脉络及其在爱尔兰历史进程中的重要作用未能进行深入探讨。其二,鉴于北爱尔兰地区在20世纪60年代后期暴动和流血冲突不断,国内关于北爱问题研究成为了一个热点,但忽视了对爱尔兰问题的深入探讨,流于爱尔兰历史的一般性介绍,从而使国内对于爱尔兰历史的考量缺乏连贯性与整体感,迄今为止还未出现一本国人书写的有分量的爱尔兰通史和爱尔兰天主教会历史,因此对爱尔兰的历史研究还有待于进一步的深化。其三,从国内研究生毕业论文的选题来看(包括博士和硕士),对爱尔兰历

[1]高照明:《论格拉斯顿的爱尔兰自治政策》,《山西师范大学学报》,1996年第3期。

史的关注较少，从 1977 到 2006 年三十年间总共学位论文（包括博士和硕士）不超过 15 本，因此研究人员及其匮乏，研究队伍不稳定。让人可喜的是，近年来陆续有不少世界史专业的研究生将目光投向爱尔兰历史文化领域，并取得了不少成果，对于推进和繁荣世界史的学科建设作出了一定的贡献。

1.3 研究方法及相关概念的界定

1.3.1 研究方法

18 到 19 世纪的爱尔兰天主教问题是一个头绪繁多、内容错综复杂的问题，其研究既需要对爱尔兰天主教历史有深刻的认识，同时也要对整个不列颠地区的政治历史和宗教图景有着宏观的把握，更需要对近代以来的民族主义崛起和世界历史上大规模移民的趋势有深刻的理解，当然需要综合运用历史学、国际关系以及宗教文化等学科的深厚理论底蕴作为支撑。由于国内尚无对爱尔兰天主教问题的系统研究，可供借鉴的成果不多，这一选题无疑是一个在体系和内容上难以把握和驾驭的领域，因而在研究方法确立科学和有效的方法论原则对本课题研究具有重要意义，本文尝试运用以下研究方法进行突破。

1.坚持历史与现实相结合的原则。18 至 19 世纪爱尔兰天主教问题是大英帝国内部一个有着深刻历史积淀的问题，同时对于目前不列颠地区的政治和宗教现状有着直接的作用。因此，坚持历史与现实相结合的原则，对于全面认识和理解爱尔兰天主教问题的历史脉络，并得出若干有价值的结论是至关重要的。本文对爱尔兰天主教问题的渊源，宗教改革视野下的嬗变、18 至 19 世纪天主教问题的勃兴与爱尔兰天主教解放事业最终胜利进行了叙述，从其与新教徒互动发展的历史轨迹中得出粗浅的结论。

2.采用比较分析法。比较是认识事物的基本方法。历史学中的很多问题，如果从其本身来看，往往难以获得真切的了解，而只有从不同的角度观察和比较，才能知晓它的本来意义。比较方法在史学中的运用形成了比较史学。李剑鸣先生在《历史学家的修养与技艺》一书，进一步提出比较史学就是“用比较的方法对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历史题材进行分析，以揭示它们的异同及其成因”。^[1]比较史学按照某种规范和范畴，从人类历史中挑出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对象，侧重探讨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及某种情况下的特殊规律，亦即寻求历史发展的普遍性与特殊性。本文在写作过程中，将爱尔兰天主教民族主义与美国天主教民族主义进行了比较分析，对二者之

[1]李剑鸣：《历史学家的修养和技艺》，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6 年版，第 329 页。

间的普遍性（都遭受新教主流文化的排斥，具有反抗新教压制的共性）和特殊性（爱尔兰天主教堂民族主义强调天主教的文化认同，强调政教合一和天主教在爱尔兰的特殊地位；而美国天主教民族主义则强调融入美国主流社会，强调政教分离等），进行了一番对比和考量，拓宽了历史的视野。

3.采用定量分析法。历史解释需要使用一定的量化资料，并对数量关系进行分析，从而得出结论。定量分析能够作为定性分析的一种辅助性的方法，这在历史研究中并不鲜见，甚至于二战以后在欧美史学界出现了一种新的研究方法——计量史学，对史学产生了革命性的影响。

计量史学就是以计量为主要方法来研究特定的历史题材，其意图在于将事实判断或意义评价建立在精确的数量之上。张广智在《西方史学史》中对计量史学的优越性有着精辟的论述：“它可以最大限度地运用与发掘史料，这是传统的定性分析的描述方法所无法解决的；第二，它可以使历史学家开拓视野，转换视角，加深对历史的认识；第三，它使历史学家的研究更加精确化。”^[1]本文在写作过程中，使用了大量的表格数据，如惩治法典对天主教的政治迫害方面，引用尼古拉斯·李编写的19世纪中期大量的原始资料。^[2]通过量化分析，用以佐证结论，弥补史学使用自然语言的模糊性和不确定性。

4.运用沃勒斯坦的“世界体系分析法”。世界体系分析法是美国著名历史学家、社会学家伊曼纽尔·沃勒斯坦（Immanuel Wallerstein）在其代表作《现代世界体系》（the Modern World System）中提出来的。该书借用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分析方法，被认为是西方新马克思主义的发展。沃勒斯坦认为，近代以来的世界体系是一种历史资本主义，即资本主义的世界体系。现代世界经济形成和发展源于广泛的功能上和地理上的劳动分工，这使世界体系分为核心、边缘和半边缘地区。“核心地区有着强大的国家机器和同质性的民族文化与意识形态维护其地位，而边缘地区的国家很弱小或根本不存在；在核心和边缘地区之间存在着一种半边缘地区，这是世界经济不平等结构中一个必须有的中间连接因素”。^[3]

本文在写作过程中，尝试借用此种分析模式，用于分析爱尔兰天主教问题的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脉络。本文认为，新教英格兰在不列颠空间融合中居于资本主义体

1张广智：《西方史学史》，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328页。

2Nicolas Lee, *The Catholic Question in Ireland 1762-1829*, Bristol: Thoemmes Press and Edition Synapse 2000.

3陈启能主编：《西方历史学名著提要》，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654页。

系中的核心区，而天主教的爱尔兰则处于边缘区，威尔士与苏格兰则作为不列颠空间整合中核心区与边缘区之间的一种过渡。^[1]爱尔兰天主教问题并不仅仅是一个政治与宗教的问题，从某种程度上而言，它也代表着核心区（新教英格兰）与边缘地区（天主教爱尔兰）之间的互动问题，实质上有着深刻的经济根源，政治与经济的相互关系集中地以宗教问题的形式爆发出来。这种分析模式，为重新审视爱尔兰天主教问题在英国经济政治扩张中的作用提供了新的视角。

1.3.2 相关概念的界定

1.新教（Protestantism）：又称基督新教，是基督教（Christianity）的三大流派之一。它是1517年西欧宗教改革运动后陆续产生的一批脱离天主教会各派的总称。根据于可主编的《当代基督新教》一书，“凡信仰耶稣基督为上帝和救主之教义，且不属于天主教和东正教系统的基督教各宗派者，专属基督新教范畴。”^[2]

Protestantism 一词按其原意，意为“抗议宗”，旧时曾译为“抗罗马宗”、“更正教”、“复原教”。我国学术界称之为“新教”，我国宗教界则称之为基督教，以区别于旧教天主教。为避免含混，我国学术界一般将 Protestantism 译为“基督新教”或基督教（新教），简称新教。

2.英国国教：英文称 Anglicanism，又称圣公会（Church of England）。新教六大宗派之一，为16世纪英国宗教改革产物，在英国具有国教地位，故称为“英国国教”。英王亨利八世（1509--1547）于1529年开始被告自止而下的宗教改革，1534年通过“至尊法案”，宣布英王为教会最高首领。这一法案标志着安立甘宗的诞生。1571年颁布的《39条信纲》与《公祷书》，标志安立甘宗的确立。

3.长老会，英文称 Presbyterian，又称加尔文宗（Calvinists），是以加尔文神学思想为依据的各教会团体的总称。该宗是16世纪宗教改革的产物，实行长老制，由信徒推选长老与牧师共同管理教会，是新教六大派别之一。

4.基督教：在中国，这一名称具有广义与狭义两个涵义。广义上的基督教是指其各教派的总称，狭义的基督教则仅指新教各宗派的共同称谓。本文第一章16世纪之间的基督教指的是广义上的基督教，因为在宗教改革之前，并没有新旧教之分。但本文自第二章起，就有了天主教与新教的区分，为了全文名称的统一，避免概念

¹需要说明的是，国内首先运用现代化理论（依附论）分析英国对爱尔兰殖民关系的是东北师范大学的王晋新教授（见《爱尔兰与英国近代早期的殖民运动》一文，《北方论丛》，2004年第5期），国外类似的观点参见法国布罗代尔的《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

²于可：《当代基督新教》，北京：东方出版社，1993年版，第1页。

上的混淆，本文统一将 16 世纪宗教改革前的基督教称为天主教。

第2章 渊源：16世纪以前的爱尔兰天主教的发展概况

2.1 早期天主教的传入和爱尔兰修道院发展的黄金时代

天主教在爱尔兰的历史可以追溯到5世纪之前，当时的爱尔兰尚处于氏族社会阶段。罗马帝国衰亡之后，天主教在凯尔特人中保存了下来，但势力非常薄弱，而当盎格鲁—萨克逊人入侵并占领了英格兰南部和东部大部分地区之后，天主教的势力日渐衰弱。在帕特里克（St. Patrick）时代以前，只有在爱尔兰南部我们可以找到天主教的一些蛛丝马迹，但“大大推进了该岛福音并组织起多种天主教机构的是帕特里克。”^[1]

帕特里克是爱尔兰宗教史上第一个伟大的人物，他是爱尔兰的“布教使者”。帕特里克约生于389年，出生地是威尔士南部，其父为执事，祖父为神父，因此，他一直受到天主教的训练。约405年，他在一次突袭中被抓到爱尔兰，当了六年奴隶，后逃到欧洲大陆，在法国南部沿海的莱兰隐修院住了相当长时间。432年在爱尔兰开展布道工作。他的布道最后集中在厄尔斯特的东北部进行。十二年后，当地一国王赐给他一块位于阿尔马郡（Amargh）的教堂地区，这个地区后来便成为爱尔兰天主教的中心。在他的领导下，当时涣散的爱尔兰教会健全了组织，爱尔兰天主教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时期。

公元6世纪爱尔兰的民族教会开始形成，它的盛衰繁荣在很大程度上与修道院的发展有着直接的关系。在爱尔兰，所有人的宗教生活都是以修道院为中心的，因此，爱尔兰天主教会被历史学家称之为“修士教会”。^[2]

爱尔兰修道院是天主教与爱尔兰凯尔特部落在特殊的社会经济政治结构中相结合的产物。在中世纪部落世仇与战争频仍的爱尔兰社会中，相对和平的修道院已经深深扎入爱尔兰人日常生活与心灵世界当中，因此修道院在爱尔兰特殊的社会结构中得到了长足的发展，爱尔兰人随之展开了大规模的传教活动。它的建立和发展（根据记述时代）经历了三个历史阶段，最终不仅仅在爱尔兰、不列颠地区，而且在整个欧洲大陆形成了一道“爱尔兰修道院网”，爱尔兰式的修道院走向了属于自己的黄金时代。

^[1] [美] 沃尔克著：《基督教会史》，孙善玲等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179页。

^[2] 王亚平：《修道院的变迁》，东方出版社，1998年版，第21页。

第一阶段，时间从公元5世纪至6世纪初，主要是在圣帕克里特时期，爱尔兰天主教完成了由罗马式的主教制向爱尔兰式的修道院制的嬗变。

早在5世纪后期，圣恩达（St. Enda）便在爱尔兰建立了第一所修道院。帕特里克原本也想在爱尔兰建立一支跟高卢或不列颠一样、由大教区教士和教团僧侣组成的教会，但爱尔兰当时仍处于部落氏族的原始社会时期，没有强有力的中央集权。

“社会政治结构的特殊性使得罗马式的主教区制在爱尔兰缺少强有力的世俗力量的保障与支持。”^[1]因此帕特里克建立的爱尔兰天主教中心——阿尔马郡（Armagh）主教辖区也在公元6世纪后变成了修道院区。帕特里克死后，原先由帕特里克及其门徒建立的许多主教区也纷纷向修道院区转变。

第二阶段，公元6世纪初至7世纪初的这一时期是爱尔兰修道院的大发展时期，圣人辈出，大修道院不断建立，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景象。

公元540年，圣芬宁（St. Fenian）在爱尔兰米思王国（Kingdom of Meath）建立克朗纳德（Clonard）修道院，全盛时期有3000余僧侣^[2]。圣芬宁被誉为“圣人师”，其门徒中有爱尔兰最为著名的“十二使徒”（Twelve Apostles of Ireland），他们都是大修道院的缔造者。科伦巴建立了德里（Derry）修道院和爱奥纳岛（Iona）修道院，布伦丹（Brendan）建立了克伦弗特（Clonfert）修道院等。其中爱奥纳岛修道院作为凯尔特的信仰中心，不但“成为不列颠北部的精神帝国，而且也成为众多王室修道院（loyal monasteries）的朝圣之地。”^[3]在修道院势力的急剧扩张和世俗领主的鼎力支持下，“6世纪在整个爱尔兰及其沿海的小岛上，建立了超过100多所的大修道院。”^[4]伴随着修道院的蓬勃发展，爱尔兰还出现了专门的女修道院，主要代表有圣伯雷吉德修道院（St. Brigid of Fildare）利默里克的圣伊塔修道院（St. Ita of Filleedy），圣莫尼娜修道院（St. Monenna of Killeavy）。

第三阶段，从公元6世纪末7世纪初至10世纪期间，爱尔兰传教士开始向欧洲大规模传教，最终形成了爱尔兰修道院网络。

早在6世纪中期，爱尔兰人便派出大批的传教团到不列颠和欧洲大陆传教，8世纪欧洲大陆开始出现了传教士们活跃的身影，当时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传教团主要有两个：一个是爱尔兰修道团，二是盎格鲁-撒克逊人传教团。早在7世纪上半期，

¹Roger Collins, *Early Medieval Europe 300—1000*, London: Macmillan Press, 1999, p244.

²Roger Collins, *Early Medieval Europe 300—1000*, p108.

³Peter Brown, *The rise of western Christendom: triumph and diversity AD 200—1000*, London: Blackwell Press, 1996, p200.

⁴*New Catholic encyclopedia*, Vol. 3, Washington. D. C. :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 1967, p1048.

爱尔兰人就开始组建了传教团，向日尔曼人传教。爱尔兰人的传教路线主要有南北两条；北线主要是指向东北方向不列颠的传教路线，主要发生在科伦巴时期。由爱尔兰天主教重要据点阿尔马修道院到科伦巴在爱奥纳岛建立修道院，之后从爱奥纳岛出发，向不列颠北部的皮克特人中进行传教。接着科伦巴的门徒爱艾丹（Aidan, 635年）在不列颠北部的林第斯凡和美勒罗斯（Melrose, 650年）建立了修道院，并以此为中心，使皮尔特人皈依了天主教。另一条向南的传教路线主要是经英吉利海峡至法兰克帝国境内，以科伦巴纳斯为代表，从爱尔兰的班戈（Bangor）修道院出发，先在墨洛温王朝的支持下在法兰克境内建立了吕克瑟伊修道院（Luxeuil 590年），接着于610年建立了比撒肯（Be Sancon）修道院和博比奥（Bobbio）修道院。此外，圣加尔于673年在瑞士建立了圣加尔修道院。吕克瑟伊在6到8世纪成为法兰克帝国的精神文化中心。吕克瑟伊修道院建立之后，迅速向法国、德国和佛兰德斯发展。在不到100年的时间里，在欧洲大陆，爱尔兰式修道院便有94座之多^[1]。6世纪由于爱尔兰人向不列颠北部的入侵，进而将爱尔兰式修道院以爱奥纳岛（Iona）为北方凯尔特文化中心向皮克特人中间影响开来，建立了林第斯凡（Lindisfarne）和美勒罗斯（Melros）修道院。盎格鲁-撒克逊人传教团便以不列颠北部的诺森伯里亚王国为中心，特别是约克（York）、杰罗（Jarrow）等修道院为据点。这样，爱尔兰式修道院不再仅仅偏安于爱尔兰一隅，在近及苏格兰、威尔士，远至德国、意大利、法国、瑞士和法罗群岛的范围内，形成了一道修道院的网络。

爱尔兰修道院的繁荣使爱尔兰以“圣人与学者之岛”享誉欧洲，在农业拓殖、艺术创造、宗教传播与拉丁文化的普及方面对中世纪的欧洲产生了重要的影响，具体体现如下：

首先，爱尔兰修道院在欧洲大陆通过农业拓殖，开垦了大批的无主荒地，使修道院成了当地的农业中心和财富中心，推动了中世纪欧洲的蛮族社会的演进，即从游牧向农耕世界的转化，奠定了欧洲中世纪早期的经济基础。罗马帝国崩溃后，蛮族逐渐在欧洲大陆上定居了下来。欧洲西北部丰饶的土地使得农业的拓殖成了蛮族社会能否在欧洲大陆扎根和发展的最重要之事。蛮族打击之下的欧洲，道路被毁，城市徒有虚名，大量土地抛荒，劳动力流失，简单的物物交换代替了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8世纪的欧洲经济是建立在农业与有限的区域贸易的基础之上的”^[2]，

¹Katharine Scherman, *The flowering of Ireland : saints, scholars, and kings*, Boston : Little, Brown and Co., 1981, p191.

²Robert E. Lerner, Edward Mcnall Burns, *western civilizations: their history and their culture*, volume

主要经济单位便是自给自足的土地，如蛮族国王、贵族或大规模的修道院所拥有的地产。

这样一来，爱尔兰在欧洲大陆建立的一系列修道院，便成为蛮族社会农业进步的领导者。在8世纪查理曼公开支持意大利人本尼迪克的修院原则之前，爱尔兰的科伦巴纳斯制订的原则在其中起着重要的推动作用。“西方的隐修主义，从东方修道者的沉思理想之中脱离出来，将耕种土地作为遍布整个乡村地区隐修活动的一个重要目标。”^[1]科伦巴纳斯将其下属的修道僧组织成为强有力的社团，纳入大修道院内，“作为上帝给的责任，作为克制肉体欲望的方式，强加给有限或无限的劳动原则。”^[2]为消灭灵魂的敌人——懒惰，科伦巴纳斯要求僧侣无间断地劳作，不累不停，筋疲力尽之后方始能稍息片刻。因此，这种将清贫和劳动神圣化的方式与苦修的理想相结合，非常适合物质缺乏时代的经济生产需要。蛮族入侵后存在的大量无主土地和广袤的荒原林地，成为修道院发挥农业拓殖先锋队作用的试验田。修道院院长也成为农业开发的倡导者和参与者，“科伦巴纳斯经常与伐木工人同进同出”^[3]，在建立修道院的过程中，爱尔兰修道僧及其领导下的平信徒做了大量的开荒工作，疏导淤泥，排水灌溉，使沼泽变成良田，使荒芜土地变成葡萄园和果园。

爱尔兰人修道院的拓殖在西方天主教世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许多修道院成为本地区内占据主导地位的农业拓殖中心，如以圣高尔，圣奥姆（Saint Omer），圣伯丁（Saint Bertin）等为代表的修道院。9世纪，圣加尔修道院拥有达160,000阿邪（arpents，法国旧地积度量单位）的土地。“博比奥修道院全盛时期光猪就饲养了5000只，9世纪博比奥修道院更加富有，其财富中有2100桶的玉米，2800磅油，1600车的饲料以及数量众多的奶酪以及其他物质资料，成为社会物质财富和生活的中心。”^[4]由此可见，在7至10世纪长达三百多年的时间里，修道院成为了在修道院院长领导下有组织地去宣传、实施农业拓殖的先行者。修道院的传教与农业拓殖的结合，使得爱尔兰人的修道院在欧洲大陆扎下根来，并将耕作方式推广到欧洲大陆的各个地区。“不管是在加洛林王朝，还是在查理曼朝代，文明的教化工作是让

1, New York: W. W. Norton and Co., 1993, p269.

¹P. Boissonnade, *life and work in Medieval Europe*, in C. K. Ogden, ed., *the history of the civilization*, London: Routledge Ltd., 1996, p68.

²P. Boissonnade, *life and work in Medieval Europe*, in C. K. Ogden, ed., *the history of the civilization*, London: Routledge Ltd., 1996, p68.

³Robert E. Lerner, Edward Mcnall Burns, *western civilizations: their history and their culture*, p69.

⁴P. Boissonnade, *life and work in Medieval Europe*, p86.

野蛮人抡起犁头，让野蛮人厌恶战争。”^[1]因此，它适合了当时社会经济发展的状况，是有很大的灵活性和扩张性，最终推动了农业的发展，使得中世纪的欧洲文明在农业文明的基础上建立起来，这是持续四个世纪之久的黑暗时代最主要的事件之一，它对中世纪蛮族社会从逐水草而居的游牧形态，走向定居耕作的农业形态，是具有重要推动作用的，奠定了欧洲文明向前发展的经济基础。

其次，爱尔兰传教团在不列颠和欧洲大陆建立了大批修道院，推动了欧洲蛮族社会的天主教化进程，奠定了中世纪欧洲宗教格局的雏形。

在蛮族社会中进行传教，对于天主教本身的发展而言是一件大事。爱尔兰传教士进入欧洲大陆时，恰好蛮族社会正处于定居阶段——此时的日尔曼部落正处于建立他们新的王国的过程中。原来的游牧部落的多神信仰远远未能满足乡村定居者的精神需要。5世纪高卢地区的天主教非常表面化，除了在文化中心定居点的主教之外，甚至于没有牧师。高卢的牧师软弱无能，无力承担传教的任务。爱尔兰传教士具有渊博的拉丁知识，虔诚的宗教热情，在传教的同时不但建立了许多爱尔兰式的修道院，而且也给欧洲和不列颠带去了新的宗教精神。

在欧洲当时的蛮族社会中，所有的部族成员都参加各种宗教仪式和宗教活动，因为部落将之视为一项社会责任。而修道院在农村地区重建了社会秩序，扩大当地的农业生产，开垦荒地，建立定居点，组织生活，提供社区服务，尤其是僧侣们的布道，日益成为农村人口的精神需求。因为对于许多人而言，“附近的修道院是唯一接受天主教义训诫的地方”^[2]，修道院为他们的宗教活动和信仰需求提供了一个绝佳场所。爱尔兰修道院的僧侣通过他们自身所建立及受其影响之下建立的遍布欧洲各地的修道院据点，将天主教的观念逐渐灌输到世世代代的欧洲农民中。因此“盎格鲁-撒克逊和法兰克国王也将天主教作为统一王国，凝结人心的重要工具，并且在西欧修道院中物色受过教育的僧侣，充任王室和国家官僚机构的各种职务。”^[3]通过修道院的逐渐影响，蛮族社会的文化模式亦走向了一种转型，即将天主教融入到蛮族社会当中，使蛮族社会天主教化了，从而有力地促进了中世纪欧洲宗教格局的形成。

第三，爱尔兰修道院独特的艺术形式——福音书，为盎格鲁-撒克逊人和加洛林

¹P. Boissonnade, *Life and work in Medieval Europe*, p 67.

²Jerry H. Bentley, *Tradition & Encounters: a global perspective on the past, vol. B: from 1000 to 1800*, Boston: McGraw-Hill Press, 2000, p398.

³Karen Louise Jolly, *Tradition and Diversity: Christianity in a world context to 1500*, The Eurospan Group, 1996, p185.

王朝的修道院工匠们所继承，促进了加洛林王朝的文艺复兴。

6至8世纪时，爱尔兰人拥有自己独特的文化艺术，早期中世纪遗留下来的最早的纪念物便是爱尔兰修道院僧侣们所制作的福音书。爱尔兰僧侣们在手稿的装饰艺术上大胆创新，辅之以绘画艺术，发展了一个“十分反古典的，具有超越现实主义风格的手稿装饰文化——一种装饰极其华美的福音书，被誉为是（欧洲）绘画史上最为精美的装饰艺术”。^[1]盎格鲁-撒克逊人在爱尔兰人的指导下皈依天主教的同时，爱尔兰人的福音书的装饰文化亦传到了诺森布亚王国的林第斯凡和约克等修道院。“700年左右，在林第斯凡制作的福音书是诺森布里亚王国最珍贵的艺术。”^[2]当时出版此类书籍代价昂贵——需要使用上等的熟牛皮，染料，金叶等，它是以希腊、罗马手抄本凯尔特化的形式出现的，是诺森布里亚王国文化繁荣最主要的体现之一，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爱尔兰—盎格鲁撒克逊式手稿装饰的流派。

8世纪随着爱尔兰传教团和盎格鲁-撒克逊人传教团在欧洲大陆建立了一系列的修道院，一大批艺术家和工匠云集爱尔兰、英格兰、法兰克、还有今德国和意大利地区的修道院内，尤其是在爱尔兰的爱奥纳、阿尔玛、杰罗、林第斯凡、瑞士的圣加尔、意大利的博比奥、萨尔兹堡等享誉一时的大修道院里。僧侣们抄写的手稿和福音书，都为王室贵胄、主教和修道院内的图书馆所收藏。更为重要的是，这种书籍装饰的创意被后来加洛林王朝的手稿制作工匠所大规模地模仿。“至9世纪后，变成了‘法兰克-撒克逊式’的手稿装饰艺术。”^[3]这些手稿中许多珍品都被保存了下来，其拉丁文的知识与文化也得到了延续，推动了加洛林王朝文艺复兴，成为12至14世纪欧洲文艺复兴的基础。

最后，爱尔兰天主教传教士以特有的拉丁学问与天主教信仰，以修道院为主要传播拉丁语和拉丁文化的工具和场所，有力地推动了中世纪欧洲从蛮族状态向以拉丁语为载体的古典文化思维模式与教育方式的转变。

在中世纪早期，天主教的传入给爱尔兰人带来了拉丁字母和拉丁文的经典著作，不仅有早期教父的著作，而且也有古希腊、罗马时代古典作家的著作，无论是在国内，还是在国外，爱尔兰学者们都致力于天主教神学与古典学术的研究之中，爱尔兰修道僧将爱尔兰传统、历史、族谱与圣经中的大事记相互联系起来。“通过这种方

¹Robert E. Lerner, Edward McNall Burns, *western civilizations: their history and their culture*, p271.

²John P. McKay, *a history of western society*, vol. 1: *from Antiquity to the Enlightenment*,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o., 1987. p209.

³Angus Machay, David Ditchburn, *Atlas of Medieval Europe*, London: Routledge Press, 1997, p66.

式,爱尔兰的拉丁文化变得与爱尔兰的传统文化紧密相连。”^[1]如《入侵者之书》(Book of invasion),就将爱尔兰历史与旧约联系起来。修道院学校的拉丁文教学逐渐成了唯一的语言,爱尔兰以及爱尔兰学问文化所影响下的知识分子群体大放异彩,为自己赢得拉丁文化传统先驱和复兴者这一不朽的盛誉。

8至9世纪是爱尔兰知识分子的黄金时代,萨尔兹堡(salzburg)的维吉尔、约翰·司格特和西多里奥斯·司格特更是爱尔兰修道僧中的翘楚。盎格鲁-撒克逊人中的阿尔琴(Alcuin),卜尼菲斯(Boniface)和中世纪最负盛名的编年史专家比德都深受爱尔兰学问的影响。他们都为传播、保存拉丁语,保存古典知识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其中以爱尔兰学者西多里奥斯·司格特和约翰·司格特最为著名。西多里奥斯·司格特被称为是第一个向欧洲大陆重新引入了希腊知识之人。而约翰·司格特·伊里吉纳则被称为“中世纪哲学之父”,也被称为是“中世纪哲学的查理大帝”。在9世纪的西欧人中他是唯一懂得希腊文的人。他翻译了被认为是迪奥尼修司(Dionysius the Areopagite)的著作,从而重新建立了和古代哲学的最近一代人的联系,和亚历山大里亚新柏拉图学派的联系。他否定“永恒诅咒说”,认为“上帝创造万物,这是真、善和理的第一准则,因而根本就没有罪孽。因为人本身是上帝的反映,他的精神实质应该是简单的,神圣的,因而人在其原始状态亦可无罪”^[2],从而否定了天主教的原罪说。伊里吉纳还建立了自己的哲学体系,被黑格尔盛赞是“当时第一个开创真正哲学的人。”^[3]

在中世纪早期,“爱尔兰是欧洲教育的中心。后来的巴黎大学,帕维亚大学,牛津大学和剑桥大学的创立都活跃着爱尔兰人的身影”^[4]。665年在爱尔兰创立的女修院和美因纽学院(Mayo College)专门面向欧洲的留学生。尽管地处爱尔兰边陲,但在其繁荣时期也曾一度拥有不少于两千的英国人,外国僧侣和留学生。阿尔弗雷德国王(Alfred)的儿子就曾经就读于爱尔兰的修道院学校,他的骨灰还长眠于修道院的废墟之中。

“语言是所有文化与文明的核心。”^[5]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一个社会如果没有语言文字,那么这个社会将是野蛮的,未开化的。通过爱尔兰修道院及盎格鲁-撒克逊

¹ *Britaina Encyclopaedia*, Chicago: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vol. 11, 1993, p285.

² Katharine Scherman, *The flowering of Ireland: saints, scholars, and kings*, p283.

³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马克思恩格斯论民族问题》(上册),民族出版社,1986年版,第466页。

⁴ Thomas E. Hachey and Lawrence J. McCaffrey, *Perspectives on Irish Nationalism*, Kentucky: the University Press of Kentucky, 1989, p86.

⁵ John P. McKay, *a history of western society*, p244.

修道院传教士的共同努力，拉丁文的基本读写能力已经在牧师和上层贵族中流传开来，欧洲大陆居住的不再是一群彼此之间无法沟通的野蛮部族。到了10世纪，“西欧各国的思维模式与教育方式已经是罗马的、拉丁天主教的了，甚至于9世纪后期至10世纪北欧人的大入侵所带来的暴力与破坏也未能尽毁阿尔琴极其同伴所打下的牢固根基。”^[1]

因此，“黄金时代”的爱尔兰修道院在欧洲中世纪历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凯尔特文化、政治和社会结构与天主教学问与语言的结合产生了7至8世纪爱尔兰的黄金时代。”^[2]在公元7至9世纪的欧洲，爱尔兰修道院是学者们的荟萃之地，诗人们的聚集之所，它的影响并非仅仅限于爱尔兰，也不因囿于英伦三岛，它以爱尔兰人特有的游历本性加上根深蒂固的宗教热情，以及爱尔兰人足迹遍世界的爱好漂泊与冒险精神，如潮涌般地进入苏格兰、爱尔兰和高卢、瑞士，乃至整个欧洲。爱尔兰修道院将天主教的传教热情与农业拓殖活动的结合，以爱尔兰人特有的拉丁学问与天主教的隐修主义，在驯化蛮族社会走出愚昧无知状态的同时，也推动了以天主教和拉丁语为核心的欧洲中世纪前期文化的构建过程，促进了欧洲学问与文化的复兴，从而奠定了12到14世纪欧洲文艺复兴的牢固根基。即使是到了19世纪末，爱尔兰著名社会活动家道格拉斯辛德（Douglas Hyde）在建立盖尔语联盟时，还说道：“我们不应忘记，今天的爱尔兰是7世纪爱尔兰历史的延续，是欧洲学术的源泉。”^[3]

2.2 中世纪爱尔兰天主教的衰落

以修道院为主要载体的中世纪爱尔兰天主教的繁荣并没有一直延续下来，早在公元664年的惠特比宗教会议上（The synod of Whitby），爱尔兰教会便在与坎特伯雷的罗马教会的较量中败下阵来。自10世纪开始，爱尔兰的修道院逐渐走向了衰落。爱尔兰独立分散的修道院再一次遭受了来自罗马西教会的压力，爱尔兰教会内部提出了改革的要求。1166年诺曼人征服爱尔兰后，亨利二世推行宗教改革措施，取缔具有独立性的修道院，曾经盛极一时的爱尔兰修道院走向了衰败。

爱尔兰修道院的衰落有着许多错综复杂的因素，概括起来有以下四点：

第一，爱尔兰修道院“分而治之”的特性与罗马教会要求建立中央集权式统治

^[1]John P. McKay, *a history of western society*, vol. 1: *from Antiquity to the Enlightenment*, p245.

^[2]Richard B. Finnegan, *Ireland: the challenge of conflict and change*, Colorado: Westview Press Inc., 1983, p8.

^[3]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312.

的宗旨相悖离。格里哥利是第一位修士出身的教皇，但是格里哥利当选为教皇的年代是一个充满危机的年代，欧洲被洪水、饥荒和瘟疫所困，再加上伦巴第人入侵意大利、攻陷了“永恒之城”罗马，激化了复杂的形势。与此同时，东方教会（以君士坦丁为代表）和以罗马为中心的西教会的斗争不断发展，拜占廷宗教权威中心实力增强。

面对着错综复杂的形势，格里哥利迫切要求树立罗马教会的绝对权威，同时希望得到世俗力量、特别是法兰克人的支持，而此时爱尔兰与法兰克王室之间关系正僵持不下，格里哥利逐渐倾向于摒弃难以驾驭、高傲自大的爱尔兰式修道院，趁机拉拢法兰克人。另外，从国际形势来看，7至8世纪阿拉伯人逐渐兴起。公元711至715年间，阿拉伯人入侵并征服了西班牙，占领了法国的部分领土，日益成为欧洲的心腹大患。整个欧洲迫切需要拧成一股绳，一致对外，罗马教廷是中世纪欧洲精神政治领域的压倒性力量，独立于教廷之外的爱尔兰修道院在这种大环境之中，不可避免走向衰弱。

第二，维京人(Vikings)对爱尔兰进行了长达200余年的入侵，对爱尔兰修道院造成了严重的影响。富饶的爱尔兰修道院成了北欧海盗们的目标。793年，圣库瑟伯特(St. Cuthbert)在林第斯凡的修道院遭到了袭击。795年，维京人第一次袭击了爱尔兰。同年，爱尔兰西北西北海岸地区的英尼斯博菲(Inisbofin)和英尼斯穆雷(Inismurray)，都柏林附近的朗贝岛(Lambay Island)也都未能幸免。自820年起，爱尔兰内陆的修道院开始遭受重创（如表2所示）^[1]。

从公元820年至910年一百年的时间里，仅《厄尔斯特编年史》一书所记载的就有共52座修道院遭到北欧海盗的入侵。9至10世纪，维京人洗劫了爱尔兰的许多修道院，“他们似乎对书籍非常恼火，特别是常有十字架和其他宗教标志的，大数都被人为毁坏了，他们把书籍当成了敌人，焚之，毁之，令人扼腕叹息……”^[2] 这种破坏性的活动对爱尔兰修道院产生了及其严重的影响。

维京人入侵爱尔兰，最终与当地居民融合，在爱尔兰形成了所谓的“东方人”（指移居在爱尔兰东南部一带，如都柏林、瓦特福德、利默里克、科克等处的维京人）^[3]。这里“东方人”大都信仰了天主教，语言和生活习俗都与爱尔兰人相差无

¹P. H. Sawyer, *Kings and Vikings*, London: Methuen & Co. Ltd., 1982, p84.

²Katharine Scherman, *The flowering of Ireland: saints, scholars, and kings*, p250.

³[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江苏师范学院翻译组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73年版，第62页。

异。但是这些“东方人”信奉的是来自坎特伯雷的罗马式天主教，他们背离了爱尔兰人，指望英格兰成为自己的宗教统治者，在诺曼人入侵之前，都柏林的主教几乎全部希望得到坎特伯雷的承认。“由于维京人在爱尔兰海的肆意活动，他们所建立起的新的教会更多的是来自英格兰……虽然他们也挑选爱尔兰的牧师作为新建立教区的主教，但他们挑选的爱尔兰人都是在英格兰的温切斯特和坎特伯雷接受罗马式教会的训练”^[1]，因此，英格兰训练出来的牧师回到国内后便意识到爱尔兰修道院模式与罗马教会的大相径庭，进而要求对顽固守旧的修道院进行改革。

表2 《厄尔斯特编年史》所记载的维京人对爱尔兰袭击的数据统计图

年代（单位：10年）	维京人袭击爱尔兰修道院的数据（单位：次）
820	8
830	25
840	10
850	2
860	2
870	1
880	1
890	1
900	0
910	2（都在919年）

注：引自[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

第三，爱尔兰修道院奉行极度严格的戒律，逐步走向了体制上的僵化。爱尔兰修道院制度的一大优点同时亦是其致命的缺陷。爱尔兰修道院讲求绝对的虔诚与极端的严格。“爱尔兰人有忏悔的狂热，他们痴迷于宗教，渴望经历早期天主教所热衷的痛苦以净化灵魂，具有十足的殉道热情。”^[2]这种殉道热情对于一个长期以来旨在维护和平的欧洲的社会需求来说变得过于迂腐，太极端了，并不能持久。

530年，意大利努西亚的圣本尼迪克（St. Benedict）建立了一套更为温和、有效的修道院制度。在此原则下，修士们不必过分斋戒，可以按正常时间休息，睡觉可以使用枕头而非石头。服从与忏悔亦有，但并不过度。修道院内强调宁静而不懒

^[1][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220页。

^[2][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220页。

散，不提倡外出旅行。这一原则适合了当时时代的需要，“一般说来，本尼迪克特的教规在对饮食、劳动和纪律的要求上具有适度而合乎情理的特点。其生活虽然严格，但对一般诚心隐修的人来说并非全然不能做到。教皇格里哥利及其继任者觉得特别管用，该制度具有很大的灵活性，能纳入罗马教廷可控制的轨道。”^[1]因而，圣本尼迪克特制度强调适度劳动和良好秩序的主张，作为对世俗世界的妥协与退让，赢得了罗马的支持。到了8世纪中期以后，它吸纳了欧洲其它的所有修道院，形成了西欧基本的修道院原则。而科伦巴纳斯为代表的爱尔兰式修道院依然固守于其原先从部落社会孕育出来的极端严厉的隐修方式和独立性强的修道院制度，如“强调寡言少语、虔诚劳作、随时准备殉道、极端的内省”^[2]。这不仅与罗马教会大一统的宗旨相抵触，而且随着法兰克帝国中央集权的加强，也为世俗政治力量所不容。816和817年，皇帝诏令各隐修院必须以阿尼安内的本尼迪克特制订的原则为准绳。本尼迪克特制度的兴起以及其所取得的正统地位意味着爱尔兰式修道院在欧洲大陆时代的结束，爱尔兰式修道院便逐渐退出欧洲舞台。

第四，爱尔兰修道院内部的流弊摧毁了自身。长期以来，爱尔兰修道院作为物质和精神文化的中心曾起过崇高的作用，但是它们富裕了，停滞不前了，只追求自己的局部利益，甚至屈从于世俗领主的暴虐统治，修道院独立性步步丧失。另外，修道院缺乏享有足够权威与充分资助的正式主教、圣职买卖，低职教士以权谋私，腐化堕落以及大修道院里的世袭继承等种种流弊，与欧洲大陆上教会几乎毫无区别。从957年开始的一个半世纪里，作为爱尔兰教会中心的阿尔马修道院院长职位一直被辛纳克家族独霸着，他们从一般教徒或低职教士的身分爬上了“圣徒继承人”的地位，严重腐蚀了修道院。

因而，许多爱尔兰主教都渴望爱尔兰亦能拥有欧洲大陆兄弟教会的地位，并且随时准备接受罗马领导的教会改革。1110年，全国宗教会议在最高国王默克塔克和塞尔萨斯主持下，将爱尔兰划分为24个正式主教辖区，使改革运动向前迈进了一大步。1152年，在罗马教会的影响下，爱尔兰全国宗教会议在凯尔斯召开，爱尔兰划分为4个大主教辖区，36个主教辖区，并由罗马教皇使节帕普罗颁发白羊毛领袈裟予以承认。1166年，亨利二世征服了爱尔兰。1171年底，在卡舍耳宗教会议上对爱尔兰教会进行改革，爱尔兰教会从此屈服于英王，“必须按照英格兰教会的惯例庆祝

¹[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206页。

²Brian Tierney, *the Middle Ages: Sources of Medieval History*, volume 1, California: Mitchell Pub., 1983, p. 71.

圣职”^[1]。这标志着爱尔兰教会独立性的丧失。爱尔兰修道院的原则被西多会的修士（Cistercian）所取代，虽然在此之后，爱尔兰修道院一度恢复，但全盛时期的繁荣已成昨日黄花。

综上所述，爱尔兰修道院就其本质而言，是作为天主教与氏族部落社会相结合而衍生出来的教会组织。虽然随着中世纪后期随着欧洲世俗力量与宗教力量权力的增强，集权倾向的进一步发展，它已经不适应时代需要的客观历史事实。但是以修道院为核心与主轴的宗教已经成为爱尔兰人心灵信仰的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与通过履行各种多样的宗教仪式，体验相类似的修道院生活，参观共同的古代圣迹，如出一辙地向凯尔特人和凯尔特化的圣人祈祷，几乎完完全全地把天主教当作是早期凯尔特人世界的社会和文化方式。这样盖尔语，爱尔兰教会的传统跨越了社会的种种差别，为来自各个社会阶层的人们提供了一个共同的文化模式与宗教认同。

在爱尔兰知识精英的努力之下，这种共同的信仰，以语言、文学和过去盖尔人悠久的历史神话为基，得以保存、延续、阐述和传播。爱尔兰知识精英的秩序以一种宗教观的形式传播开来，深深地扎根于爱尔兰凯尔特人的宗教与文化认同核心，从而构成了一个和谐的、具有强烈适应能力与深厚群众基础的信仰体系，而当英国在16世纪推行的新教改革时，这一信仰体系成为维系爱尔兰天主教民族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成为日后民族主义勃兴的源头活水。特别是在16世纪中后期爱尔兰贵族在英国新教王朝的打击之下实力大减，已经丧失了与英国新教政权斗争的政治资本。天主教会成为备受压迫的爱尔兰人民反英斗争惟一强大的精神纽带。这一体系经不仅经受住了后来英国推行的新教改革的刺激与挑战，而且在这一历史过程中，天主教在罗马教廷和内部社会力量的共同推动之下，完成了向后特兰托式教会（Post-Tridentine）的嬗变，近代以来更是在民族主义领袖的领导之下，经过不懈的努力与斗争，爱尔兰天主教从一个备受新教打击的二流宗教成为主流的宗教。降至20世纪30年代爱尔兰建立了一个天主教为主的共和国，这在不列颠诸岛以新教占主导的宗教信仰地图上绝无仅有的。因此在探讨这一历史发展的特殊的历史现象，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

¹[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104页。

第3章 嬗变：16 中叶至 17 世纪宗教改革视野中爱尔兰天主教的变革

3.1 英国在爱尔兰殖民地推行的宗教改革

3.1.1 英国的宗教改革

宗教改革时代标志着西方天主教世界的分裂，但是早在马丁·路德的改革显示出所谓的拉丁教会大家庭不复存在之前，这个所谓的罗马领导之下的天主教大家庭早已经潜伏着巨大的分裂危险。中世纪后期，天主教世界趋向多样化，异端思想导出不穷，从卜尼法斯八世（卒于 1303 年）晚期以来，教皇政权越来越难以维持其一统天下的统治。15 世纪晚期民族国家的势力开始逐渐上升，便开始挣脱天主教束缚的牢笼，反映在宗教上“出现了向成立本国教会，削弱教皇统治，将教会土地改为世俗拥有，世俗统治者得势的各种趋势。”^[1] 换言之，民族教会和世俗权力逐渐发展起来，即各民族教会的相继成立。

16 世纪的英格兰正处于从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过度的时期，毛纺织业发展迅速，出现了集中的手工业，商业日趋繁荣，各地产品的相互交流开拓了国内市场的空间，伦敦成为全国的贸易中心。随着新航路的开辟与欧洲贸易中心的转移，海上贸易发展起来了；同时，农业经济发生了深刻变革，圈地运动在农村掀起了高潮，与此相适的是，“一种强烈民族意识的发展——一种英格兰属于英格兰人的感情激发出来，这种情况下感情来抵制无论来自何处的一切外国侵略，实在是易如反掌。”^[2] 亨利八世就是借助了这种民族意识的发展抵制了来自罗马教廷和神圣罗马帝国的干涉，这是亨利得到支持的基础，而英国的宗教改革只不过是民族意识的外化而已。英格兰教会当时拥有全社会 1/3 的财富，教会的神职人员却滥用职权，买卖圣职，任人唯亲，兼圣俸，卖弄财富，奢侈腐化，追逐名利，因此世俗平信徒对教会的不满情绪激增。

亨利八世统治开始之时，英格兰的形势并不存在发起一场改革教会现状的可能，但是教会代表了一种中世纪意义上的特权，一种豁免权，有独立的法律、法庭，控制着英格兰人的精神生活，教皇越来越习惯于为全欧洲“提供”教区牧师领取圣俸，

¹R.B.沃纳姆(R.B.Wernham)主编：《新编剑桥世界近代史，第三卷：反宗教改革运动和价格革命：1559-1610》，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所组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 年版，第 2 页。

²R.B.沃纳姆(R.B.Wernham)主编：《新编剑桥世界近代史，第三卷：反宗教改革运动和价格革命：1559-1610》，第 454 页。

通过《委任有俸圣职法》和《蔑视王权法》，凌驾于一切之上。但是教会豁免权与积极巩固统治权的政策之间时相互抵触的，因此英国的宗教改革中，历史发展的偶然性与必然性因素有机地结合起来在一起。

“亨利八世离婚案”是这场历史运动的导火线。1525年，亨利八世对王位继承问题产生了焦虑，因为当时只有一个女儿的王后阿拉贡的凯瑟琳不能再生育了，而英格兰截止那时从未由女王统治过，而且红白玫瑰战争到1485年才宣告结束，亨利没有子嗣，一旦他去世，内战很可能又要爆发。亨利还想征得教皇克莱门七世的同意，解除这桩由教皇于1503年朱利厄斯二世特别恩准的娶寡嫂的婚姻。但当时欧洲政局急转直下，1527年，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查理五世在与罗马的战争中大获全胜，迫使教皇屈从帝国的政策，而凯瑟琳当时是查理五世的姑母，无论出于声誉还是对于欧洲局势的考虑，查理五世是不会让凯瑟琳被废黜的，亨利八世不得以只好寻求其它办法。

神圣罗马帝国对英国的干涉，激起了英格兰的民族情绪。亨利“于是决心依靠国民对外国统治的敌视情绪和自己的专制技巧，来取得教皇对自己的屈服”。^[1]1531年，亨利八世指责英格兰所有神职人员承认教皇特使的权威，违反了1356年法案。亨利勒索了巨额的罚款，并强迫神职人员会议承认他是英格兰教会“唯一的至高无上的王，而且照基督律法的许可，甚至是最高首领”。^[2]1534年，亨利八世假手议会通过著名的“至尊法案”(Act of Supremacy)无条件承认“我们的君主、国王，及其后嗣兼本王国继位诸国王，应被拥立、承认和称为英格兰国教会的世俗唯一至尊领袖，应获得并享有本王国帝王尊位及其头衔与尊称相关联、属于英格兰教会至尊领袖。上述尊位的一切荣誉、权威、优越权、司法权、特权、权威、豁免权、利益和便利”^[3]。英王有权改革和纠正英格兰教会中的一切谬误、异端和弊端。这样，尽管英国国王尚未获得圣职授予、施行圣事等宗教权利，但在其它方面，国王已经取代了教皇，最终英格兰教会与罗马分道扬镳了。

英王亨利八世与罗马教皇的彻底决裂，再加上欧洲新兴的中央集权王朝之间相互角逐的开始，爱尔兰的地理位置使爱尔兰很有可能成为外敌入侵英国的跳板和造反阴谋的危险基地。1522年之后，基尔台伯爵的亲族德斯蒙德第十代伯爵詹姆斯及

¹[美]沃尔克著：《基督教会史》，第455页。

²[美]沃尔克著：《基督教会史》，第455页。

³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世界古代史教研室，《世界古代及中古史资料选集》，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1年，第603页。

奥勃莱恩在暗中勾结查理五世，而且他们拥有法国、神圣罗马帝国和强邻苏格兰的支持，大有结成爱尔兰联盟的危险。这使英王如芒刺在背，而且这种担心因为来自爱尔兰方面的报告与日俱增。

15世纪来爱尔兰政府完全操纵在英裔爱尔兰人手里，几百年来与当地爱尔兰人民的通婚、定居，吸收了盖尔文化，使得老一代的英国人已经完完全全地被盖尔化。直辖区(Pale)越来越小，基尔台伯爵(Kidare)享有的自治权越来越大，因此亨利深刻地感受到在爱尔兰进行改革刻不容缓。在亨利看来，爱尔兰充斥着独立不羁的领主，他们占据的土地比英国许多骄横的贵族所拥有的还多。1515到1536年间，直辖区不断减少，普通百姓负担沉重，既要向“爱尔兰敌人”缴纳黑租，又要为代总督的军队提供“驻军给养费”。直辖区之外的土地全部被赐给了九十个左右有英国血统的首领和爱尔兰首领，他们各自为政，拥兵自立。老一代英国人的爱尔兰化非常严重，“每当亨利思及爱尔兰以及他在那里的岁入时，他认为爱尔兰似乎到处都有被偷漏的英国租税和被侵占的王室土地。”^[1]也就是说，老一代英国人爱尔兰化对亨利的统治构成了直接的威胁。

因此，鉴于爱尔兰的潜在财力物力，亨利力图推行殖民统治政策，把爱尔兰变成英王王冠上的一颗明珠。1533年6月11日，奥法利勋爵绸服托马斯(Lord Offaly Silken Thomas)兴师发难，杀害了都柏林大主教艾伦，并且声讨亨利八世。1534年，亨利派遣军队镇压了基尔台伯爵的叛乱，基尔台的霸业土崩瓦解了，这为英王在爱尔兰的改革开辟了道路，而亨利在爱尔兰推行宗教改革的目的在于建立一个经济上能够支持英王、政治上服从英王统治、宗教上顺从英王的爱尔兰。

3.1.2 爱尔兰的宗教改革

在英国宗教改革会议期间(1529-1536)，亨利断然与罗马教皇决裂，托马斯·克伦威尔任首席大臣，从此这位名赫一时的改革先锋左右着爱尔兰宗教改革的方向。1536年爱尔兰议会通过法案接受亨利八世担任爱尔兰教会的首领，1541年亨利加冕为“爱尔兰国王”。奥索里伯爵皮尔斯·巴特勒带头推行英国的路线改革教会以及把爱尔兰纳入英国“礼教”。1534年与英王亨利订立条约，确定由他作为爱尔兰总督来统治基尔肯尼、提伯雷里和瓦特福德诸郡，并且立誓抵制罗马教皇到处滥用的、被篡夺去的管辖权。1535年亨利派高级教士乔治·布朗去爱尔兰实行宗教改革。克伦威尔和爱尔兰谏议会起草了宗教改革纲领。1536年代总督格雷勋爵主持召开了“宗

^[1][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300页。

教改革议会”，出席这个议会的至多只有九个郡的代表、部分贵族和十几个城市的代表。会议可以分为两大内容：一方面是非宗教性质的法律，诸如：基尔台伯爵及其家属被褫夺公权；决定给英国国王一笔津贴；以后不允许再收取黑租；爱尔兰的英国人不准和爱尔兰人通婚、过继养子，不准供养爱尔兰弹唱诗人、“打油诗人”和行吟诗人；禁止穿着爱尔兰服装，必须采用英国服饰和语言。另一方面，是涉及宗教性的纲领。解散了爱尔兰寺院、没收寺院财产归英王所有、把原来向教皇交纳的首年收益和其他临时津贴改属英王；主教和教士必须讲英语并用英语布道。1537年2月在亨利的支持下，议会不顾下院主教和教士的竭力抵制，强行通过了“王权最高法案”，并规定英王是爱尔兰教会的最高首领，不论政府还是教会都得承认其最高权威；摒弃了罗马教皇在全爱尔兰的管辖权。教会的代表们被这次会议永远排除在外。“鉴于爱尔兰是英王的英格兰的正式领地，所以它必须和英格兰联系并结合在一起，而且完全归英王所有。”^[1]

通过这次会议，亨利建立了一个“没有教皇的天主教会”。克伦威尔和乔治·布朗下令毁坏寺院，焚烧神圣遗物（如圣帕特里克牧杖，据说也是基督的牧杖），使天主教徒感到毛骨悚然。

从1536年的宗教改革会议和之后的王权最高法案来看，英国亨利八世在爱尔兰推行的宗教改革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几点：1、按照英国同样的路线改革爱尔兰教会，即教义上保持天主教的信条，管理上全归英王统治；2、实行英王意志至高无上的政府制度，并有英王代表取代当地领主统治全国；3、只要爱尔兰贵族肯在英王手下任职或租种土地，英王就保持他们的领主权；4、采取反爱尔兰的措施，提倡英国的语言和礼教。行吟诗人、诗人和其他人所使用的爱尔兰语言和文化再次遭到禁止，违者重罚。^[2]

1553年玛丽女王即位，天主教势力一度复辟。1557年6月议会在都柏林召开，教皇保罗四世下了一道训谕，要求把爱尔兰从异教中解脱出来，并确认玛丽为女王。玛丽的统治持续时间很短（1553-1558年），其死后不久，新登基的伊丽莎白就恢复了亨利八世的国教政策。1560年1月12日伊丽莎白授权苏塞克斯伯爵召开宗教改革会议。议会通过了“至尊法案”（An Act of Appeals）和“信仰划一法”（The Act of faculties），强行推行严厉的国教政策。

^[1] [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309-311页。

^[2] [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320页。

1560年的“至尊法案”主要包括以下六个方面的内容：

1、菲力普亲王和玛丽女王在统治第三和第四年制定的恢复天主教的法案全部废止，不再具有法律效力；2、恢复陛下您父亲（亨利八世）在位期间通过的良好法律法规。本届议会结束后，禁止上诉法和人事任命法都应该予以恢复，并且尽全力实施；3、所有篡夺和外国的权力、僧俗两界之权威，从此都应该取缔，在王国内永远不得使用或者顺从。此外还规定，任何外国君主、个人、高级教士、国家或者统治者，无论是世俗还是教会的，在此届会议之后都不得在任何时期内运用、享有或者实施任何形式的权力、权限、优越性、权威或者特权；4、女王，女王的子嗣和继承人，这个王国内的国王和王后，通过这个法案条在英格兰范围内或者这个王国内拥有完全的权力与权威，同时目前的总督和其他王国内的统治者根据这个法律条文也享有一样的权力与权威”；5.为了更好地维护这项法律，规定所有的大主教、主教和所有的教会人士及其它教会官员和主管……所有的世俗的法官、大法官、市长和其它世俗的官员或主管，想在国内获取女王陛下的酬金或担任职位，都要接受或宣誓。6、兹规定，在王国内，所有获得大学学士的人及恳求英王给予地产的大佃主都必须宣读上述誓词，承认女王之身份。^[1]

从至尊法案的内容来看，第一款旨在废除血腥玛丽时期、恢复天主教正统地位的种种法律措施，扫清复辟的天主教会的势力，为建立新教会奠定基础。法律第二条款是至尊法案的基点，即恢复到亨利八世时代所颁行的宗教改革法令，尤其是旨在遏制、排斥、限制天主教势力的《禁止上诉法》和《人事任命法》。第三、四条款是至尊法案的核心内容，即再次确立英国王权的至高无上地位，反对外国势力的干涉，尤其是罗马教皇的干涉，明确王权对于教权的优越地位，在王国内拥有完全的权力与权威，不受王位更迭的影响。第五、六条款是至尊法案得以实施的保障，因为它保证担任公职领取颁布俸禄的政府官员和教会人士对于王权的绝对效忠，如果没有这种绝对效忠，他们便无法担任公职，无法取得优厚俸禄，实际上它保证了王权对世俗权力和教会权力的绝对控制，尤其是第六条款，它涉及社会上的知识阶层和大地主阶层，他们的支持对于巩固王权是大有裨益的。

1560年至尊法案还规定了教会和政府官员在担任公职前应宣读的誓词，内容如下：

“我以我的良心完全证实并且声明：女王陛下是这个王国内、以及其它一切女

¹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121.

王的殖民地和附属国、在世俗领域或教会领域内的惟一统治者，并且任何外国君主、个人、教长、国家或统治者，无论僧俗两界，不得拥有、而且也不应当拥有在这个王国内的任何权力、权限、特权。因此我强调完全与一切外国的权力、权限、特权和权威脱离关系，并且以我最大能力帮助和捍卫一切授予或属于女王陛下及其子嗣、继任者的权力、特权和权威。天佑我等！”^[1]

从上述誓词来看，它是至尊法案的具体体现。誓词内容强调王权是爱尔兰、英格兰及其它王国殖民地在世俗和教会两个领土内惟一的统治者，反对外国的君主和教会人士对于此项专属权力的侵犯，并保证捍卫王权的这种垄断地位。

因此综合1560年至尊法案及其誓词来看，它实际上代表了新教势力战胜天主教复辟势力之后重新确立的新教原则。它的核心在于强调王权的至高无上，通过恢复亨利八世颁行的宗教改革法令，通过对教会内部和世俗领域的控制，通过誓词等方式加强对新教在爱尔兰的发展乃至垄断政治权力开辟了道路，从宗教和思想上加强了对爱尔兰天主教徒的控制，以此改善英国在爱尔兰脆弱的殖民统治。

1560年玛丽女王还授议会通过了《信仰划一法案》(The Act of Uniformity)其主要内容包括：

1、在我们后期君主爱德华六世(1547—1553年)死时，在英格兰教会中留下了一本关于祈祷、行圣礼，仪式和典礼的统一制度，在一本命名为《英格兰教会国教祈祷书》中作出详细辩护。该书经法律授权，在上述英格兰境内，在尊贵的爱德华六世统治第五和第六年里授权。《祈祷书和行圣事划一法案》在玛丽女王统治时期被废除；但其腐蚀了上帝真正的荣耀，不适合真正的基督宗教，因此规定：上述相关原则和行圣事、仪式和典礼的书根据此项法案，在下一个五旬节后应当恢复并且生效。

2、任何大教堂或堂区教堂或者在爱尔兰王国内其他地方的牧师一律应该从下一个施礼约翰节开始，在所有英国公开的祈祷中，必须履行上述祈祷书中提到的晨祷、暮颂、祝圣晚餐和每次行圣礼。一切接受正式任命的教士都必须使用《英国国教新祈祷书》，拒绝使用上述新祈祷书者按照王国法律规定，其精神的利益或增进就会丧失，而且要入狱六个月，不得保释。若有再犯者，不仅要入狱一年，而且精神上的一切增进都被剥夺。

3、每个星期天都要到国教教堂做礼拜，缺席一次要罚款一先令。

^[1]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p. 123-125.

4. 从上述的圣约翰施洗节后，每个在王国内定居者一律都应勤劳、虔诚地在每个星期天和其它规定圣灵节日内，前往国教教堂做礼拜，不得以任何法律或合理的借口拒不出席。违反规定的人都要受到国教会的谴责，并且罚款 12 便士（由堂区执事征收，并且应用于救济同一牧区内的贫苦大众，惩罚可通过商品、土地和租金等形式。）

5. 兹规定：在每个教堂或地方，祈祷牧师都必须用英语，由于懂英语的人为数不多，规定可以用拉丁语代替，但不能用全体爱尔兰讲的、大多数老一代英国人也知晓的爱尔兰语。

从信仰划一法的主要内容来看，其核心内容是强行规定爱尔兰教会推行《英格兰教会国教祈祷书》，用英语进行布道，恢复玛丽女王时期被废除的《祈祷书》和《行圣事划一法》，实质上就是根据英国宗教改革的路线对爱尔兰天主教会进行改造，从而树立英王在爱尔兰教会中的权威地位，摒弃爱尔兰语（盖尔语），确立英国式的爱尔兰国教会。

詹姆士一世即位，由于他是苏格兰人，其母亲玛丽是一个虔诚的天主教徒，爱尔兰天主教徒对詹姆士一世寄予厚望。但 1605 年 7 月詹姆士一世公开宣称：“……我们在此告诉我们在爱尔兰的臣民，我们不会予以宽容。我们要打消一切旨在允许其他宗教符合这个王国法律法规的愿望。”^[1] 詹姆士一世延续了之前的古老规定，要求所有爱尔兰臣民都要信仰新教，并且恢复伊丽莎白时期针对不服从国教分子和牧师的惩治法典。1605 年 12 月 10 日，他下令驱逐爱尔兰所有的天主教教士和耶稣会会士，爱尔兰天主教会再次成为宗教迫害的对象。

根据英国的路线建立的国教就这样在爱尔兰树立起来了。英国推行的宗教改革运动在爱尔兰历史上具有非凡的历史意义，正如美国罗耀拉大学历史系教授麦卡弗里（Lawrence J. MaCaffrey）所言，“宗教改革划定了英国与爱尔兰之间存在的巨大鸿沟。在 16 到 17 世纪本土盖尔文化和入侵的英国文化的生存竞争中，宗教成为一项重要内容。天主教变成一个封闭性生活方式的象征，新教是外来力量，是征服与帝国主义进程的一部分。”^[2] 换言之，16 到 17 世纪英国爱尔兰推行的宗教改革成为了英国与爱尔兰两大政治实体在政治、宗教、文化上彼此对立的历史根源，天主教成了爱尔兰人农业社会的象征，新教则成为殖民征服者和工业社会的标志。

¹Samantha A. Meigs, *The Reformations in Ireland, Tradition and Confessionalism*, p90.

²Lawrence J. MaCaffrey, *Irish Catholicism and Irish Nationalism*, in *Church History*, p531.

麦卡弗里教授在《爱尔兰民族主义与爱尔兰天主教》一文中进一步指出“宗教改革使爱尔兰内部产生了两大共同体（community）——新教和天主教，征服者和被征服者，奴隶主和奴隶。宗教成为是否掌握权力，是否拥有财产的天然界标。”^[1]此见诚有道理。宗教改革使爱尔兰岛上形成了天主教共同体^[2]（主要在南部）和新教共同体（主要在北部，尤其是厄尔斯特地区），新教意味着权力、财富与特权，而天主教则意味着贫穷、愚昧与奴隶，由此两大民族——新教民族和天主教民族之间的分野便形成了，对爱尔兰近代历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问题还不止于此，宗教改革建立的国教会和官方的宗教政策更激起了爱尔兰天主教徒普遍的愤懑情绪，新教政府为了维护在爱尔兰的存在及其巩固优势的需要，制定了一整套非常完备的惩治法典，千方百计地恐吓天主教徒，并运用国家武力手段与法律措施来强行推行新教路线，爱尔兰天主教的发展进入一个黑暗的时期。

3.2 新教优势与惩治法典对爱尔兰天主教徒的迫害

1688年英国再次爆发内乱，詹姆斯二世跟英格兰国教会破裂，企图凭借自己的特权和反对国教的新教徒可能提供的支持来实现普遍的信仰自由。1687年和1688年连续颁布了两个信教自由宣言，都被重新推广到爱尔兰来恢复天主教的统治地位。詹姆斯的理想就是“把爱尔兰的一切都回复到亨利八世宗教改革前的状态中去。”^[3]1688年11月5日奥伦治的威廉来到英格兰（史称威廉三世），但对于大多数爱尔兰人来说，只有詹姆斯才是合法的国王，而詹姆斯唯一的希望便寄托在信奉天主教的爱尔兰身上。1689年3月12日，逃亡法国的詹姆斯二世在爱尔兰找到了避难所，1690年博因河一役，詹姆斯二世大败，丧失了爱尔兰大部分地区。1691年签订了《利默里克条约》，条约规定：

1. 爱尔兰全体天主教徒能够享受他们在查理二世统时期所享有的、与爱尔兰法律的规定一致的种种权利；2. 利默里克城和现在由爱尔兰人占领的其它要塞里的全体居民，英国驻防地里站在詹姆斯国王一边的全体现役武装官兵以及上述郡守这些官员保护的所有众均可保有从前的土地、财产损失权利，享受自己的职业和职务，只要他们履行一下威廉和玛丽女王登位那年英国议会所通过的效忠誓言，此外别无

^[1] Lawrence J. McCaffrey, *Irish Catholicism and Irish Nationalism*, in *Church History*, p531. “共同体”一词来自于本尼迪克·安德森著，《想象的共同体：民族主义的起源与扩展》，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

^[2] “共同体”一词来自于本尼迪克·安德森著，《想象的共同体：民族主义的起源与扩展》，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

^[3] [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506页。

其它要求”；3. 承认受条约保护人有权为了自卫而保存足够数量的马匹和武器；4. 要履行的效忠宣誓应是第二条所规定的，而不是其他的。”^[1]

从上述条款来看，爱尔兰天主教会至少能够享有查理二世时代所享受的宗教宽容，包括人身财产和职业自由的权利，并且还拥有武器自卫，只要履行对威廉和玛丽的效忠宣誓。因此《利默里克条约》的内容对于天主教徒而言还是比较宽容的。然而不幸的是，国王的权力已被英国议会限制在宪法范围内了。这个议会是新教徒的议会，是一个反对爱尔兰天主教徒的议会，它坚持国王的命令必须获得议会的批准。因此不久英国议会便采用极端狭隘、极端卑鄙的手法来解释条约的文字歪曲其精神。

1692年，爱尔兰议会召开了，由300名下院议员和28名上院贵族教士组成，这是一个新教徒的集会。当时英国议会已在法律上将爱尔兰与英格兰捆绑在一起，并以爱尔兰的名义，通过法案宣布英国法案可以扩展至爱尔兰，规定：“任何人想成为上议院和下议院的一员或者列席议会，都必须履行忠诚宣誓，声明反对弥撒，反对圣餐变体论，反对弥撒之牺牲，反对罗马教会的偶像崇拜，反对圣母玛利亚或圣人之祈祷咒词，如若两院议员违反此项条款，他将遭到500英镑的罚款（任何告密者都可获得此项财富），外加一切对于一个罗马天主教不服从国教者的审判：在王室，民政或军队内都不能任职，不能取得信任不能在任一活动或法律面前起诉或辩护；不能成为遗嘱执行者或是法定监护人，不继承任何遗产或财富的契约。”^[2]换句话说，1692年开始，一个天主教徒若想成为议员或列席议会，他就必须反对罗马教会所规定的弥撒、圣餐变体和祈祷咒词等教义。一旦他宣誓，他就不再是虔诚的罗马天主教徒，因为这些都悖于其信仰之教义，议员违反这些条款使等同于罗马天主教徒，这些规定无啻于告诉人们一个这样的事实：天主教徒不再拥有参加议会的资格，议会现在是新教徒的天下了。通过1692年法案，新教法律开始确立，同时这也标志着爱尔兰惩治法典^[3]时代的开始。这套法律体系又可以划分为两大类：一类是由都柏林通过的、旨在压制天主教徒，另一类是由伦敦议会制订的，主要是要限制爱尔兰工商业的发展，防止殖民地与母国竞争，维护英国的垄断权利，阻止天主教势力的发展壮大和政治地位的提升。

¹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171.

²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180.

³根据《新天主教百科全书》对惩治法典（Penal Code）这一词条的解释，惩治法典主要是指议会于1692至1727年间制定的一系列旨在从政治、经济、文化、宗教上剥夺天主教势力，维护新教优势的一整套法律体系的总称。

因此自从1692年议会召开之后，天主教徒由于受到不断完善的惩治法典压制与束缚，一直到1829年天主教解放再也无法进入议会。有关选举和进入议会的迫害法令还在不断完善。1697年爱尔兰议会通过法案宣布“若一新教徒与一天主教徒结婚，他（她）便失去了在上下两院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1]这项法令将与天主教徒通婚的新教徒置于一个比天主教两院议员更为糟糕的境地。这无疑是为人为地为新教徒和天主教徒的融合设置法律上的障碍，维护新教的利益，议会的大门对天主教而言始终是紧锁的。

1782年颁布的第二个天主教解放法案再次确立了这一排斥原则，它规定：“根据他们目前的形势，英国法律中所有有关在爱尔兰宣誓或应签署的声明，或是在反对罗马教义情况下的惩罚与褫夺公权，也应在爱尔兰得到推行。”^[2]换言之，罗马天主教若不宣誓，其公民权利便无从谈起，这一规定对天主教徒而言是一道无法逾越的障碍，即想要拥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就必须履行誓词，否则便排斥于政治进程之外。

1793年爱尔兰颁布了第三个天主教解禁法案。对于爱尔兰天主教徒来说这是一个更为宽容的解禁法案，但它再次重申了这一原则，并且重新拟订了一些更为苛刻的条件，“除非首先立下誓言或署名服从，同时履行几个必要条件，（根据迄今为止所有法律或现在所需的力量），以使得任何人都有上述的选举权与被选举权。”^[3]即想要拥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就必须履行誓词，否则便排斥于政治进程之外。惩治法典的内容是全方位的一整套法律体系，包括政治迫害、经济剥削、文化压制和宗教歧视等方面的内容，以下尝试从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和宗教层面进行阐述。

3.2.1 政治迫害

(1) 议会（包括上议院和下议院）

天主教徒不得进入上议院，天主教徒贵族的荣誉与利益都被剥夺了，而根据英国宪法条文，每个公民都可以进入荣誉、信任和权力的任何位置，但实际的情况却是所有能够进入贵族荣誉与权力的途径都被卡死了，天主教徒连参加资格都没有。它伤害的不仅仅是一小部分的天主教贵族，更为重要的是，它伤害了整个天主教社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in Nicholas Lee, ed., *the Catholic Question in Ireland, 1762—1829*, vol. 5, co-published by Bristol: Thommes Press and Tokyo: Edition Synapse, 2000, p64.

²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196.

³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65.

会，正如天主教贵族彼德（Lord Petre）所言：“仅仅因为我不宣誓，不顺从此项由于我良知所不能同意的誓词，这样就可以将我在议会贵族中的世袭权利剥夺，这难道不是对我的侮辱吗？如果一个以自己的方式向上帝祈祷，宣称自己先父之信仰的人都要受到诸般限制，这难道不是对任何一个拥有荣誉与尊严的人的羞辱吗？”^[1]换句话说，只要是天主教徒，无论出身贫民还是贵族，若不宜誓反对自身教义，政治权利的资格便自动丧失，这对于天主教徒，尤其是天主教贵族是沉重的打击。

下议院共有 600 多名议员，他们与社会大多数成员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处理主要的公共事务，控制财政支出。其成员流动频繁，程序多样化，下议院比上议院更能发挥实际作用，并且能够扩大议会的影响力。正如丹尼斯·斯库里所记载的：“如果以学问、才能、土地资产和商业财富来作为下议院准入的资格的话，有条件进入议会的天主教徒人数总共超过 3 万人，这些人被排除在法律之外。”

1727 年法案规定“天主教徒不得授权或选举任何候选人进入议会，担任爵士，市民或镇民（Burgess），或是选举任何城市或其它市镇团体的长官，任何法律法规或惯例均不得与之相抵触。”^[2]因此天主教徒的选举权就被剥夺了，1793 年法案虽然规定了每一个天主教徒在宣誓并签署声明之后都可以拥有参加选举的资格，但根据法律规定在城市和市镇中，选举权主要是通过自由民进行的，只有取得自由民资格、具有一定的财产，缴纳一定的赋税，才能拥有选举资格，办理资格证书，但是新教徒总是千方百计地设置了重重关卡，竭力阻止天主教徒参加政治生活，维护其垄断权力。

（2）社团职务和市镇团体的职务

1667 年查理二世通过了法案，规定“任何担任市长、法庭官员、市议员、财务官、警长、城镇办事员，任何协会之会员或在爱尔兰各城市、市镇、社团内诸如此类的职务，都得宣誓效忠（由伊丽莎白二世通过的议会法案和其它誓词）”。^[3]1782 年，爱尔兰强行引入了英格兰的“忠诚法案”和社团法，对宣誓和签署声明作了严格的规定。

1793 年，这一排斥法案再次得到了确认。所有市政官职都对天主教徒紧闭着，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64.

²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83.

³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88.

以都柏林为例（如下表）：在都柏林市的主要公职中包括市长、副市长、警长在内的总计 166 个掌握实权的公职人员都是清一色的新教徒。在其它 115 个市镇中，每一个市镇平均职位（社团）有 20 个，计算下来 115 个市镇社团就有 3300 个，再加上都柏林的 248 个社团，总计 3548 个职位。这些职位都代表着爱尔兰各市镇最为重要的地方行政力量。这样地方行政体制非但不能维护天主教徒的利益，相反新教徒还通过这些职务之便，控制天主教徒的政治经济和宗教生活。

表 3 都柏林市主要职位名称

都柏林市主要职位名称	人数
Lord Mayor and Alderman	24
Sheriff 2, Sheriff's Peers 38	40
Recorder and Treasurer	2
Common Councilmen	96

注：引自 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1]

（3）自由民

自由民或城市市镇的平民阶层构成了各个地区的统治阶层，他们是各个地方政府的根基。城市的长官和社团职员就是从自由民中选拔出来的，因而自由民具有重大的价值；只有成为自由民，才具备选举候选人进入议会代表议会组织，才有资格选举市长，及其它地方行政长官。自由民及其家庭可免除一些市场通行费和地方税种，可以垄断贸易。尽管好处很多，但天主教徒自由人的数目屈指可数，都柏林有自由民 2400 人，天主教人数不超过 100 人，仅占 4.2%，而新教徒占 95.8%。因此仅仅从构成政治生活和选举制度根基的自由民人数来看，爱尔兰的政治是新教独揽大权的政治，天主教徒虽然在人口比例中占据绝大多数，但是自由民的比例几乎可以忽略不计。

（4）法律职业和政府法律部门

英国贵族菲茨·帕特里克（Mr. Fitzpatrick）1812 年做过统计，根据伊丽莎白以来的法律，法律条文公开禁止天主教徒准入的政府有关司法的职位，如下图所示：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91.

表 4 法律条文中公开禁止天主教徒准入的政府有关司法的职位

Officer	number
Peers of Parliament	28
Lord Chancellor	1
Judges of superior Law Courts	12
Master of the Rolls	1
Master in Chancery	4
Judge of the Admiralty	1
Governors of Counties	73
Members of Privy Council	32
Sergeants at Law	63
Attorney and Solicitor-General	3
King's Counsel	2
Sheriffs	42
Sub-Sheriffs	48
Officers of Corporations, about	400
Total	748

注：引自 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1]

从上表中我们可以看出，在整个司法系统内部，从上院议员、总督、高级法官到普通的庭吏、法官和市镇委员会长官等总共 748 名重要职位都由新教徒一手把持，这些职位直接控制着爱尔兰的司法大权，这样的司法体制非但未能成为天主教徒维护自身合法利益的工具，相反却成为其自由的桎梏。再加上 25 个破产委员会和 31 个助理律师或市郡议会主席，虽然法律没有明文禁止，但事实上天主教徒也被排斥在外。天主教徒能够参加的公共职位一般都是没有实权的部门，而且数量非常稀少，根本不能够有效地维护天主教徒在一个充满敌意的新教世界中的正当利益。

下图是法律规定爱尔兰天主教徒所能担任的职务：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Nicholas Lee, ed., volume 8, co-published by Bristol: Thommes Press and Tokyo: Edition Synapse, p282.

表5 法律条文中规定天主教能担任的职务一览表
Offices to which Catholics are eligible by Law in Ireland

Officers	Numbers	Catholics
In Chancery	73	0
Insolvent Court	10	1
King's Bench	28	3
Common Pleas	32	1
Exchequer	56	2
Exchequer Chamber	13	0
Revenue Appeals	4	0
Admiralty	10	0
Taxing Officers of Law Courts	2	0
Civil Bill Court	2	0
City of Dublin Record Court	4	0
County of Dublin Sessions	2	0
Dublin, inferior Courts	19	0
Registry Office for Deeds	4	0
Benchers	48	1
Assistant Barristers of Counties	32	2
Clerks of the Peace	39	0
Clerks of the Crown	12	0
Crown Solicitors	8	0
Crown Circuit Court, say	20	1
Court of Delegates	1	0
Court of Prerogative	19	0
Metropolitan and Consistorial Courts	100	1
Office of Charitable Donations	3	0
Ouzel Galley Society	36	1
Valuation Commissioners	4	0

Officers	Numbers	Catholics
Association of Improvement of Prisons	47	0
Richmond Bridewell (exclusive of Chaplains)	8	0
Richmond General Penitentiary	8	0
Smithfield Penitentiary (exclusive of Chaplains)	6	0
Officers of Towns and Corporations, say	100	0
Inspectors-General of Prisons	2	0
Jailers, Local Inspectors, and other Officers of County Prisons	151	6
Chief Magistrates of Police for Ireland	4	0
Chief Constables of Police, say	350	20
Officer under tTithe Corporation Act.	1	
Total	1314	39
Add number excluded by Law	748	
Total, Officers connected with the administration of Justice in Ireland	2062	

从司法系统内部天主教徒所能担任公职的数量来看,在总计 2062 各司法职位中天主教徒只能担任其中 39 个职位,其比例仅占 1.89%,而新教徒则占据 98.1%。从天主教徒所能担任的职位来看,他们最多充任的职位是各地的警察局长(总共拥有 20 个职位),其次是狱卒(仅 6 个),这两类职务合在一起已经占据 66.66%,而剩余的职位要么无足轻重,要么人数太少,难以形成影响,特别是形成对新教徒的有效牵制。因此在惩治法典之下天主教徒哭诉无门,更不用谈及司法公正了。

(5) 在军队中的任职问题

乔治二世时期颁行的忠诚法案规定“任何人均允许担任任何职务,无论是民事还是军事的,均可获得工资、奖金、报酬等,但他们必须公开宣誓效忠,必须发誓断绝与罗马天主教之关系,而且声明反对圣餐变体、弥撒,同时根据国教会惯例,在担任职务的六个月内公开接受圣礼,否则要罚款 500 英镑,并且不能担任任何职务。”换言之,军队中的天主教徒想要担任军官就必须放弃罗马天主教信仰,接受国教会的圣礼,否则要被罚以重金,并且被剥夺公职。与此同时英国还颁布了“禁止

上诉法” (Act of Appeals), 这样在英国军队中总共 2 万个职务中, 天主教徒被完全拒之门外。^[1]

“叛国法案”(Act of Treason) 这样写道: “所有的军官与士兵, 若非身体抱恙, 否则应经常在指定的各个团队集合点参加圣事服务, 并且参与讲道。如若故意缺席或在出席期间表现乖张或是不恭者, 若为军官, 应被带往军事法庭, 由法庭法官予以公开斥责; 如若并非军官或是普通士兵, 首犯者应没收 12 便士的罚金, 并从其日常工资中扣除; 再犯者不仅要再被罚款 12 便士, 而且还要戴满 12 小时的脚镣, 严惩不贷!”^[2]

通过这一条款, 所在的官兵, 包括天主教的和其它教派的, 都将强制性地参加固定地点的圣事与祈祷。问题的关键在于这些固定的地点都是新教徒的礼拜场所。根据法律, 新教军官并没有强制性义务为天主教徒提供教堂。新教徒的军官经授权会要求天主教徒参加新教礼拜场所, 这种歧视性的政策对天主教徒是一个重大打击。因为根据天主教的教义, 天主教徒应自觉地参加圣事, 庆祝弥撒, 一年中的每个周末和圣日 (holy day) 都应以虔诚之心定期参加, 这是天主教徒的戒律之一。正如丹尼斯·斯库里所言: “这不是一项能够选择与否的问题, 任意地违反这一禁令在天主教正统教义看来是极其可憎的罪恶。”^[3]即违反这些罗马天主教的禁令就意味着叛教, 天主教徒从小就开始接受教育, 虔诚的信徒在他卷入任何信仰或生活追求时都应慎重考虑是否会违反宗教教义。因此在这种情况下, 无论是故意缺席或拒不参加新教礼拜仪式, 或是常去天主教堂进行礼拜活动, 天主教徒不仅会被罚款, 加以 12 小时脚镣, 而且会惹来上级军官的猜疑。此外“叛国法案”还这样规定: “每一位军官或士兵不听从其上级军官的合法命令时, 应判处死刑或其它由军事法庭来制定的刑罚。”^[4]军人讲求的是纪律, 这一点无可厚非, 但是这种纪律却被新教徒用于操纵控制天主教徒, 保证军队对新教政府的绝对忠诚, 维护天主教徒在军队中的从属地位, 使之毫无反抗之力。

毫无疑问, 向天主教徒士兵下达常去新教教堂的命令肯定被视为合法, 而违反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115.

²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123.

³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124.

⁴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126.

此项条款，则会被判处死刑。1792年和1793年的爱尔兰法律都对于保持沉默，因而这项法案促使一个人若要成为士兵，便要放弃自己的信仰，放弃自己的宗教，放弃上帝的圣事，这成为天主教徒晋升的唯一途径。然对于一个天主教徒来说“教会之外无拯救”，而一旦放弃了信仰，他便会沦为一个被上帝遗弃的人，陷入绝望与死亡的苦难深渊。

(6) 禁止天主教徒出于任何目的拥有武器

根据威廉三世和玛丽二世时期颁布的宪法明确规定：“依据环境与条件，每个英国公民都有权拥有武器以自卫。”^[1]宪法规定在英国人人皆可以合法地拥有武器。这是人类捍卫自身自由与生命财产的神圣权利，当社会的秩序与法律已经不足以压制暴力反抗之时，在爱尔兰，天主教徒的这一由宪法赋予的权利却被法律给剥夺了，原因仍在于其宗教信仰。1695年通过了“解除教皇主义分子武装的法令”(An Act for the better securing the government by disarming the Papists)。根据这一法令，“在爱尔兰王国内的所有天主教徒都被要求在确定的时间内向法官或民事官员出示并且上次所有的武器、装甲和弹药。此后，将对天主教徒宅内隐藏或被怀疑藏匿的武器进行搜查。任意两名法官或市长、警长都可授权搜查令，让窝藏武器的嫌犯在其面前进行宣誓或妨碍搜查，或在被传唤检查时不出现者都得受罚。初犯者须罚款30英镑加上一年的监禁，再犯者从重处罚。任何教皇主义者(Papists)都不能拥有价值5英镑以上的马匹，新教邻居在支付五英镑后可从天主教徒手中合法地占有马匹。同时任何火炮、枪托、枪管、刀剑或其它武器的工匠均不得收任何的天主教徒为学徒，否则师徒都得交纳20英镑的罚金”^[2]。换句话说，天主教徒连接触武器的人和机会都被法律给剥夺了。1698年威廉进一步完善了关于武器管理的法律，“任何新教徒不雇佣天主教徒充当狩猎者，天主教徒不得以任何理由拥有、保留、使用或运输任何枪支或火药。”^[3]

1739年乔治二世修订了1695年法案和1698年法案，规定将拥有武器的天主教徒的罚金提升到50英镑，“若被有罪的天主教徒在服刑期满后一个月内不交足罚金，告密者上呈大陪审团可获10英镑的奖励，陪审团可向该地区的天主教居民强行征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172.

²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173.

³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174.

税。法官和社团官员有责任每年派发搜查令，授权大小警察在所有男爵领地、教区和爱尔兰各地区，严防任何天主教徒拥有武器。”此外该法案还进一步规定：“天主教徒不得以任何名义或借口出售有关军备的货物、利刃、枪支、枪托或其它弹药，否则要罚款 20 英镑，并加以一年的监禁。如果天主教徒的新教仆人在其主人的决定或默许之下，运输或持有武器，主仆都得受罚 20 英镑，外加一年监禁。”^[1] 1775 年爱尔兰议会强行通过《反天主教势力壮大法案》(An Act to prevent and punish tumultuous risings of persons within this kingdom)。根据这一法律，“任何法官在其市内或司法管辖范围内可授权搜查、逮捕、没收天主教徒所有的武器和弹药，无论是在白天还是黑夜，法官可以进入任何发现或据称属于天主教徒或其它任何人的住宅、外屋、田地及其它地方，只要法官有理由怀疑该处藏匿有武器和弹药。上缴的武器和弹药得收归王室。如果法官在搜查结束后，还有根据怀疑有所藏匿的话，法官有义务将天主教徒传至面前检查其宣誓。若天主教徒或其它人在搜查时拒绝上交武器或者提供相关信息，或其它人代为保留，或知情不报，或拒绝宣誓，或拒不出席、藐视法官者，一旦核实，除罚款外，还要受牢狱之苦，或木枷示众或鞭笞。”^[2]

1793 年的天主教解禁法案颁布了，虽然在武器问题上有所放开，如规定富有的天主教徒在法律允许范围内可以拥有自卫的武器，但却强制限定了两个条件：1.天主教徒每年要拥有 100 英镑的自由不动产或 1000 英镑的个人资产以上者，特此授权拥有武器和弹药。2.天主教徒每年拥有自由不动产 10 英镑或 300 英镑的个人资产，应该在议会中宣誓（乔治三世的第 13、14 节誓词），并在公开法庭发誓并同意发表有关财产事实的誓词。若没有达到上述两项条件者，仍按之前法律规定的执行。^[3]

惩治法典取消了天主教徒拥有武器的资格，但是新教徒却有持有武器保卫皇室义务。由乔治二世时期颁布了特别敕令，规定：“为了捍卫王室利益，所有新教徒都须持有和运用武器。维护目前王国之政府、人民与财产。任何地方行政长官不得从任何新教徒手中夺走武器。”^[4]因此，新教徒可以自由拥有武器，毫无限制，这种情况在爱尔兰北部尤其盛行。爱尔兰北方诸郡上演的骚乱、大屠杀，小规模军事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175.

²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175.

³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178.

⁴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181.

冲突，周期性爆发的宗教流血事件（尤其是在阿尔玛、蒂龙地区），这些都是武器的误用、滥用的恶果。

(7) 陪审员制度

英国宪法的最大特征就在于陪审员制度的创立。陪审员的一丝不苟与铁面无私，能够避免欺骗与秘密操控，反对偏袒与庇佑。然而在爱尔兰一向被视为“自由保护伞”的陪审员制度却成为破坏自由对天主教徒进行迫害的有效手段。

从陪审员的选举来看，根据英国宪法，陪审员都由各郡市的警长来任命。而各郡警长由爱尔兰总督任命，各市的则由社团指定。根据1703年，安妮女王时期制订的爱尔兰忠诚法案，天主教徒无论出身贵贱、财产多寡，道德高低，一律都不能担任警长职务。1727年乔治二世进一步完善了相关法律，规定：“任何人均要在成为新教徒五年后方可担任警长下属或秘书职务，有违此令者，将遭受依法强加于天主教徒的一切褫夺公权的行为。”^[1]

依照法律，警长不仅仅要是新教徒，而且必须从众多新教徒中精挑细选，找出其中最坚定地反对天主教自由的候选人。警长在任命大小陪审员时，便会为这股情绪所左右。安妮女王时期规定“凡审判关于罗马天主教徒的法律而引发问题时，得由知名的新教徒才能予以执行。”也即只有新教中最为坚定信仰的人方可执行有关于罗马天主教徒的审判。乔治二世时期，进一步完善了有关陪审员的法律规定，“天主教徒不能为陪审员工作，在新教徒与天主教徒发生纠纷时，不能进入陪审员的名单中。”^[2]

在大陪审员任命时，天主教徒遭遇了种种限制。1708年法案规定“除非新教人数不够，否则天主教徒不得担任大陪审员成员”。爱尔兰的大陪审团权力在爱尔兰政治生活中具有重要的地位，不仅可以发起或驳回诉讼，还可以征收高额土地税，可以修建监狱、法庭、医院、桥梁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支付警员的薪水，拥有任命与监管民事职位的权力。

政治自由意识取决于小陪审团的纯正，完整与公平地进行选拔，他们是公民财产、名誉、自由的强大保障。小陪审团成员由警长及下属任命，他们最熟悉的人也都是新教徒。因此天主教徒缺乏这种体制的保护。如若犯罪受审，证人一般都是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213.

²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217.

家人，如果没有成为新教徒，则得不到信任。新教徒便可以在众目睽睽之下，借公共权威之名，行侮辱之实。惩治法典是如此的不公，以至于爱尔兰出现了一条谚语：“天主教徒无法律”（There is no Law for a catholic），因此反天主教的法律是所有不公现象的根源，“它激起了新教徒早年的反感与轻蔑，培养了成年后的邪恶心灵，在生命旅程中的各个阶段都在传播着不宽容与迫害，我们如何起诉新教徒，如果他们仅仅是遵循了法律的精神，遵守了国家规定的原则呢？我们又如何能责怪郡长与法官——如果他们的迫害并非源自于内心的险恶与阴暗，而是源自于错误的教育，抱有偏见的思维方式呢？”^[1]换言之，“恶法非法”，这种制度性的破坏对于天主教而言使全局性的，它并不是新教徒个人的道德问题，而是触及整个爱尔兰社会制度的核心问题。

1605年，英国发生了“天主教阴谋事件”，某些天主教徒阴谋于议会开幕之日，将国王詹姆斯和议员炸死。于是，议会在1606年通过了一系列的效忠宣誓，“如果天主教徒承认他是合法的、正统的国王，并且否认教皇有权废黜他，否认可以合法地废黜或谋杀被教皇革出教门的国王的教义，那么他们就有资格成为忠实的臣民。”法令没有得到根本、彻底的执行，但这些法令成为后来爱尔兰惩治法典的样本，犹如悬在爱尔兰人民头上的达摩克利斯剑，随时成为宗教迫害的牺牲品。

1773年，乔治三世重新规定了效忠宣誓的誓词：“我还声明，放弃、抵制并断绝那种罗马教皇及其下属委员会或任何罗马教皇的权威或任何形式的被其臣民或其它人认为可能废黜或谋杀，或将国王逐出教会的教义。同时，我郑重承诺我不会持有或教唆任何上述的教义或与该声明中的表述相左的意见，我不相信罗马教皇或其它外国君王、主教（包括高级教士），政府或统治者拥有或应该拥有任何尘世的或非教会的审判权力、优越性或杰出地位，在王国内，无论是直接还是间接的……以上帝及其唯一独子耶稣救世主之名，庄严声明不得拥有罗马教皇或其特使授予的任何特许状，不得认为自己能够被赦免……”。^[2]

1773年的宣誓词包含以下的内容：“放弃教皇授予的蓄意谋杀与背信弃义行为；王室不再由罗马教皇废黜，承诺不得持相反信纲；放弃教皇的世俗与民事审判权；不得推诿、欺骗，精神上保留意见。”^[3]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236.

²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Appendix, pp. 367-3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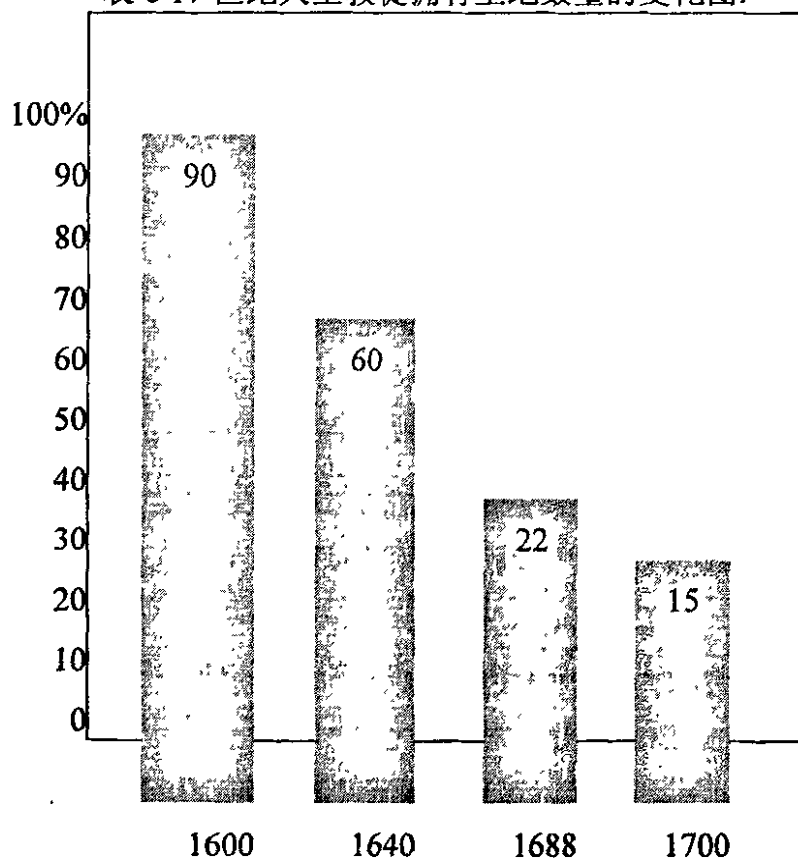
³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1793年，乔治三世颁布了天主教解禁法，重新修订了新的誓言，其中最明显的变化就可以公开宣布自己的信仰，但仍然规定：“再次放弃蓄意谋杀的不道德行为；放弃教皇无谬论；仅仅通过教士，罪孽不能得到宽恕；捍卫爱尔兰目前的财产协议与安排；不得实施任何特权来打扰或削弱新教地位和新教政府”。^[1]因此从强加于爱尔兰人民头上的效忠宣誓的誓词内容来看，新教政府对于天主教徒的限制也是无孔不入的，这一整套法律如同一道道的枷锁桎梏在爱尔兰天主教徒的身上，新教与天主教的二元对立非但没有减轻，反而愈演愈烈。

3.2.2 经济迫害

惩治法典的目的在于摧毁爱尔兰的经济生活，使其人民士气低落，经济上软弱无力，就不会危及新教优势地位的确立。首先，英国政府在血腥镇压的情况下，开始大量没收爱尔兰天主教徒的土地，17世纪爱尔兰天主教徒的土地丧失殆尽，许多天主教农民沦为依附新教地主的佃农。（如下表所示）：

表 6 17 世纪天主教徒拥有土地数量的变化图:^[2]



p367.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368.

²Patricia Rice and Jonathan Bardon, *Change and Conflict: Britain, Ireland and Europe: from the late 16th to the early 18th centuri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p75.

根据上图显示，整个17世纪罗马天主教徒丧失了大量土地，1600年天主教徒还占有全爱尔兰90%的土地，到1640年英国内战期间急剧减少到60%，这是由于爱尔兰在内战中支持的天主教联盟战败，之后天主教徒的土地被新教政府没收。1688年英国光荣革命期间，战胜天主教国王詹姆士二世的新教国王威廉开始大量没收天主教徒占有的土地，天主教徒拥有的土地仅有22%，到惩治法典颁布之后，天主教徒拥有的土地已不到20%，而且按照1695年法律规定他们一律不允许从其新教邻居那里获得土地，无论是出售、赠予或是继承。

其次，惩治法典制定了许多法律措施来控制爱尔兰的经济发展，尤其是在母国与殖民地工业贸易存在激烈竞争时，英格兰议会通过打压和牺牲爱尔兰工业发展的办法来维护英国的经济利益。

早在1639年，总督温特沃恩和大主教劳德将宗教和政府方面推行“专横制度”，要把爱尔兰变成英王王冠上的明珠，要爱尔兰在担负自己政府开支的同时，尽力将余额提供给英王。温特沃恩在爱尔兰鼓励发展亚麻纺织工业，但是反对发展毛纺织业，因为他怕爱尔兰的毛织品跟英格兰的精纺毛料竞争，他对英王说：“我们不仅要设法让爱尔兰人富足起来，而且更要确保他们依赖于英王，使他们脱离我们之后就无法生存下去。”^[1]温氏之意在于使爱尔兰在经济上附属于英格兰，丧失独立的经济事务权力。当时的爱尔兰议会对内拥有最高权力，但依据波伊兹宁法律（Boysning Law），它仍受英格兰遥控，很大程度上只是英国国教派新教徒的一个议会。依照宪法规定“爱尔兰王冠是英格兰帝国王冠上一个不可分割的附属物，谁事实上当了英格兰国王，谁就在法律上成为爱尔兰国王。”这是一条公认的原则。过去，爱尔兰最高权力由英王独揽，但由于议会权力的上升，英国议会虽未明文规定有权力为爱尔兰立法，英格兰却通过了一系列对爱尔兰极为不利的“限制贸易法令”。其理由在于三国之间的自由贸易早在1660年以后就已取消，只要苏格兰和爱尔兰有自己的议会，它们就没有分享帝国贸易的权利，这种权利应归英国独享。

1666年，英国议会通过了“爱尔兰牲畜法令”。由于英国的地主和农场主害怕爱尔兰廉价的牲畜同他们竞争，因此禁止爱尔兰牲畜输入英格兰。法案将这些牲畜称作是“公害”，这样英王就无法利用自己的权力给个别爱尔兰人颁发许可证，让他们违反法案输出牲畜了。

1651年颁布第一个《航海条例》将爱尔兰包括在其利益范围内，允许爱尔兰船

^[1] [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457页。

只可以自由地向国外运货，可以开往帝国的任何地方。此后对爱尔兰经济上的限制逐步加强。1663和1670年，重新修订的“航海条例”规定：“爱尔兰船只不能和英格兰船只享受同等待遇，禁止爱尔兰直接向殖民地输出货物，同时也禁止殖民地的货物直接输入爱尔兰”。^[1]换言之，爱尔兰只能向英格兰输出廉价原料，日益沦为英格兰工业品的销售市场和原料掠夺地。这样，英格兰就成为爱尔兰与殖民地进行贸易的唯一中转站，爱尔兰不能建立海外贸易船队，长期被摒弃在帝国贸易之外，就是靠这些一整套的法令，英格兰建立自己的海上霸权和贸易优势的。

英格兰将从其它两个王国进口货物完全当作是自己的事情。1696年，英格兰议会通过法令，禁止殖民地向爱尔兰输出货物。1699年，英格兰议会又通过法令，规定：爱尔兰的毛纺织品只能向英格兰输出，而英格兰则以征课重税的手段防止它与英国的这一庞大工业竞争，这样一来，爱尔兰的毛纺工业被摧毁殆尽。英格兰议会对爱尔兰的经济竞争能力愈发地担忧，1699年英格兰制定了关于母国与殖民地之间经贸往来的法律。其原文如下：“鉴于羊毛及其它各种羊毛混纺物乃本王国最大和最获利的商品，土地的价值和国家的贸易确实主要依赖它们；并鉴于同样的织物最近已大量在爱尔兰王国及在英属北美殖民地制造并且日益增加，并从该等处所输到前此由英格兰供应的外国市场，这就必然降低土地的价值，并趋向于毁灭本王国的贸易及毛织业，为防止此类情况发生及为了在本王国内鼓励毛织工业……凡在任何英属美洲殖民地制造的，均不得以任何借口运输或装船运往上述英属殖民地任何部分（包括爱尔兰）”。^[2]

从1699年颁布的经济歧视法案来看，英格兰禁止爱尔兰发展日益对母国贸易构成直接威胁的毛织业，实质上这是重商主义的表现，它要求将爱尔兰纳入其殖民贸易的轨道，维护其独占利益，根本没有顾及殖民地商业发展的强烈愿望。

第三，惩治法典还在具体的商业贸易中设置了重重的关卡与障碍，目的在于便利新教徒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取得的优势地位，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议会席位由新教徒一手把持，与议会成员关系密切者也大都是新教徒，因此在商业领域中的赞助、支持、政策等重要信息对于新教徒来说是得天独厚的，这些都是具有重要价值的商机。新教商人可以在海关、财政部和枢密院中通过私人关系，推行自己的主张，转化官方立场，在债务赔偿、船员运输、货物装卸等方面获取种

¹[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496页。

²辜夔高等选译，《世界史资料丛刊·1689-1815年的英国》（上），商务印书馆1997年，第80页。

种便利建立自身的竞争优势。

2. 商业贸易在市镇中较为发达，处于新教社团的控制之下，这些社团由市长、高级市政官、司法长官和代表自治市的议员、公共委员会成员。“在爱尔兰各市镇中，新教人数仅为 4000 人，却可以独揽大权免除通行费。”^[1]另一方面，天主教徒无论如何富有、上进，都被拒之门外。天主教商人、工匠则被卷入无休止的反天主教体制当中，而且不断地侵蚀其财富。他们陷入日积月累的压力之下，新教邻居拥有了特权、不公正的税率，过分偏袒竞争对手的压力之下，不堪重负。政府有利可图的合同都被新教徒拿走。以都柏林城为例，直接排斥天主教徒的社团职务（Corporate Office）总计有 250 个，此外还有 dependant Office（约 500 名），他们拥有更高的信誉与权力。正如丹尼斯·斯库里在《爱尔兰惩治法典》中记载的，“新教的面包师，枪炮制造商，锡匠，啤酒酿造商，建筑工，抄写员，杂货零售商都可以找到发家致富的途径。”^[2]新教徒享受着种种的特权，而天主教徒面对的使重重的束缚。“对于那些居住在英国的新教徒而言，很容易便会相信爱尔兰的每个天主教徒，无论财产多寡、地位高低，都是清一色的叛乱者，应该穷困潦倒，应该沦为阶下之囚。”^[3]

3. 天主教徒不得担任爱尔兰银行的行长及首席职务。1782 年乔治三世统治时期，议会通过议案，建立了爱尔兰银行。在成立的章程中，这样写道：“任何担任爱尔兰银行的行长或代理行长之前都得宣誓效忠并且署名，断绝与罗马天主教的任何联系，宣布反对圣餐变体，弥撒以及圣人的偶像崇拜。”^[4]也就是说，担任爱尔兰银行行长职务的人不能与天主教徒有任何瓜葛，他应该是一名虔诚的新教徒，坚决反对罗马天主教会，致力于新教徒的发财致富。

显然，这种宣誓誓词以及至尊宣誓与天主教教义是格格不入的。1793 年法案规定：“鉴于过去议会多项方案向陛下之信仰天主教的臣民强加了许多限制与不足，而王国内其它臣民又不必受到此类的惩罚……从陛下的天主教臣民的和平与忠诚的行为举止来看，中止这些限制与束缚是和平时宜的。陛下的天主教臣民不应受到任何的罚款，没收他们的财产充公，除非陛下新教臣民也会遭到诸如此类的责罚。天主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315.

²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316.

³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318.

⁴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318.

教徒担任任何世俗团体组织成员（除都柏林三一学院以外）或在其中谋利任意职位的行为，即便是没有宣誓或签名没有接受圣礼，是而且也应当是合法的。任何法律、法规或任何社团内部章程均不得与之相抵触。”^[1]

应当予以承认的是 1793 年法案承认许多天主教徒作为一个臣民所能拥有的正当合法权利，如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担任公职等，但该法案对于爱尔兰银行针对天主教徒的限制只字未提。1808 年，格伦维尔伯爵（Lord Grenville）向英帝国上议院提交了一份由几个都柏林商人的请愿书，要求爱尔兰银行对天主教徒开放，遭到利物浦公爵奥克斯伯里（Lord Hawkesbury）为代表的英国政府的反对，最终上院以 101 票反对，64 票赞成，否决了请愿书。同年，下议院以 96：83 否决了由赫里·配第（Lord HeryPetty）提交的请愿书（要求爱尔兰银行高级管理层对天主教徒开放），因此掌握着爱尔兰货币流通，影响其经济命脉的银行业对于天主教徒设置了重重关卡。

3.2.3 文化与教育迫害

爱尔兰在早期时代是欧洲的教育和文化中心，它的学者蜚声欧洲大陆，到了宗教改革时代，主要附属修道院的文化机构（超过 1000 多所）被摧毁殆尽。“由于詹姆斯一世的没收，查理一世的背信弃义，以及从未休止的内战，专制与失策导致的反教育的法律在拿骚威廉（Nassau）征服之后便接踵而至。”英国王室对爱尔兰天主教的教育进行了持续的压制。1688 年威廉和玛丽共同治理英国，推行强烈的反天主教教育的法令：“罗马天主教信仰的任何人均不得公开受教于任何学校，否则要接受 20L 的罚金及三个月的监禁，到国外深造的儿童，要没收所有他所能继承的土地、财产和物品，其父亲也要遭受同样的惩罚。”^[2]根据此项法律，学校将天主教徒排除在外，甚至于去海外深造的儿童其家庭也无所幸免，这对于爱尔兰天主教教育是一个巨大的打击，因为许多天主教徒不能前往欧洲大陆接受正统的天主教教育了。从 17 世纪末到 19 世纪初，一方面爱尔兰的学校都是建立在严格的排它性的新教原则的基础之上，憎恨天主教徒，反复灌输新教教义，并且鼓动个人人格的诋毁和直接的敌意，另一方面对于天主教学校来说，没有合法地位，没有合法的师资，没有政府的资金援助。天主教徒的教育便转入地下陷入了低潮时期。惩治法典下爱尔兰的教育体制呈现出两条截然相反的路线：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p. 325-329.

²Thomas Wyse, *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1829 (II)*, p87.

第一，从新教方面来看，爱尔兰的法律推行愚民政策，将天主教的阅读、书写、算术等知识都被视为是服从国教者、抗衡国教的危险武器加以百般限制。当时爱尔兰主要的教育机构主要分为七大类，包括都柏林大学、皇家自由学校(Royal Free schools)、文法学校(Grammar schools)、英语学校(English schools)、教区学校(Diocesan schools)、陆军与海军学校(Military and Naval schools)、公立学校(Charter school)，这些学校都是由英国政府支持的，每年资金由议会授予，宗旨在于促进新教在爱尔兰的传播，抵制并且维护新教信仰。

从高等教育来看，1592年在伊丽莎白女王的特许下成立了都柏林三一学院，学院建立开始，宗旨就是维护英国国教，排斥天主教徒。1793年之前，天主教徒不得不进入都柏林三一学院深造。1793年乔治三世颁布法案规定：“天主教徒可以攻读任何由都柏林三一学院所规定的学位”，但是法案依然规定“天主教徒不能担任学院的任何职位”。也就是说根据1793年新教法案，无论天主教学生如何努力，他都不能成为该学院的一名学者，而都柏林三一学院对天主教徒的学术开放仅是作为天主教学生叛教的诱饵，使天主教走上叛教的道路。

从初等教育来看，英国政府在爱尔兰建立了许多新教学校，成为推行劝诱天主教徒改宗、维护国教垄断地位的堡垒。在上述的七种学校中，以新教学校最为著名。1730年首相博尔特(Boulter)建议成立新教学校他说：“我向你们保证；此处罗马天主教占了绝大多数，这引起我的注意，如同拯救那些贫穷的奴隶一般而论——他们是我们同胞，必须千方百计地采取措施带领他们和他们的知识进入真正的信仰王国，我想可能的话，最有效的便是训练年轻一代，使他们皈依信仰，取代以成年人为对象的改宗归义活动。每天我们都在失去许多苛刻之人……他们都滑向了罗马天主教会。”^[1]由此教育成了宗教斗争的重要内容，在波尔特的倡议下，总督、大主教、主教和许多贵族都联名上书国王乔治三世，奏请在爱尔兰成立新教学校。1733年，乔治三世批准了新教学校的成立，并且由常任的新教牧师组织机构来进行监督管理。其成立宗旨中这样写道：

“在爱尔兰许多地方都是清一色的天主教徒定居，尤其以芒斯特、伦斯特和康诺特省为甚，当地的天主教徒对于宗教知识知之甚少，由于他们所受的教育都来自天主教牧师，因此不仅是愚昧无知的，而且非常讨厌陛下和政府。因而，不能采取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Nicholas Lee, ed., volume 8, appendix, Plxxxvii.

有效的措施来教育大多数人民学会宗教（国教）理念和对王室的忠诚，前景将会黯淡无光，迷信无知，偶像崇拜和对陛下及你的子嗣的反感，将一代一代地延续下去。”¹¹新教与天主教的教育对立可见一斑。

到 1811 年时新教学校在爱尔兰共有 40 所，2350 名儿童，他们的理念就是要完全全地诱惑天主教徒改变信仰，天主教徒的子女们被控离开双亲，被送入这些学校，骨肉分离，被转移远离父母的地方，在学校接受教育时，无视其姓名、宗教，这造成了孩子们心灵的混乱，新教学校颁布行的《教义问答》，反复灌输的也是对天主教徒的敌意与污蔑，从启蒙时代起孩子们便学会了厌恶、鄙视父母及其宗亲，放弃了天主教教义。

从慈善救济的内容来看，早在 1716 年，乔治一世便通过法案，规定“每一教区的牧师和教区执事应协同治安审查员一同照顾无家可归的儿童，或是其它儿童（征得父母同意）给一位新教主人，一直到 21 岁之后；或是寄往新教商人家中，一直到 24 岁。学徒中途退学，未征得主人同意或解雇，将受到等同于一雇工旷工时应当受到的惩罚，送往劳教所十天。任何收留（甚至是父母）或款待罢工的学徒都会招致 40 英镑的罚款，罚金归原主人所有。”¹²乔治一世的宗旨在于强调流浪儿童应接受新教教育。1749 年，乔治二世将收养的儿童吸纳入这些新教学校。乔治三世统治时期，爱尔兰议会连续于 1772 年、1774 年和 1795 年通过法案，将收容儿童的范围扩展至弃婴医院，都柏林的济贫院以及整个爱尔兰境内的相关机构。因此，各种法案法规在慈善与公共教育的背后，是一种纯粹的新教主义思想。新教学校有大量资金支持，1811 年 1 月 5 日，议会授予爱尔兰学校和医院的资金达 165, 527 英镑，但新教人数却只有 15891 人。

第二，从天主教的视角来看，政府对于天主教学校持反对态度，没有强大的资金后盾，而且许多天主教徒父母没有其子女的监护权。根据法律，天主教徒不得建立学校或向学校捐赠，不得为任何常设的机构提供资金，不得在出于上述意图的建筑物上花钱，不得给予学校校长年金，因为这些都将被视为是迷信之举，有违现行法律政策。

从高等教育来看，为了禁止天主教徒到欧洲大陆天主教国家深造，1795 年英国

¹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266.

¹²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269.

召回了在欧洲著名大学留学的爱尔兰天主教徒，另外成立了梅努恩神学院，宣称是为了在大学中维护天主教学生。学院章程规定“信仰新教的任何人或其父亲信仰新教者，均不得在梅努恩学院接受教育，牧师如果宣扬新教教义，也会遭到之前法律业已规定的惩罚。”^[1]这一规定使学院成为了爱尔兰天主教接受高等教育的唯一场所，然而梅努恩学院的资金由国会授予，一般每年不超过8000英镑，学生不超过200人，最多每年能为整个爱尔兰培养35个牧师，如果按照当时420万人口来计算，牧师与信徒的比例是1:1400，这绝对不能满足爱尔兰天主教会的需要。因此可以说议会每年拨予的资金只能是杯水车薪。

1793年法案以后，天主教徒可以开办学校，可以讲授课程，甚至可以不用征得主教的许可举办新的学校，但是天主教学校得自力更生，在没有政府许可与支持的情况下一般都难以为继。此外天主教徒对自己子女的监护权也被剥夺。然而在任何社会照料与教育孩子是父母的职责，也是其应享受的天伦之乐。1703年安妮女王的议会制订法案，宣布“天主教徒不能担任21岁以下的孤儿或儿童的监护人，监护权得由大法官（Chancellor）安排，将小孩送给血缘最为亲近的新教亲戚或是别的新教徒，要求在基督新教名义之下，竭尽全力地去教育与抚养孩子。”^[2]法案之意在于剥夺天主教父母对其子女的监护权，这一在今人视为几近荒唐的规定充分表明新教政府对天主教限制之严格。

通常情况下，若父母一方为新教徒，另一方为天主教徒，大法官有权从父母身边带走孩子，并以新教教义来抚养孩子，并且规定孩子们受教育的地点及受教育的方式，并且强迫父亲根据法庭的要求承担教育费用，天主教徒如有违反，则要遭受总数为500英镑的罚款。因此根据该项法案，天主教徒的后代都交由新教监护人养大，在新教学校中受到教育，在新教教义中长大。1782年乔治四世同意议会颁行解放法案，允许天主教徒通过宣誓取得担任自己孩子或其它天主教小孩的监护人的权利。1790年又颁行了另外一项法案，允许新教中不服从国教者委派遗嘱监护人。这一法案包括了一个条款：“任何未曾背弃新教信仰的天主教徒在其孩子达到法定年龄期间，在两个可信任见证人的情况下，都可合法地将契约或遗嘱给予任何人，罗马天主教会神职人员除外。”因此罗马天主教神职人员所立的遗嘱也不具有法律效力。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271.

²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280.

最终解决天主教徒监护权的问题是在 1793 年。是年，英王乔治四世颁布了新的解禁法案，规定：“天主教徒不应或不会遭到任何的惩罚或丧失资格等……除非新教徒亦会遭受。”^[1]

3.2.4 宗教迫害

惩治法典主要就是以宗教压制的名义出现的，针对天主教会、牧师和平信徒，新教政府在宗教方面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来维护国教信仰在爱尔兰的正统地位。

首先，惩治法典剥夺罗马教会对爱尔兰天主教教士牧师的任命权。1697 年，爱尔兰议会禁止了教士的任命权，驱逐所有天主教主教和天主教名流显贵，正式排斥一切宗教修会。至于教区里的教士，他们并没有受到驱逐，因为只要不正式授任圣职，这批人迟早是会自行消亡的。被驱逐的主教和教士若企图返回爱尔兰或者任何胆敢庇护或藏匿者，将会判处死刑；揭发秘密潜伏的高级教长可获赏金 50 英镑，捕获一名托钵僧或未登记的教士可获得 20 英镑，学者（School Master）可获 10 英镑的赏金。

其次，惩治法典剥夺天主教牧师为其信徒的婚姻祝圣的权利，不仅打乱了天主教的正常仪式，还削弱了天主教会在信徒中的信誉。

安妮女王时期，对于各辖区内天主教牧师的行为制订了更为严厉的政策，规定“如果一个天主教教士碰巧去为两个新教徒之间，或一个天主教徒与一新教徒之间的婚姻作主持见证的话，尽管是粗心大意，根据法律他会被判处死刑，除非是由新教牧师主持。”^[2]1708 年议会通过法案，规定“若任何一个罗马天主教教士为任意两人的婚姻祝圣，在知晓他们都是新教徒或其中一位是新教徒的情况下，他将会遭受教皇主义者的惩罚，如果他返回爱尔兰，要被流放或入狱，同时判处高级叛国罪。”^[3]1710 年爱尔兰议会颁布了另外的一项法案，规定“如果天主教牧师知晓任意一方或双方均为新教徒还为他们祝圣，罗马天主教牧师的行为不论是出于何种目的，除非他出示一张由对方居住堂区牧师的证明，表明此人结婚时并非新教徒，否则将会受到指控。”^[4]天主教牧师的婚姻祝圣权利被剥夺了。

1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281.

2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286

3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288

4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16.

1750 年乔治二世进一步完善了关于天主教牧师为婚姻祝圣的规定：若有上述僭越行为，天主教教士不但没有分文报酬，还会被判处死刑。1746 年的法案进一步规定这样的婚姻无效。因此根据上述法律，如果一名新教不服从国教者要和一天主教徒喜结连理，这一仪式得由三各教士来实施，首先他得通过不服从国教的牧师，其次是得通过新教牧师，最后他还得在天主教牧师的祝圣之下才能完成结婚仪式。乔治三世于 1792 年颁行了解禁法案，对此进行了修订，允许新教徒与天主教徒之间通婚，但是依然禁止天主教牧师为平信徒的婚姻祝圣。1793 法案宣布授予天主教徒很大的自由，但实际情况令天主教徒大失所望。因为该法案依然顽固地规定“但凡罗马天主教教士或名誉教士，若为两新教徒之间或一新教徒与天主教徒之间的婚姻祝圣，除非新教徒与天主教徒是在新教教士的主持下第一次结婚，否则天主教教士要被没收总数为 500 英镑的收入上缴皇室。”^[1]虽然该法案对天主教惩罚由死刑降至罚款，但巨额的罚金对于没有国家资助的天主教教士来说是不堪重负的。然而乔治三世时期颁行的另外一项法令规定：“任何不服从国教的牧师在法律上都可以在任意天主教徒与任意新教徒（并非国教）之间的婚姻祝圣而免遭惩罚。”^[2]

再次，惩治法典剥夺天主教徒对教会的资助权，造成天主教会的资金困难，给教会生存造成严重的影响。在捐赠土地上，根据英国法律，土地所有权“无论是民间的还是宗教社团均不得购买土地所有权内的任何土地，否则会被没收。”这也就是说，教堂、主教或教士，不管是为其自身还是继任者，均不得运用土地上的收益来支持教堂、主教或教士等各级天主教神职人员。1634 年查理一世的爱尔兰议会通过法案，规定禁止向天主教会捐赠土地。1792 年乔治三世颁布法令，规定：（1）如果谁将土地赠予天主教慈善事业，以维持本堂牧师，支持小礼拜堂、学校，但天主教社团获得土地或其它东西的行为属于非法，因为法律并未承认任何形式的天主教主教或教士及其继承人是一个合法的组织机构。（2）即便存在这一天主教团体，没有王室的同意亦不得占有土地，在目前惩治法典的体制下，这一凭证可能性很小。（3）即便有一天主教团体能够取得证明，可是除了慈善目的之外，目前的法律不会允许这些土地的收入用于支持天主教牧师、学校或相同机构。

在金钱或其它个人财产的捐赠方面：在英国宗教改革初期，特别是在爱德华六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176

²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20.

世时通过了法案，列举了一大批针对天主教徒赠予和慈善资金，将视之为迷信用途，即“如果将土地、房屋租金、商品或其它动产赠予，保护或委派来维持天主教牧师或教士或其它人为亡灵的祈祷，或利用讣告，油灯等等来为祈祷的行为都被视为是迷信的用途。”^[1]这项法案将天主教弥撒仪式视为是迷信、盲目无知的，这些后来的一些限制天主教会得到任何形式的捐赠奠定了基调，包括在遗嘱中。1763年乔治三世同意了议会通过的法案，规定：“所有的慈善捐赠须在取得遗产检验权之后的三个月内在都柏林报纸上连续刊登三次，否则被指定的遗嘱执行者要被处以50英镑的罚金，同时这主教区的长官每年还可以与两院秘书一起抽取部分税收。”^[2]显然，这一法案的通过已将盗用慈善捐赠的行为合法化了。在这法案的影响下，1764年爱尔兰上议院专门成立了一个“慈善遗产委员会”，千方百计地追踪天主教会的慈善事业。1800年英爱合并过程中，对该法案进行了修正，任命了一新的委员会，称为“爱尔兰慈善捐赠揭发委员会”，由爱尔兰所有大主教、主教、特别法庭法官和其它教士、大臣再加上12名法官组成，该委员会拥有司法审判权，禁止一切异教的捐赠，因此许多富有的天主教徒深知其教会组织的清贫，希望改善这种困境，然而法律将天主教会的受捐权也剥夺了。

最后，惩治法典制定了许多针对天主教平信徒的措施，千方百计地压制天主教会势力的崛起，打击信众的信心，维护新教的优势地位。惩治法典剥夺天主教徒庆祝罗马教会节日的权利。1695年，威廉授权爱尔兰议会通过法案，规定“每一位被雇佣或聘请的职工如果拒绝在任意一天内按平时的工资工作的话，他（她）要被处以25英镑的罚金，并且如果拖欠不交还要受鞭笞之苦，除非是法定的节假日，即每年的周日和其它宗教节日。”^[3]显然，这些节日都是新教的节日，该法案迫使天主教工人不能参加自己的祝圣节，反而要加入新教的节日。惩治法典剥夺天主教徒以罗马教会的仪式举行葬礼的自由。1697年，爱尔兰议会通过法令，宣称“无论谁在被取缔的修道院，在修道院院长或女修道院院长的指导下，去埋葬死者或出席丧葬场合，如果没有根据爱尔兰新教教会祈祷仪式进行祝圣的话，他（她）将被处以10英镑的罚款。”^[4]这一禁令旨在增加丧葬费用，而且还深深伤害了天主教徒的感情，因为爱尔兰人的缅怀已故先人享誉世界，这一禁令遭到了天主教徒的持续抵制。

惩治法典还剥夺了天主教徒朝圣的权利。1703年，安妮女王授权爱尔兰议会通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46.

²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15.

³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252.

⁴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p253.

过法案，规定“如果参加或出席任何朝圣，或在任何圣井或被誉为圣井的地方前集合，那么将各处以10英镑的罚款，逾期未缴，还要受到鞭笞。如果在此类朝圣或集会上建立哨岗，或出售麦酒，或其它商品的，将会被处以20英镑的罚款，逾期未缴，还要监禁。同时要求所有的地方长官要拆除建立在公共场合被认为是‘迷信的罗马天主教’的所有十字架、图案和铭刻。”^[1]

惩治法典剥夺天主教徒的圣职推荐权（Benefice）。在英国，圣职推荐并不是教会的权利，而是一项世俗权利。个人只要拥有土地或地产，或者通过遗嘱、遗赠或赠予有权占有地产，他便获得了附属于土地和地产的权利，及时地推荐受俸牧师，因此圣职推荐权被视为是个人财产的延伸，是可交易的商品，可以公开出售。1704年安妮女王颁布了法令，规定“天主教徒或其继承人只有宣誓与罗马天主教断绝关系，获得王室同意，根据天主教徒的地产，才能享有、宣称、拥有推荐受俸牧师的权力。”1793年，乔治三世颁行解禁天主教法令，但仍然规定“任何天主教徒均不得推荐任何的受俸牧师。”^[2]对天主教神职人员的限制可见一斑。

因此，从1695年开始一直到1829年，英国议会和爱尔兰的议会通过了一整套完备的惩治法典，从政治、经济、文化教育与宗教等方面对各级天主教士和平信徒进行了残酷的、有时甚至是非常荒唐的迫害。从17世纪末直到19世纪中叶长达一个半多世纪的时期内，爱尔兰天主教徒不是生活在一个政府之下，而是生活在一部刑法典的框架之内。正如辛·克罗宁（Sean Cronin）所言：“左右天主教农民言行的是爱尔兰的民族主义，而非英国的法律。”^[3]换言之，遭受重重压迫的爱尔兰天主教农民民族主义的情绪已经得到了迸发，英国的惩治法典成为爱尔兰民族主义的矛头所向。当然天主教的巨大变革并非一蹴而就，天主教自身在宗教改革年代的重塑与革新也为爱尔兰民族主义的发展奠定了深厚的历史基础。

3.3 爱尔兰天主教的嬗变

16世纪的爱尔兰社会处于政治动荡的漩涡之中，由于爱尔兰天主教会深深植根于中世纪盖尔社会的传统之中，而官方的新教政权又在千方百计地推行国教化的路线。传统盖尔社会的势力与新教政权的势力之间的较量，教会与国家，殖民者与被

¹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254.

²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with commentaries*, p249.

³Sean Cronin, *Irish Nationalism, a history of its roots and ideology*, New York:Continuum Inc., 1982, p28.

殖民者之间的你争我夺日益加剧，一时间爱尔兰天主教会处于风口浪尖上。但是从历史发展的结果来看，在爱尔兰官方的国教会只有一小部分的特权支持者，而对于绝大多数的爱尔兰来说，却依旧信奉被明令禁止的罗马天主教信仰。集权化政府的强制高压政策非但没有消灭爱尔兰的天主教，历史的走势反而是罗马天主教势力在爱尔兰根深蒂固，而且愈来愈盛，到18世纪末19世纪上半叶，天主教民族主义情绪大范围的迸发，并最终争取到了天主教解放，宗教的二元对立走向宗教自由，其中的历史原因是值得深思的。

爱尔兰反宗教改革的成功得益于罗马这一时期对爱尔兰强有力的干涉，输入了欧洲正统的特兰托教义。但是外部力量的推动如若没有爱尔兰社会内部的依靠力量和思想基础恐怕难以有效施行。爱尔兰是一个笃信天主教的民族，中世纪爱尔兰人的宗教传统和与之相联系得盖尔人传统的社会结构和思想结构为爱尔兰反宗教改革的成功提供了深厚的土壤。具体来说，盖尔人的学者精英在传播宗教信仰和实践方面的努力使得爱尔兰与众不同。所有天主教国家都有学者，惟独爱尔兰拥有一个充满生气的学者传统，并且贯穿宗教生活的始终。因此首先有必要对爱尔兰社会内部政治力量在推动宗教变迁中的作用进行考量。

3.3.1 回归盖尔社会：吟游诗人与爱尔兰天主教的革新

早在天主教传入爱尔兰之前，盖尔人的爱尔兰就已经充分孕育出一个博学的知识阶层——“菲利”（Filid）^[1]，他们是民族传说和口头文学的世袭掌管着，在这个方面曾受过长期的训练。当时的人们认为他们具有神奇的天赋，能够通过讽刺来使他们所诅咒的对象受到损害或者遭殃受灾。作为世袭的精英阶层，由专门的弹唱诗人学校（Bardic School）和修道院学校来专门训练，拥有超自然的力量，一时祈祷和仪式活动可以影响人们的命运，诗人在社会中属最高层次，地位类似于酋长（chieftains）。美格斯教授在《爱尔兰宗教改革》一书中记载道：“盖尔法律规定，诗人可以拥有7头牛，类似于小的国王。”^[2]他们可以在全爱尔兰自由活动，具有豁免权。“菲利”熟悉宗谱和历史，这对于长期处于氏族部落社会的爱尔兰是非常重要的。“这使他们能够去助长盖尔贵族们妄自尊大的心理，以此博取优厚的赏赐，他们也能用富有诗意的告诫去帮助他们的赞助者取得胜利。”^[3]天主教传入爱尔兰以后，圣

¹在中世纪的爱尔兰，“菲利”阶层（爱尔兰又称 *aes dana*，或者叫 *Men of Art*），他们由所有受过教育、精通专业知识的盖尔爱尔兰人组成，包括教师、律师、作家、历史学家、医生以及高级诗人。译者注。

²Samantha A. Meigs, *The Reformations in Ireland: Tradition and Confessionalism, 1400-1690*, p8.

³[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16页。

徒科伦巴成了“菲利”阶层的拯救者。他使是们由漂泊无流浪汉变成呢个了专门从事文学和研究学问的特权阶层。在科伦巴的建议下，每个省的国王和领主都应该拥有一个卓越的诗人。因此在此后几百年的时间里，“菲利”便成为专业的领薪俸的世袭诗人、弹唱诗人和编年史学家的开山鼻祖，他们是盖尔社会秩序主要的支持者。

17世纪的大动乱中，盖尔文化遭到了打击，面对日益集权化的政府，盖尔爱尔兰根本无力维持其古老的政治和社会制度，但政治上的侵蚀并没有带来文化上的急剧变化。盖尔情结由于有了吟游诗人和天主教会的载体，仍然一直保存于盖尔人的文化认同之中。17世纪吟游诗人和天主教会之间的关系因为面对一个共同的外来新教威胁而变得愈加密切。

1603年奥尼尔战败，标志着盖尔政治秩序的结束。1607年9月14日，蒂龙伯爵和他的兄弟卡法、马瓜伊尔以及其他99名北方的首要人物，一起乘船离开爱尔兰，最后在圣城罗马找到了他们的逃难场所和葬身之地，爱尔兰历史上称之为“伯爵出逃事件”，使得长期以来统治爱尔兰的古老的贵族阶级消亡。盖尔爱尔兰失去了许多传统的制度，剩下的贵族和吟游诗人不得不去适应一个更加快速发展的世界。因此到了17世纪许多由于宗教迫害流亡之海外的吟游诗人在欧洲大陆走州建立爱尔兰人神学院，作为教士的训练基地，古老的吟游诗人的后裔们蜂拥而至，由此诗人的传统与教士的使命结合起来，成立独特的吟游诗人—教士（bard-priest）。其中最著名的有伯纳温图拉神甫（Father Bonaventura O' Hussey）、佛罗伦萨·康瑞（Florence Conry）和休·马克凯维尔（Hugh MacCaghwell）。

伯纳温图拉神甫在爱尔兰时是一个吟游诗人，1607年鲁汶建立了圣安东尼学院，伯纳温图拉作为见习修士前往深造。他是从传统的盖尔诗人向特兰托教士转变的代表人物，他用盖尔语撰写了一本格律诗体裁的教义问答，将拉丁文转译成盖尔语，普及新的教理知识，并成功地向当时比利时的阿尔伯特和伊莎贝尔大公申请在鲁汶建立一个编印社来编辑、出版盖尔人的宗教传单（tract），对保存盖尔知识和爱尔兰的天主教会起了重要作用。1614年，他的教义问答第二次得到印刷。伯纳温图的努力对爱尔兰引入反宗教改革有重要影响。

佛罗伦萨·康瑞是北方名门望族的吟游诗人，在学校受过系统的吟游诗人训练，1607年随伯爵一起出逃。1606年在西班牙菲利普三世的赞助之下，建立了圣安东尼学院，专门为青年爱尔兰人提供教育。1616年，佛罗伦萨·康瑞出版了祈祷书《祈祷之镜》（Mirror of Devotion）在序言中，他阐明其目的是为了能让爱尔兰能够更加容

易地接受天主教信仰教义。他还强调：“我选择了‘木钥匙’（普通语言），而非晦涩难懂的‘金钥匙’（吟游诗人的语言），来为普通人开启信仰之门。”^[1]

休·马克凯维尔出身北方传统的吟游诗人家庭，到大陆深造。用他在爱尔兰吟游诗人学校所学来创作宗教传单“忏悔之镜”（Mirror of Penance）。1618年在鲁汶出版，这本书在爱尔兰大受欢迎，到了19世纪依然一版再版，书中还驳斥了路德和加尔文的错误，并称路德“道德败坏（corrupt Luther）”和“加尔文哗众取宠（sensuous Calvin）”。

鲁汶的爱尔兰学院及其出版的盖尔诗集与知识迅速成为爱尔兰特兰托学术的中心。鲁汶的托钵修士从未间断过用盖尔语言来研究、书写并出版宗教手稿。“在很大程度上来说，这块小小的盖尔流亡知识分子的废地为爱尔兰植入反宗教改革的新鲜养料提供了土壤。”而且更为特殊的是，“传统知识与心得特兰托宗教观的特殊结合——在爱尔兰缔造了一个新的政治化的天主教主义的特征。”^[2]这种革新后的天主教，既关注天主教改革，同时又保存有传统的盖尔天主教教义。

1626年，苏格兰人托马斯·登普斯特（Thomas Dempster）宣称传统上与爱尔兰人联系密切的圣人都是苏格兰人。对于流亡大陆的爱尔兰人学者来说，登普斯特刺激了他们的民族情绪。以鲁汶学校的三个方济各会修士帕特里克·弗莱明（Patrick Fleming）、休·沃德（Hugh Ward）和约翰·科尔根（John Colgan）为代表迅速出版了一大批著作回应苏格兰人的无礼。他们收集并整理爱尔兰所有圣人的生平事迹（Lives），还包括出版有注释的圣人生平事迹、古老贵族的殉道记录、尚存的爱尔兰主教、教师名单以及爱尔兰学者的著作。这项工程保存了大量的盖尔传统和文学素材，刺激了盖尔人天主教民族主义的发展，最终对爱尔兰天主教在17世纪的嬗变起了重要的作用。

盖尔语言，爱尔兰宗教的吟游诗人传统跨越了社会的种种差别，为来自各个社会阶层的人们提供了一个共同的信仰。通过吟游诗人的努力，这一共同的信仰，以语言、文学和过去盖尔人悠久的历史神话为基，得以保存、延续、阐述与传播。到了中世纪后期，吟游诗人的秩序以一种宗教观的形式得以传播，这种宗教观围绕着盖尔人的道德原则、超自然的观念以及继承下来的传统。这种传统观念已经深深扎根于盖尔人文化认同的核心。宗教、文学传统、盖尔人的历史和社会制度，在爱尔兰

¹Samantha A. Meigs, *The Reformations in Ireland: Tradition and Confessionalism, 1400—1690*, p83.

²Samantha A. Meigs, *The Reformations in Ireland: Tradition and Confessionalism, 1400—1690*, p83.

兰人看来已经是一个和谐的、具有强烈适应能力和深厚群众基础的信仰体系，这一体系经受住了后来宗教改革的巨大挑战。^[1]

3.3.2 转向欧洲：输入特兰托公会的改革精神

爱尔兰反宗教改革的成功不仅得益于盖尔传统社会力量的对新教改革的殊死抵抗，而且更加重要的是作为西方天主教中心的罗马在这一时期对爱尔兰进行了强有力的干涉，重建了受新教改革冲击之下的信仰体系和教会结构，并且不断输入了欧洲正统的特兰托教义，使爱尔兰天主教完成了向近代的嬗变。

早在1533年，爱尔兰贵族绸服托马斯杀害了都柏林大主教艾林，并且向神圣帝国皇帝和教皇控告早被逐出教门的英王亨利，声称亨利因为推行异教，已经无权拥有爱尔兰大领地。大多数爱尔兰人认为自己的国家是教皇的一个采邑，只是因为教皇阿德里安的赠与，英王才有权统治的。^[2]罗马教皇从未放弃对爱尔兰这个在欧洲天主教中具有重要影响的国家，尤其是在反宗教改革中迅速崛起的天主教修会更是成为复兴天主教会的重要支柱。

1540年，罗耀拉（Ignatius Loyola）已经声明需要派遣耶稣会会员前往爱尔兰进行传教。1542年教皇便派遣罗耀拉的同伴萨尔门龙（Alfonso Salmeron）和法律神学家博尔特（Paschasius Brouet）到达厄尔斯特。但由于当时爱尔兰最具有势力的贵族欧内尔（Con o Neill）与英国正在进行“先缴后赐”的谈判，他们认为整个国家都有滑向异端信仰的危险，抵达爱尔兰之后，“北方的首领已经屈服，萨尔门龙和博尔特无法团结盖尔部落来反对亨利的改革。”^[3]因此两位罗马教皇的使节便认为爱尔兰的天主教形势已经毫无希望，在短暂逗留后逃亡苏格兰，旋即被当作间谍被捕。

1560年，第二支耶稣会传教团到达爱尔兰，大卫·沃尔夫（David Wolf.SJ）任首领。他是利默里克人，在罗马呆了七年。他的主要目标是在担任爱尔兰主教期间为愈发陷于困境的爱尔兰天主教提供精神安慰。他以利默里克为据点，并且周游爱尔兰各地进行传教，康诺特和厄尔斯特都留下了其深深的足印。罗马教皇在评价沃尔夫的传教团时说：“他首先拜访了爱尔兰天主教的教长们，尤其是王国四大教省的大主教，以圣灵之名赞扬他们坚定的忠诚与热情，鼓励他们捍卫天主教的信仰……他

¹Samantha A.Meigs, *The Reformations in Ireland: Tradition and Confessionalism, 1400—1690*, pp. 39-40.

²[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305-306页。

³Tadhg O' ha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 p74.

也常去检查主教是否常驻扎在各自主教区，引导信徒……”^[1]更加重要的是，沃尔夫领导了异教的牧师“回归信仰的真正通途”，建立了文法学校（Grammar School），医院和修道院。1568年，沃尔夫被俘在都柏林堡的地牢中度过了四年。1572年沃尔夫逃亡大陆，三年之后他又重返爱尔兰完成未竟的事业。

在此期间，耶稣会在爱尔兰只是名义上存在，但第二支耶稣会传教团使得罗马更加重视爱尔兰的天主教局势。1598年第三支耶稣会传教团成立。更为重要的是，这些天主教的种种措施说明了在爱尔兰有一场真正的天主教改革的存在，它以特兰托的精神和关注教会内部的变革来对新教改革作出回应。早在在第一届特兰托公会会上，爱尔兰由苏格兰出生的阿尔玛（Armagh）大主教罗伯特温彻普（Robert Wanchop）代表参加了多项会议，并且担任神学顾问，被认为是“爱尔兰火炬”。他是爱尔兰人与发展中的特兰托公会精神之间重要的连接点。1562年有三个爱尔兰主教麦克康海尔（McConghail）、欧哈特（O’ Hart）和欧赫里希（O’ Herlihy）到意大利参加特兰托公会。这三名主教在特兰托呆了八个月后返回爱尔兰，采取种种措施在爱尔兰主教辖区内宣扬、颁布特兰托公会的教令。1566年图尔姆（Tuam）教省的三名主教召开宗教会议，全部接受特兰托公会教令。1568年，阿尔玛省召开宗教会议，旨在推进特兰托公会精神。爱尔兰各地正在逐渐地输入特兰托公会的改革精神。因此到了16世纪末爱尔兰的天主教（Catholicism）不仅仅局限于“不服从国教运动”（Recusancy）为特征，而且它已然受到了特兰托公会神学理论的指导。^[2]

17世纪四十年代，欧洲三十年的战争进行得如火如荼，天主教会针对新教的改革进行了强烈的反扑。1644年教皇英诺森十世（Innocent X）增强了对爱尔兰反宗教改革的指导，在罗马看来1641年英国发生的内乱为天主教会的重新扩张提供了可趁之机。派遣教皇使团去爱尔兰主要是为了恢复英国在爱尔兰进行宗教改革之后受到重创的天主教会，并且同新的特兰托公会的改革精神来指导爱尔兰的天主教会，使之与时代接轨，这样就可以通过爱尔兰这个跳板，将不列颠群岛上其它地区重新纳入天主教的势力范围。

1644年，英诺森十世决定派遣红衣主教里努西尼（Monsignor Rinuccini）作为教皇使节前往爱尔兰。1645年10月，里努西尼带着50000斯库多（Scudi）资金到达了爱尔兰的肯梅尔（Kenmare），11月到了基尔肯尼。1646年他成为了“天主教联

¹Samantha A. Meigs, *The Reformations in Ireland: Tradition and Confessionalism, 1400—1690*, p75.

²Samantha A. Meigs, *The Reformations in Ireland: Tradition and Confessionalism, 1400—1690*, p75.

盟”新最高会议（New Supreme Council）的首领。从1645年的四年时间里，里努西尼继承了17世纪以来反宗教改革的遗产，作为教会改革的先锋，将爱尔兰的反宗教改革推向了高峰。他的活动主要体现在：

第一，里努西尼以特兰托会议的改革精神，将爱尔兰天主教的仪式与传教活动正常化，之与近代罗马的天主教会相一致。

作为爱尔兰天主教会卓有成效的领导，里努西尼竭尽全力地使爱尔兰天主教重新拉丁化，引入了许多意大利的祈祷仪式（devotion）和礼仪（ceremonials）“教皇使节认为，祈祷仪式和礼仪在完成开拓宗教活动过程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1]1646年，基尔肯尼成为里努西尼举行宗教仪式的重要据点。在宗教仪式上经常是亲自予以指导。1646年，他在基尔肯尼进行了大规模罗马祈祷仪式，1647年在韦克斯福德（Wexford）也举行类似仪式。在这期间，他引入了许多意大利罗马的祈祷仪式。在引进的众多仪式中，他最得意的是他曾经在星期四（Holy Thursday）时给13个乞丐洗脚。1648年，在里努西尼的授意之下，基尔肯尼授予童贞女玛丽亚（Virgin Mary）为爱尔兰的女保护者，标志着意大利罗马式的天主教组织象征已经出现。为了监督爱尔兰各地履行罗马的祈祷仪式，他还经常往返于各个教区，甚至于为了取得战争胜利，举行祈祷。“在他看来，这些特兰托会议改革之后的宗教庆典有着多重功能。”^[2]首先，宗教祈祷仪式能给一般的信徒以很深的印象，由此可以增强对天主教信仰的信心；其次，举行宗教祈祷仪式能够向天主教徒引入当前意大利流行的仪式，这样将爱尔兰从英国宗教改革者的手中拉拢过来，重新投入罗马天主教的怀抱。最后，宗教仪式的举行，能够取悦上帝，增强战争中神灵力量的支持。他在向罗马教皇的述职中这样说道，“（爱尔兰）人们的良心依然受到了强烈的震撼，据某些人说，哪怕是看这些祈祷仪式一眼，也足以使人们在王国内保持天主宗教，并且一如既往地捍卫之。”^[3]

第二，里努西尼作为罗马教皇的顾问，通过对爱尔兰主教和教士的重新任命与监督，大大推动了爱尔兰教阶制度（hierachy）的建立。

主教是特兰托公会改革的后天主教会能否成功运转的关键因素。里努西尼在爱尔兰传教期间，为了提高爱尔兰教士的数量与质量。他花了大量时间建立爱尔兰的教阶制度。1646年秋，里努西尼向教皇呈送了备忘录，向教皇推荐了主教的合适人

¹Tadhg O' han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 p233.

²Tadhg o' han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 p233.

³Tadhg o' han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 p249.

选，他的提名取得了成功。在四年时间里，爱尔兰绝大多数教会圣职的任命都是在里努西尼的授意下进行的，他成为教会人事权的仲裁官。1647年，里努西尼任命了帕特里克·普伦基特（Patrick Plunkett）到Ardgh任主教，任命奥利弗·达西（Oliver Darcy）到德欧摩尔（Dromore）任主教，这两人都是将爱尔兰天主教会仪式意大利化的坚定支持者。

在里努西尼担任教皇使节出使爱尔兰期间，他所毕生从事的宗教改革事业对于爱尔兰的教士影响是巨大的。因为“宗教改革的核心就是教士的原则（clerical discipline），里努西尼认为服从罗马教皇和主教两大权威是完成宗教两个的重要因素”。^[1]

而在他逗留爱尔兰期间，盖尔裔的教士强烈支持他的宗教改革，而很少会有教士起来反对他对天主教会的领导与变革。就算是老一代英国人的主教的反对借口，那也只是基于‘天主教同盟’内部特殊的政治和民族冲突的背景，而不是厌恶或反对教皇使节的教会权威。以下是在1648年前，爱尔兰天主教会31个主教辖区对待教皇使节态度的统计对比图。

表7 爱尔兰天主教会主教辖区对待教皇使节的态度一览表

主教名录	教区及接受圣职的年份	主教对教皇使团的态度
David Rothe	Ossory(1620)	强烈反对
Richard Arthur	Limerick(1623)	已死（1646）
Maurice 'Hurley	Emly(1623)	已死（1646）
Thomas Dease	Meath(1622)	强烈反对
William Tirry	Cork and Cloyne(1623)	已死（1646）
Thomas Fleming	Dublin(1623)	支持
Hugh O'Reilly	Armagh(1626)	支持
John O'Cullenan	Raphoe(1626)	强烈支持
Boethius MacEgan	Elphin(1626)	支持
Thomas Walsh	Cashel(1626)	基本支持
Eugene MacSweeny	Kilmore(1630)	支持
Patrick omerford	Waterford and Lismore(1629)	支持

¹Tadhg o' han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 p243.

主教名录	教区及接受圣职的年份	主教对教皇使团的态度
John O'Moloney	Killaloe(1630)	支持
Richard O'Connell	Ardfert(1643)	支持
John Bourke	Clonfert(1642)	强烈反对
Edward O'Dempsey	Leighlin(1643)	支持
Heber MacMahon	Clogher(1643)	强烈支持
Nicholas French	Ferns(1645)	反对
Edmund O'Dwyer	Limerick(1645)	反对
Francis Kirwan	Killala(1645)	强烈反对
Patrick Plunkett	Ardagh(1648)	反对
Anthony MacGeoghegan	Clonmacnoise(1648)	强烈支持
Arthur Magennis	Down/Conner(1648?)	强烈支持
Oliver Darcy	Dromore(1648)	强烈反对
Terrence O'Brien	Emly(1648)	强烈支持
Botheius MacEgan	Ross(1648)	强烈支持
Andrew Lynch	Kilfenora(1647)	强烈反对
Walter Lynch	Clonfert(1647)	强烈支持
Robert Barry	Cork/Cloyne(1648)	强烈支持
Hugh Bourke	Kilmacduagh(1648?)	反对

注：引自 Tadhg o'han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1]

根据上述表格，在 31 个主教中，共有 16 个赞同，11 个反对，4 个空缺，因此赞同的达到了 51.6%，反对的只有 35%，因此我们可以完全确定，当时爱尔兰天主教会在里努西尼的努力之下，整个教阶制度已经建立起来，而且正在不遗余力地进行改革，爱尔兰天主教信仰已经得以重塑，至少表现在教阶制度上是如此。

早在里努西尼之前，爱尔兰的教士在数量和质量上都有了很大的提高。1618 年，据莫德内 (Donncha Modney) 计算，爱尔兰方济各会修士不超过 160 人，到 1623 年，爱尔兰各省份的修士就猛增至 300 人。1644 年，在爱尔兰的方济各会修士有 1000

^[1]Tadhg o' han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 pp. 268-269.

余人。他们都致力于促进大主教的改革。

爱尔兰反宗教改革的进步从堂区牧师 (Parish Clergy) 上的变化上亦很明显。在 1630——1637 年的图阿姆 (Tuam) 主教区, 教士的数目从 34 人上升到 57 人, 1625——1637 年, 埃尔芬 (Elphin) 主教区, 教士数目从 13 人升至 42 人。在基尔肯尼镇 (town), 除主教外, 有 8 个世俗教士 (secular chergy) 履行特区职责, 另有 16 名正规教士协助。而在该主教区的其它农村地区, 有超过 30 个人教士专门担任宗教仪式主持人。^[1]图阿姆大主教欧良利 (Malachy O'Queely) 在担任圣职不久之后, 便召开宗教会议, 以保证在该教省推行特兰托的教会。1634 年该省召开宗教会议, 得到了罗马的支持。会议通过了一套特兰托经典的教士服饰, 堂区记录、忏悔限制、圣餐。婚姻和教义问答等的规定。早在 1632 年, 欧良利宣布他已给 10 万人施坚信礼, 1637 年他宣称已经授予 45 个教士圣职。”^[2]1642 年阿尔玛省召开宗教会议。同年 5 月全岛首届后特兰托教会在基尔肯尼召开, 要求建立一个正式教会组织, 事实上全 所有天主教牧师都迅速皈依了。

第三, 里努西尼积极参与政治活动, 以保障罗马天主教会改革的顺利进行。17 世纪 40 年代, 由于英国内乱引发的爱尔兰形势极其不稳定, 爱尔兰的天主教徒结成了“基尔肯尼天主教同盟”, 卷入英国王位之争。因此, “教皇使节认为要缔造一个运转正常的教会应依赖于其政治环境的顺利与否。”^[3]因此他看到了天主教会与政治参与二者之间的密切联系。1646 年, 里努西尼成为新最高会议的首席 (New Supreme Council), 同年 8 月, 召开了“教皇使节宗教会议” (The Legatine Synod Of August 1646) 起先召集会议是为了在爱尔兰批准要完全推行特兰托的教会与原则, 但后来变成了政治事件, 教士联合起来反对政府最高会议。他积极参加“天主教同盟”的活动, 并且与其世俗领导者多有接触, 关注天主教联盟的战争, 干预了两次“奥德蒙协议” (Ordmand Peal), 这些努力都反映了他希望爱尔兰特兰托式天主教会能够建立在一个坚强的基础之上, 有一个安全稳定的政治和社会环境。

综上所述, 经过一个多世纪的努力, 尤其是在罗马的积极支持和爱尔兰天主教教士积极引进的双重作用之下, 爱尔兰的反天主教改革在里努西尼时代 (1645——1649) 年达到了最高峰, 一个基于欧洲后特兰托时代天主教文化为主旨的爱尔兰天主教会, 已经在全岛各地牢固地建立了起来。爱尔兰天主教会在经历了宗教改革的

¹Tadhg o' han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 p58.

²Tadhg o' han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 p59.

³Tadhg o' han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 p233.

洗礼之后，再次建立了一个高度集中的以意大利为中心的教会。“这一教会在特兰托会议上重新拉丁化了，在天主教欧洲的心脏去除了新教主义的文化认同。”^[1]里努西尼对爱尔兰人的天主教有着这种评价：“在爱尔兰原初的受迫害的教会中，爱尔兰人在彰显他们的权威与模范时，表现出杰出的驯服与尊崇……我敢自信地说，如果以我的方式来教育他们的话，他们将保留、采用罗马的模式。”^[2]在他离开爱尔兰前往罗马述职时称“天主教在爱尔兰实施的异常顺利，就如同在意大利一样，爱尔兰天主教是其它天主教世界的典范”。即使在这次传教团解体之后，里努西尼仍以他在爱尔兰改善了上帝的崇拜而感到自豪。

因此虽然爱尔兰天主教在近代早期随后的时间里并没有重新取得他在17世纪40年代所拥有的政治地位，即使是一位天主教国王治下的爱国议会上院中，主教所建立的也并非天主教会。这是一个时代的产物。17世纪中叶是欧洲宗教战争频繁爆发的时期，16世纪宗教改革后一直延续的结果，造成了欧洲分裂成为新教和天主教两大阵营。这一时期的英国内乱（1641年起义），在罗马看来是重新将爱尔兰和英国融入天主教势力范围内的天赐良机。“1640年代的里努西尼传教团代表了罗马迫切希望大幅修改北大西洋的宗教信仰格局，不管是爱尔兰的天主教联盟，还是教皇使节，都将爱尔兰作为渗向北欧顽固的新教势力范围，使之重新投向天主教怀抱的潜在跳板。”^[3]然而1648《威斯特伐利亚和约》的签定，迎来了一个欧洲宗教信仰边界相对稳定的时代，罗马为代表的天主教阵营再也无法恢复到原有的政治地位了，因此重新在爱尔兰建立天主教合法的政治生存空间的希望已成为泡影。

但是自特兰托会议之后爱尔兰重新输入的主教模式和教阶制度显然与时代相接轨。爱尔兰绝大多数居民都采用一个以罗马天主教为中心的信仰认同对于16世纪后期爱尔兰的宗教格局的演变具有重要的意义。1545年特兰托会议召开至1648年的威斯特伐利亚体系的建立，是重塑后宗教改革时代天主教主义的关键时期。从爱尔兰天主教会的发展来看，这并不是代表一个宗教改革时代的结束，而是代表一个生机勃勃的天主教改革新的开始。还是在这一时期，独具特色的爱尔兰天主教发展模式形成了——在一个新教国家内建立了由处于非法地位的主教制来引导天主教会。颇具讽刺意味的是，天主教教士的非法地位反而成了一个优势。因为在这一时期，新教政府的飞扬拔扈，恰恰刺激了天主教民族主义情绪的强劲发展，18世纪后期的

¹Tadhg o' ha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 p260.

²Tadhg o' ha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 p251.

³Tadhg o' ha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Rinuccini Mission*, p254.

历史则见证了一个天主教民族的崛起。

第4章 勃兴：18世纪到19世纪中叶的爱尔兰天主教解放运动

4.1 爱尔兰天主教力量的崛起

4.1.1 18世纪中期爱尔兰天主教抗争的萌芽与挫折

18世纪中后期爱尔兰的经济力量在大西洋贸易圈，尤其是在与英国的贸易中发展起来。天主教中产阶级实力提升，来自畜牧经营制度和有利可图的粮食买卖。这些人共同构成了一个天主教财团，可是法律禁止他们凭借抵押方式放贷，也不得出钱购买土地。因此，经济力量壮大的天主教中产阶级，特别是商人阶层的崛起，从自身利益出发，提出了要求放宽惩治法典的新主张。1756年，柯里博士(Mr.Curry)、查理·奥康瑙尔(Richard O'Connor)和托马斯怀斯(Thomas Wyse)创建了“天主教协会”(Association of Catholic in Ireland)。1756年7月28日，奥康瑙尔在给柯里博士的信件中这样写道：“我真的非常失望，你们都柏林的市民并没有邀请所有派别的人参加他们的协会(Association)”，之后该组织的名称多次更换。^[1]1790年、1809年称为“天主教委员会”(Committee)，1813年又该称为“理事会”(Board)。1823年又恢复了原来的名称“协会”(Association)。1825年天主教委员会遭到议会镇压法案取缔之后，又以“立宪”社团的新名目重新出现，称为“新天主教协会”(New Catholic Association)。^[2]

天主教委员会成立后，立即向天主教贵族和教士求援，争取他们的支持，但是天主教贵族和教士非但没有伸出任何的援助之手，相反他们还竭力反对天主教委员会的种种努力。对于天主教贵族而言，贵族的生命财产在惩治法典的体制之下无法得到保障。从都铎王朝征服爱尔兰以来的绝大多数历史时期内，爱尔兰的天主教贵族都成为英国王室打击的对象，天主教贵族在经历了1603年的殖民、1641和1689年的多次镇压与清洗之后势力已经大大下降了，惩治法典成为套在他们头上的紧箍咒。他们政治的荣誉、权利和报酬已经丧失，长期以来的严刑酷法一步步蚕食了内战剩余下来的微薄地产，他们已经习惯于从公众的关注和政治的舞台中推出，而且变得异常谨慎。正如爱尔兰著名政治活动家托马斯·怀斯所言：“不幸的遭遇与教训给了他们丰富的阅历，并且与现实中的痛苦相结合，凝固了天主教贵族所有的政治

¹根据江苏师范学院翻译组的《爱尔兰史》(第818页)，该书将 Association 翻译成“协会”，将 Committee 翻译为“委员会”，为了统一译名，本文采用该书中的译法。笔者注。

²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9

能量与热情，他们害怕锁链的叮当声会唤醒他们的主人（新教徒）引来一个新的更为严酷的迫害。”^[1] 惩治法典已经使天主教贵族无力反抗新教的压迫，他们的思想已经受到钳制。

教士的处境也大体雷同。由于受到惩治法典的宗教歧视，原来处于主流的宗教沦为非法的民间宗教，教士们不得去国外深造，不得不接受英国法庭和奉行的国教理念的影响。他们害怕再次陷入暗无天日的迫害之中。“在令人不寒而栗的迫害之下，教士们变得呆滞迟钝，毫无生气，这不仅仅需要‘根绝者之剑’（Sword of the Exterminator）将他们从沉睡中唤醒，即便在惩治法典废除之后，他们也很难在短期之内恢复到宗教改革前的境界。长期的卑躬屈膝已经使他们的精神扭曲，他们的思想已经蜕化，他们的心灵已经完完全全拒绝了其他市民自由功能的发挥。”^[2] 因此天主教委员会从教士和贵族中并没有取得任何有益的帮助，反而是无尽的冷漠、嘲笑与讽刺。

商人阶层的崛起和天主教中产阶级的壮大给天主教委员会带来了一线希望。1756年天主教委员会虽然已经建立了，但特殊的政治环境限制了该组织创办时的人数。都柏林的商人是最早的、也是该组织唯一的成员。在委员会成立前的演讲上，由都柏林的商人、绅士和市民迅速联合起来，通过天主教委员会的两个会员向爱尔兰总督提交了请愿书，要求宽容与解放。同年12月10日，总督宣布：“信仰罗马天主教的臣民的热情应该得到肯定，再也没有比这种联合的方式更为适合的了。只要他们依法行使自己的责任，表示忠心，他们就可以得到陛下的保护。”^[3] 1756年的演讲无疑是随后天主教解放的首个积极信号，被认为是这项伟大事业的开端，逐渐唤醒了爱尔兰民族的意识，使天主教信徒意识到在他们自己的国家拯救的精神依然存在。1760年3月至4月间，奥康奈尔和托马斯怀斯联合在都柏林召开了委员会的第一次全体会议。会上怀斯构想了一个具有广泛代表性的机构，不仅仅代表贵族统治和商人利益，而且要扩展至社会的各个阶层。虽然有了大致的目标，但对于如何实施，天主教委员会没能提出具体措施，这也是早期天主教组织最为显著的特征——缺乏与广大信徒的交流，未能博取大多数天主教农民的支持。1763年天主教委员会趋于解体，它的组织不够完善，无论从整体还是从个人的能力来看，天主教的贵族与教士都未能显示出他们原本应该具有的对下层人民的政治控制。相反，他们不仅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60.

²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50.

³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64.

仅保持了冷淡的态度，而且谴责了所以与之相关的联系，甚至还轻蔑地嘲弄了天主教委员会努力的成果。因此1763年天主教委员会的解体在所难免，而且作为缔造者的商人阶层也纷纷推出该委员会。但是天主教委员会留下了一个灵魂的新生，产生了许多积极的成果，天主教徒第一次感觉到了自身的堕落，他们开始进行理性的思索，开始对比，他们觉得一味的顺从并不能换来他们拯救的希望，他们觉得沉默寡言的奴隶注定要被踩在脚下，新教压迫者是不会按照天主教徒的意志来松弛种种束缚的。正如托马斯·怀斯所言“暂时的休眠并不会熄灭充满活力与热情的精神，它逐渐变得愈加强大，新的讨论产生新的希望，新的希望印发新的斗争。”^[1]因此1756年天主教委员会的创建，第一次放射出了勇敢精神的光辉，成为后期天主教解放运动组织的雏形。

1773年在肯梅尔伯爵(Lord Kenmare)、塔夫伯爵(Lord Taaffe)和特里姆莱斯顿伯爵(Lord Trimleston)的努力之下，重新成立了一个新的组织。第二个天主教委员会是建在第一个委员会的废墟上的，但是受到了贵族特里姆莱斯顿伯爵的把持。^[2]1750年天主教徒被允许在军队担任低级军官职位。1771年通过了“沼泽地法案”，使天主教徒可以租种50英亩以内的瘦田，租期为61年，头七年不用交纳租税。这种让步虽说可怜，然而它毕竟打破长期以来不准当地天主教徒自由耕种自己土地的不合理现象。

1775年英格兰与北美殖民地的战争打响，1776至1780年英军在美洲节节败退，英国政府在此时已经看到了将天主教徒争取到自己一边来的必要性了。因此它开始考虑对天主教示的宽容问题。帝国政府通过天主教委员会驻伦敦通讯员艾德蒙伯克的关系，与天主教委员会建立了接触。爱尔兰芒斯特的主教起草了一个宣言，摒弃教皇废黜世俗君主的权力，否认教皇在爱尔兰民事或者俗界事务方面具有的任何权威。这个宣言取得了大多数天主教教士们的同意，并于1774年被制订成为法令，这成为新教徒对天主教徒让步的前提。1778年加德纳(Gardiner's Relief Act)的宽容法案颁布了。根据法案，“自1778年8月1日起，任何罗马天主教徒只要履行一下忠诚宣誓就可以拥有999年的土地租种权，同时废除1704年安妮女王通过的‘反天主教势力壮大法案’中的加维尔肯德法案，天主教父亲的财产权得到了保障。”^[3]同年英国首相诺思勋爵通过英格兰议会，作出了有利于爱尔兰的让步。根据这些妥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84.

²[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606页。

³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195.

协法案，航海条例进行了修改，将爱尔兰制造的船舶也包括了进去，并且开始自主爱尔兰发展水产业。

爱尔兰当时没有民兵，其军队这时大部分被派往美洲和其他地区了。由于法国、西班牙、荷兰和新成立的美利坚共和国联合反对英国的对殖民地的统治，因此缺乏防御的爱尔兰一旦发生外敌入侵，定会在爱尔兰天主教臣民和国教反对派农民中间获得大力支持。由于惩治法典的影响，天主教徒参加军队的人数寥寥无几，但新教权贵中间涌现出一股从军热，最后全爱尔兰大约有 8 万携带武器的士兵，由地方募款给养，配备相当精良。而志愿兵的成立宗旨是要从英国人手里夺回爱尔兰的权利，不达目的誓不罢休。在法国、西班牙、荷兰和美国的共同压力之下，1779 年英国首相诺思勋爵在不列颠议会里通过了一系列措施，准许爱尔兰自由输出羊毛、毛织品和机制玻璃，并准许和殖民地进行贸易。1782 年 2 月，志愿兵在当甘嫩 (Dungannon) 召开代表大会，大会通过决议：“只有国王、爱尔兰上院和下院才有权制订法律来约束这个王国，除此之外，其余一概都是违反宪法的，因而也是祸根，爱尔兰各港口一律对英王陛下的非交战国船只开放。作为爱尔兰人、天主教徒和新教徒，我们对减轻天主教同胞的惩治法典感到高兴。”^[1]同年爱尔兰议会通过了加德纳的第二个宽容法案。根据此项法案：“从 1782 年 5 月 1 日起，凡是在 1778 年已经履行过忠诚宣誓的天主教徒，都可以按照新教徒同样的条件购买、持有或者遗赠自由掌管地和租种权；废除禁止天主教教团僧侣居住法令、禁止携带武器法令、神甫登记法和剥夺教育法令。”^[2]1782 年加德纳的第二个妥协法案标志着推行 100 多年的宗教法典中纯惩治性措施已经宣告了一个段落。

18 世纪 90 年代是爱尔兰天主教委员会 (Committee of Irish Catholic) 的复苏时期。1790 年都柏林商人约翰基奥成为天主教协会的领导人物，著名民族主义者沃尔夫·汤恩 (Wolfe Tone) 在委员会里担任秘书。1793 年汤恩提出了一个宗旨在改进天主教协会组织能力的计划。该计划与 1760 年天主教委员会领导人怀斯提出的计划书相比，已经有了长足的进步。为了便于比较，本文拟制了一张草表，如下所示：

[3]

¹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235.

²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p. 195-198.

³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18.

表8 1760年和1793年两份计划书的内容比较图

1760年怀斯计划	1793年汤恩计划
代表组织或委员会	代表全体委员会
都柏林每一个教区的成员都可参加教区会议，每个郡都应有各自的名额和代表	每一教区居民都被委任，如同主要选举人聚集在每一郡的某些集会场所，从4个人中选出1人作为该郡的代表
每一主要市镇或自治市镇	每一市镇相应的人数应被选举为同一目的
每一项提名均由牧师或该地区的主要负责人签发	这些选举人应从都柏林定居居民中指派助理代表，在外时应与郡代表保持沟通
每一次选举尽可能采取匿名方式	无需任何特别签名
构成委员会的成员应当由选举产生，其它绅士可以提供帮助，但没有投票权	选举须在一个秘密的地点，为上述目的召集全体天主教徒参加会议是轻率鲁莽的
上述活动都必须特别保密	为了保证出席人数，除了在注意提高警惕之外，任何人无须庄严宣誓，也不必承诺参加该次会议

从以上两份计划书来看，怀斯和汤恩对于天主教解放事业有着两个共同之处：都致力于将天主教徒整个从贵族寡头政治的冷漠和矫饰中解放出来，都致力于合法地表达公众意志的权利，这些首先是怀斯所考虑的，为汤恩所继承。不同之处有三：一是在怀斯的计划书中只有都柏林成员能够频繁出席，而其他地区的天主教徒却鲜有机会参加。换言之，怀斯的观念中只考虑到了都柏林的天主教徒，因此“只是都柏林的情绪表达与反映。”1793年汤恩的计划书则具有广泛的适应性。第二，1760年的计划书强调秘密结社，因此这一组织迅速被镇压了，1793年爱尔兰民族受法国国民议会召开的影响，民族意识开始觉醒。汤恩的计划书中明确摒弃了秘密结社的组织方式。第三，怀斯的计划书中允许拥有土地的绅士直接或者间接地帮助审议天主教委员会的相关事宜，因而天主教委员会带有一系列的缺陷，组织无方，相互推

委责任，未能体现公共意志的自由与公平。1793年的计划书对其进行了完善，代之以都柏林代表团。

从当时的国际背景来看，18世纪90年代是法国大革命进行得如火如荼的时代，面对着雾月政变后拿破仑法国力量的崛起，英国组织了包括天主教的奥匈帝国、西班牙在内的反法同盟，为了配合反法同盟，同时也安抚天主教的爱尔兰，英国迫于压力欲放宽对天主教徒的控制。1790年天主教协会派出代表团去见首相皮特本人，要求在爱尔兰议会中通过天主教解放法案。1792年1月天主教协会将肯梅尔和芬戈尔两位勋爵以及过去一向统治议会的其他贵族分子通通驱逐出去，这样天主教协会不再是一个手勋爵操控的贵族势力的团体。天主教徒已经登上了政治舞台，不再是新教统治下的驯服忠诚的请愿者。英王会见了包括汤恩在内的天主教协会代表团。1793年下院以三比二的票数通过了霍巴特（Hobart）提出的天主教宽容法案的主要条款。法案规定：“罗马天主教徒应该能够合法地持有武器，能够担任市镇团体的成员，能够以四十先令纯收入的财产资格在各郡和自由选邑参加选举，能够担任大陪审团委员，能够在都柏林大学获得学位，能够担任低级官职，并且能够在部队担任将军以下的军官职位。废除以前带有侮辱性的宣誓，不再要求至尊宣誓，断绝与罗马教皇的一切联系，但担任议员和政府官职仍旧需要履行圣礼和发表1692年规定的反罗马誓词。”^[1]天主教协会成员无不欢欣鼓舞。同年协会通过决议，解散了天主教协会。乔治诺克斯提出容许天主教徒参加议会的动议，以106票对69票遭到否决。这样1793年法案天主教解放依然带有极大的局限性，天主教徒不能担选为议员，也不能在政府和国家机关中担任官职。

1793年天主教协会解体之后，天主教的中产阶级依然存在，天主教解放问题依旧是悬而未决。1806年4月4日南格尔（Mr.Nangle）主持召开会议，决定成立一个委员会，“希望得到全体天主教徒的尊敬。”^[2]这一建议立即得到采纳，并且积极争取天主教贵族和主要绅士的支持。1807年召开了一系列会议，试图将教会势力与贵族势力结合在一起，但由于内部分歧不一，会议一拖再拖。4月8日科奥希（Mr.Keogh）撤回了请愿书，会议最终解散了，天主教事业一度受挫。1809年5月4日在天主教贵族和商人的支持下，成立了一个天主教总会（General Committee），大会通过了决议，主要内容包括：

¹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p. 198-199.

²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141.

“1、爱尔兰天主教徒应该通过请愿来解除自身的痛苦，一直以来对天主教徒的种种压迫，不仅是非理性的，而且也会损害帝国的完整；2、由天主教贵族和1793年爱尔兰天主教协会代表团的幸存者再加上都柏林的天主教市民一起筹建天主教协会；3、1805和1807年请愿的负责委员应该参加新的天主教协会；4、在下届议会开始时上述的绅士和贵族应该具体准备向议会请愿的形式和呈递的方式。”^[1]

新的天主教协会成立后，便动员天主教贵族和都柏林市民开展了大规模的请愿活动。1810年1月31日，都柏林举行了爱尔兰天主教全体会议（General Committee of the Catholic of Ireland），决议内容如下：

“庄严地反对无情残酷的制度，坚决捍卫爱尔兰天主教徒在这个启蒙时代应该拥有的解放权利，对于天主教解放这一平等权利与自由事业永不言弃。我们应该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场合来倾诉我们的痛苦，恳求议会予以讨论，依靠正义与理性的力量，克服妨碍爱尔兰自由与幸福的致命偏见。向议会两院称颂请愿书，使得天主教解放事业的美德都能得到公平公开的讨论，这是天主教协会的职责所在，也是天主教协会的荣誉与利益。”^[2]

1810年的会议还指定了请愿书，请愿书认为“惩治法典造成了我们天主教徒臣民的痛苦，颠倒是非曲直，导致了法律的恶毒与矫饰。因此，爱尔兰罗马天主教徒申明，为了恢复天主教一个完全平等和无条件参与英国宪法和法律的机会，应该撤消所有秘密的限制性条款，现在它已经不再是权宜之计，而是势在必行了。因此我们恳求尊敬的议会能够认真考虑上述惩治法典的邪恶本质和迫害程度，恢复天主教长期以来坚持的自由和在宪法赋予的神圣权利——罗马天主教徒同其他宗派的同胞一样，贡献了税收、武器、工业、帝国的防务开支。于此我们以最庄严的态度恳请议会能够关注天主教臣民的利益和要求。”1810年的请愿书表达出天主教徒内心最为强烈的愿望，那就是要求天主教的无条件解放。

同时爱尔兰天主教总会还考虑在爱尔兰各郡建立分支机构以扩大影响力。天主教律师首次加入了天主教协会，“天主教律师的商业习惯、雄辩之术和活力四射的热忱，对于新教徒置之不理的态度，经常抨击惩治法典及新教的错误所造成的痛苦，这都表明天主教的事业开始进入了一个新的时代。”^[3]著名爱尔兰律师丹尼尔·奥康内尔（Daniel O’Connell）成为爱尔兰罗马天主教徒的新摩西。天主教徒的政治活动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p. 27—30.

²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31.

³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145.

引起了都柏林新教统治集团的注意，1811年2月12日总督波尔(Wellesley Pole)在都柏林颁布了命令，要求个地方长官依照法律实施逮捕，取缔了天主教协会的集会。根据1796年集会法的规定，新的天主教协会在1812年被取缔。

1812年新天主教协会瓦解之后，请愿活动也受到了一定的限制，但是天主教徒的民族情绪并没有消失，其斗争精神促使了天主教组织机构的重生。1812年在新天主教协会的框架的基础上建立了一个新的机构，称为“天主教理事会”(the Catholic Board)。1801年英国与爱尔兰合并后，国教也相应地建立起来，而在天主教教士的任命权上国教与罗马天主教之间发生了激烈的争吵。早在英爱合并前英国政府就对天主教允诺在实现合并之后由帝国政府给他们提供薪水并且颁发主教的选举细则。1799年1月，爱尔兰主教特洛伊博士在梅努斯神学院主持召开主教会议，决定接受国家薪金，同时承认政府对教皇选派的主教和任命的教区神甫具有审批权。“在王国内委任罗马天主教的主教时，政府的介入是合理的，天主教徒不得持有异议。”^[1]天主教教士的妥协退让遭到了天主教平信徒的强烈反对。天主教理事会分裂了，以丹尼尔·奥康奈尔为代表的平信徒极力反对自己的教会必须受国家的控制。1813年议会拒绝了要求废除国王否决权的议案。1814年代行教皇职务的天主教海外布道总会会长廓伦托提阁下宣布赞成否决权，但是他们遭到了奥康内尔的强烈谴责。奥康内尔感叹道：“要是每一个大主教辖区里都有一个活跃政府党羽，要是每一个天主教教区内都有一个神甫士活跃的告密者的话，自由的前景将是何等的惨淡！”^[2]

梅努斯神学院培养出来的新型教士们也深感自己跟他们的人民以及人民的反英情绪完全打成一片，因此他们宁愿依靠人民，而不愿自己成为政府的附庸。天主教理事会在否决权问题上便分裂成为两派，一派是天主教的绅士与贵族，另一派是奥康奈尔和神甫。天主教理事会的分裂，给天主教的解放事业大受打击。再加上1814年拿破仑帝国的瓦解，英国不再害怕爱尔兰成为外敌入侵的基地和跳板，在这种国际形势下，天主教理事会日益沦为一个讨价还价、争吵不休的俱乐部，影响力日渐衰弱，最终变得无足轻重，天主教理事会便自行解体了。

综上所述，从1756年建立的天主教委员会到1793年成立的天主教委员会，再到1809年创建的新天主教协会（又称天主教总会）和1812年的天主教理事会，这些天主教组织都致力于天主教解放事业的诸多活动，但到最后都走向了失败。从其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xvii.

²[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675页。

历史轨迹来看，失败的根本原因在于这些组织的活动与人民群众拥护的愿望相悖离，天主教组织内部派别林立，缺乏稳定的领导核心，未能与政府或议会中的志同道合者展开交流与合作。由于害怕惩治法典的迫害以及政府的厌恶，其请愿活动不彻底，一味恳求新教政府的妥协退让，最终沦为政党斗争的工具与筹码。天主教组织的成员大都有牧区会议选举，但这正是其致命之处。因为牧区会议选举的一般都是天主教贵族，广大天主教平信徒除了偶尔参加聚会之外，对这项事业颇不感兴趣。当然，这并不是说广大的天主教平信徒没有感到惩治法典所到来的种种遭遇与痛苦，他们并未追究根源，而是将之归咎于一项错误的事业——天主教组织的种种努力，脱离了群众基础。因此18世纪中期以来天主教组织的活动均以失败告终，并未在政治生活中产生重大的影响，但是其遗留下来的反抗精神与对天主教组织机构做出的尝试成为后期天主教组织的珍贵遗产，为后期天主教解放运动奠定了基础。

4.1.2 19世纪20年代之后爱尔兰天主教解放运动的滥觞

1801英国强行将爱尔兰并入大英帝国的版图，英爱合并后给爱尔兰增添了数十倍的国债，1793年爱尔兰王国国债仅为225万英镑，到1817年达到了11300万英镑，因为英国强迫爱尔兰承担镇压爱尔兰人民起义的费用，并且将拿破仑法国的战争费用的部分也在保护殖民地的借口之下要求分摊到爱尔兰头上。本来沉重的剥削已使天主教佃农无法交纳地租，1816年英国议会又通过了一次法案，使地主更轻而易举地驱逐爱尔兰的欠租佃户。广大天主教徒的生活状况变化，每天只吃8—10英镑的马铃薯，有时甚至吃半熟的，以延长消化时间。1817年和1822年马铃薯欠收，使天主教农民的处境雪上加霜。

英爱的合并并未缓和英爱由于宗教、民族问题引发的矛盾。“从1796年到1823年，除了四、五年文官政府之外，都是军事统治。”^[1]拿破仑战争之后，军队复员，但爱尔兰仍驻有英军2.5万人。合并后，英国国教圣公会改称为“英格兰和爱尔兰联合教会”，由国家管理，有优厚补助，农民不论信奉与否，都须强制交纳十一税，成为统治爱尔兰的重要支柱。天主教的神职人员反对英爱合并。至于信奉天主教的农民，合并后毫无政治地位可言，还须忍受十一税的剥削。民族矛盾、阶级矛盾和宗教矛盾相互交织，却都以天主教解放问题的形式出现。

奥康内尔是天主教解放运动的领导人。他出生于富裕的天主教家庭，先后在法国、比利时、英国和都柏林受教育，是当时爱尔兰著名的律师。1823年，丹尼尔、

¹蒋孟引主编：《英国史》，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521页。

奥康内尔和希尔在威克罗(Wicklow)山脉的一友人家中会晤,两人在哀悼了其天主教同胞的麻木不仁后,双方同意立即向天主教徒中最有影响力的贵族绅士求援,“这次伟人之间的会晤成为后期天主教委员会的第一基石。”^[1]同年5月24日,召开了筹备成立天主教协会(Association Of Ireland Catholic)的会议,麦顿奈尔(Joseph.M'Donnell)任主席,在该会议上制订了天主教委员会的宗旨与原则:

1、天主教协会应组织起来,采纳一切合于宪法与法律的措施,以此作为天主教无条件解放最为有效的途径。2、兹规定,天主教委员会不是一个代表性机构或团体,同时也不会采用任何具有代表性或类似于代表团的权威或实质(quality)。3、个人加入天主教委员会应是匿名登记的,作为委员会一员,每年须捐赠1英镑20先令9便士,在每年1月1日交付,任命5名秘书进行监管。4、所有新闻媒体的记者都可以参加委员会的所有会议,委员会的议程和动议通知应登记在案,以供调查与查询,在名册上应记录所有与会者的名单及地址,以便公开查阅。5、星期六下午该为固定会议时间,每次至少要有10名会员参加,若有需要,可以延期。”^[2]

从天主教协会的宗旨和原则来看,天主教协会摒弃过去代表的形式,协会的事务做到了公正公开,采用合法斗争的形式争取天主教的无条件解放,这与过去相比无疑是一个巨大进步。

1824年2月18日奥康内尔担任主席的天主教协会召开会议通过一份报告,阐述其任务为:

(一)向议会递交请愿书,不仅要求解放天主教徒,还要求革除有损于爱尔兰人民的地方性和共同性的弊端,包括固定支付给伦敦议会办事处每年约5000英镑的薪金;;(二)对奥伦治党暴行提起诉讼;实现按法律规定天主教徒在某些市的市政上应享有的权利,决定每年捐赠15000英镑用于促进教育事业;(三)在都柏林和伦敦创办报纸,揭露敌人(新教徒)对爱尔兰人民和天主教的诬蔑,揭露真相;(四)为学校中的天主教儿童提供廉价出版物,每年捐赠5000英镑,提高天主教教育水平,为爱尔兰移民,尤其是去北美和大不列颠的移民派出神甫,此外,每年至少要5000英镑用于创办学校,建立天主教堂,或在一些贫困的堂区为神职人员修葺教堂,改善生活条件。”^[3]

这些天主教协会的施政纲领特别强调对于惩治法典的抵抗以及对于天主教教育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199.

²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xxxvii.

³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p. 244-245.

事业的支持，以此改善天主教的奴役地位。天主教委员会的最根本的目标在于扩大爱尔兰天主教的人数。“我们（天主教委员会）期待可以从慷慨大方的外国同行那里得到大量援助，但成功的基础却是爱尔兰天主教徒人数的增加与爱国精神的培养。”

从天主教委员会的成立宗旨来看，奥康内尔为了使委员会免于集会法的限制，他不要求委员会成立一个由委员们组成的代表性团体。委员会只是用合乎宪法和法律的途径去争取天主教的解放，只采取请愿与通讯联系的形式。这是1823年天主教协会的核心，目的在于尽可能地扩大爱尔兰天主教解放运动的力量，并专门收集捐款为解放事业提供资金支持。

1825年，议会通过了一项镇压法令，取缔了天主教协会。但不久，天主教委员会又以“立宪”团体的面目重新出现，同年7月13日，举行的全体会议上一致通过了成立新天主教委员会（New Catholic Association）的可行性报告。新天主教委员会的宗旨主要内容包括：

（一）首要的应团结爱尔兰所有的宗教派别，公开宣称，无论信奉何种宗教信仰，只要得到法律的允许，就可参与其中，成为一员，而且天主教的一切派系都被邀请成为新天主教委员会的成员；

（二）新天主教协会的成员不必宣誓或以任何方式声明，其组织不会以任何方式、途径或诡计，宣称有权利活动，旨在实现重新调整教会与同行的痛苦，帮助实施或冒犯或犯罪事宜；

（三）新的天主教协会不应当是由不同派系或分支组成，不可与其它团体有往来，不允许超越乔治四世第4章第6款的规定；

（四）创建新天主教协会的目的是而且也应该是促进公众和平与安宁，以及爱尔兰全国各阶层人民和睦融洽关系的发展；

（五）创建新天主教协会的第二目的是也应该是鼓励并扩大资源、进步的宗教教育制度的发展，这种教育制度应建立在基督慈善和完全公平往来的基础上。

（六）创建天主教协会的第三个目的事业应当是确定爱尔兰的人口数量和能够彼此包容不同天主教信仰人口的相对比例，尤其是要确定每一种信仰教育体系中儿童的数量。

（七）创建新天主教协会的第四个目的是也应是运用各种途径为信仰崇拜建立合适的天主教教堂，同时获取建立天主教墓地，为天主教徒提供埋骨之所，不再有任何的侮辱或歧视。

(八) 创建新天主教协会的第五个目的是也应该是促进提高科学与农业水平, 鼓励爱尔兰工业产品的消费与爱尔兰的商业扩张。

(九) 创建新天主教协会的第六个目的是也应该是尽可能地鼓励自由、开放的新闻媒体, 发行有利于促进公平原则和双方宽容与亲善的著作, 维护天主教原则, 反对日常公平生活中的不公平和诽谤性攻击。

(十) 创建新天主教协会的第七个目的是也将是要在最近几届议会期间, 获取一个详尽完备的针对天主教徒各种指控的请愿书, 同时在各个起源地点公开有理有据的反驳之辞。

(十一) 任何人如果符合条件, 均可在指定的某天或在此之前上缴总数为 1 英镑作为入会条件; 自此之后任何人只要上缴 1 英镑, 同时取得一个会员的推荐, 外加一个会员的支持, 即可成为新天主教协会的成员。^[1]

从新天主教协会的宗旨来看, 这是一个十分完善的施政纲领, 它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重要特征: 首先, 它强调新天主教协会的开放性, 天主教内各派别(天主教、新教、长老会)都可以参加, 成员具有广泛性。其次, 它强调以基督的名义促进爱尔兰社会内部各阶层的和睦相处。再次, 宗旨强调对天主教教育的尊重和对天主教信仰的宽容与平等。第四, 它强调提高科学水平和农业水平, 鼓励发展爱尔兰的工商业。第五, 它强调舆论自由, 维持社会的宗教宽容。最后, 宗旨强调要给予天主教解放事业以资金支持。这实质上十分完善的天主教民族的施政纲领, 不仅代表了天主教徒的心声, 更吸收了其它教派的加入, 这无疑在天主教解放事业发展史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

同年的 7 月 23 日召开了 21 名委员参加的新天主教协会会议, 欧瑞理 (Dowell O'Reilly) 任主席, 康伟先生 (Mr. Conway) 任秘书。会议通过了多项决议, 对之前成立新天主教委员会的可行性报告作出了进一步修改, 主要包括:

(一) 兹规定, 新天主教委员会是一社团, 创建及活动的宗旨仅仅是为了一些乔治四世第四章第 6 款法律所禁止之外的目的; (二) 会员在截至 11 月 1 日前应将自己姓名上交秘书, 并且每年缴纳 1 英镑费用, 即可成为一员; 在这天之后, 任何人缴纳 1 英镑费用, 由 1 成员推荐, 另一成员支持, 亦可; (三) 每年 1 月 1 日应上缴新捐献, 1 个月内未交清, 则被认为退出该组织, 不得参加委员会会议; (四) 新闻媒体可以参加该组织集会, 留下其姓名与秘书, 就可获得入场券; (五) 星期三下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p. xlii—xliii.

午三点是会议固定时间；（六）爱尔兰天主教牧师教士是委员会理所当然的成员。^[1]

从1823年的天主教委员会再到1825年的“新天主教委员会”，这并不是简单的重复，对比二者成立时公布的宗旨来看已发生了重大的变化。1823年天主教委员会是只允许天主教徒参加的、强调为天主教自身的认同群体谋得利益与福祉的排它性组织。换言之，它强调其参加主体是天主教徒，由天主教徒劳无功自身的斗争来获得自己的解放。而1825年新天主教委员会的宗旨中已经规定：无论信奉何种宗教信仰，只要法律允许，均可成为其中的一员，以此实现“爱尔兰僵各阶层人民和睦融洽关系的发展。”新天主教委员会已经成为一个无所不包的开放性的社会组织，这为天主教徒与新教自由党的合作打开了方便之门，对天主教解放事业的发展产生了重要的影响。1823年奥康奈尔领导之下的天主教委员会以及1825年以立宪名目出现的新天主教委员会寄去了之前天主教组织机构建立的成功经验教训的基础上迅速成长起来，它在爱尔兰各地的活动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征收天主教捐献（Rent），为天主教解放事业提供资金支持。1824年天主教委员会章程中规定，会员入会费1基尼，普通会员每月会费不少于1便士，不多于2先令，贫穷会员每月1便士，可分4次交纳。这种以1便士为中心的“天主教徒捐献”取得了很大的成功，即使贫穷佃户也负担得起分4次交的1便士。下图反映的是1826年爱尔兰各郡天主教捐献收集的情况。

表9 1826年天主教捐赠收支明细表^[2]

郡名	金额		
	英镑	先令	便士
Antrim	£ 138	5	9
Armagh	113	6	3
Cork	2824	13	10
Clare	428	10	2
Carlow	239	9	5
Cavan	792	0	
Donegal	76	2	9
Down	240	8	1.5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p. xlii—xliii.

²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 339.

郡名	金额		
	英镑	先令	便士
Dublin	1952	19	5
Meath	604	14	5.5
Fermanagh	72	17	8
Galway	635	15	7
Kerry	£381	15	7.5
Kildare	567	4	10.5
Kilkenny	749	19	10
King's	549	3	3.5
Leitrim	148	2	9
Louth	689	2	8.5
Limerick	548	8	11
Longford	168	7	1
Londonderry	144	2	0
Monaghan	194	15	10
Mayo	293	6	0.5
Queen's	257	0	5.5
Roscommon	166	7	0
Sligo	164	14	3.5
Tipperary	1648	7	6.5
Tyrone	65	10	7
Westmeath	526	19	9
Wicklow	174	14	7
Wexford	504	1	0
Waterford	738	11	4.5
Total	£16, 895	18	11.5
Subscriptions	2, 224	4	5
	£19, 228	3	4.5

注：引自 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从上图我们可以看出爱尔兰各郡天主教徒对于捐献相当踊跃，每年将近2万英镑在当时是一笔不小的数字。天主教徒捐献最初在市镇（town）中进行收集，随之迅速扩展到爱尔兰最为边远的角落。起初收集者都是志愿性质的，由各堂区收集者成立一个协会（Rent Committee），专门负责处理此项任务，并将市镇划分成几个区域，按区进行收集，然而统一将资金上缴至都柏林的天主教委员会。随着收集者规模的扩大，以及体制的改进，他们扩大了目标。天主教徒捐献收集者有了自己的办公地点，每周均召开会议，不仅收集有关天主教捐献的报名和汇款，而且开始谈论相关于天主教的公共政策。

位于都柏林的天主教委员会授权各省会议（Provincial meetings）任命一名检查（Inspector）负责在各郡尉任5个助手（Assistanty），提供每月关于各自区域内天主教捐献的情况上报。同时天主教委员会在各堂区任命教区执事（Church Wardens）协助进行天主教捐献的征收工作，在很大程度上改善了征收的制度，给征收工作增加了新的动力。^[1]丹尼尔、奥康奈尔建议在每个本堂区任命2个教区执事（从教区居民中选拔，商人、有知识的农民优先），一个由本堂区牧师任命，另一个由教区委员会选举产生，其职责就是每月要求完成一份简报，由天主教委员会下发内容是关于天主教捐献，人口统计，十一税的数目，教会特税。基尔台学校劝诱天主教儿童改宗归义的进度等事，教区执事还被委任为调查员，调查各堂区内自由民所受之迫害，同时还作为传播公共报纸的媒介。每周六都向教区执事分发一份周记（A Weekly Register），包括周三、周四天主教委员会会议通过的各项演讲与决议的报告，从而使教区居民能够接触到天主教委员会的最新精神与发展动态，这样整个天主教信徒都专注于天主教委员会的每一项政策与措施。每周日还在各天主教教堂门口大声宣读，并由教区执事存档。由此，政治信息在爱尔兰得以广泛传播。1818年报纸印数达19,080份，1827年达到了25,452份。在1829年天主教委员会解散前，天主教委员会一次性下发的周记达到了6000份。^[2]

天主教委员会俨然承担了议会的职责。“爱尔兰天主教民族变成了政治家的民族，凡是教堂必有演讲者，但凡演讲之时必有数以千计的听众。”^[3]天主教徒将其微薄的收入投入天主教组织的财库之中，他们深信这样会带来巨大的回报。爱尔兰的

¹Thomas Wyse, *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210.

²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339.

³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339.

每个天主教农民，从白发苍苍的老人，到黄发垂髫的小孩，都乐于向委员会捐献自己的一份力量。它不是强行征收，属于自愿性质，由于天主教委员会与整个爱尔兰人民都有联系，因此天主教捐献增长的势头增长迅速。从 1825 年开始一直到 1829 年新天主教委员会被政府取缔为止的四年时间里，天主教捐赠总数与日俱增^[1]。

表 10 1825—1829 年天主教捐献总计^[2]

年 份	金 额
1825 年 3 月	16212 英镑 11 先令 4 便士
1826 年 12 月	6261 英镑 9 先令 9 便士
1827 年 12 月	3066 英镑 15 先令 7 便士
1828 年 12 月	21424 英镑 19 先令 1 便士
1829 年 1 月	5300 英镑
总 计	52265 英镑 15 先令 9 便士

注：引自 Thomas Wyse ,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

天主教捐献的增多，为天主教委员会的政治活动和宗教活动提供了强大的资金后盾。同时，天主教捐献作为联络天主教徒与天主教委员会的中介和途径，迅速扩展到爱尔兰的许多地区。正如托马斯·怀斯在《爱尔兰天主教后期历史概况》中记载的“每一法升（farthing）的捐献都结成了新的契约，捐献者是债权人，同时又是天主教委员会的坚定支持者。会员遵守纪律，就像天主教委员会的准军事部队”。^[3]这样，天主教委员会吸引了广大天主教徒的注意，它不仅引导、唤醒了长期遭受压迫的天主教群体的巨大力量，而且在这过程中提高了自身的组织能力和凝聚力，为天主教无条件解放事业的成功奠定了坚实的群众基础和资金基础。

第二，天主教委员会要求各省均要召开会议，天主教徒还应邀请新教朋友，一起在指定时间聚会。会议的召开具有重要意义，这是一个天主教徒和新教徒都共同参加的机会，两个宗派都相互知晓，虽然来自于截然不同的智慧与感情，但双方均能很好地适应各自的位置。省会议为激发新教徒与天主教徒的自信与相互交流创造了条件。省会议的召开使天主教徒农民意识到，未来其权利能否恢复，其几率主要取决于农民与天主教委员会领导者们能否亲密无间地合作。通过各省会议的召开，

¹天主教捐献（Catholic Rent）见 Thomas Wyse ,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 appendix, pp. cclxx-cclxxii.

²Thomas Wyse ,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 appendix, P273.

³Thomas Wyse ,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 appendix, P273.

人们相互熟知，领导集团也迅速成长起来，通过这一方式，天主教委员会获得了比政府自身力量还大的影响力。省会议还产生了另外一个有益结果：附近地区的教士都参与了省会议的过程之中。社会各阶层力量都参与到天主教的解放事业中来。

省会议最初起源于天主教捐献征收的需要，由于新宗教改革和基尔台学校双重压力之下，天主教委员会成为更加强大的大众力量。省会议在农村开启了一个新纪元。由于爱尔兰是一个以广大天主教农民为主体的农业社会，集会变成彰显自己个人主张、财富、智慧以及对这个国家的热情场所。首届省会议在利默里克召开，当时有许多新教客人参加了利默里克会议，新教徒对天主教同胞的痛苦表示同情，对于天主教同胞的努力予以道义上的支持。会议接下来在瓦特福德、科克（cork）、科罗奈尔（clonnel）等地区举行，天主教徒与新教徒并肩作战，相互尊重，平等相处。省会议或是这些胜利的前期准备，抑或是他们庆祝之机。1828年的康诺特省会议上，天主教徒第一次停止邀请新教客人作为嘉宾列席会议，这一改变的原因在于新教徒与天主教徒双方已经相互信任，不再有相互之间的猜忌。

爱尔兰各郡都在竞相申办省会议，在科里（Kerry）、克雷尔（Clare）、利默里克（Limerick）召开的天主教委员会省会议上，响应者云集。在天主教堂祭坛前的讲台下，天主教徒与新教徒共济一堂。“单单科罗奈尔会议就吸引了附件近5万农民。”^[1]天主教委员会主办的各省会议，提供的不是一盘散沙，散兵游勇或是暴民，而是一群具有高度组织纪律性的农民。参加会议的天主教统一着装，服饰是绿色的麻布，手上拿着绿色的枝条，每一个帽子上都有绿色的徽章，一眼看去就像是一支民族军队的形象。三天会议中，有时会以整齐的军事队列，在各自音乐乐队伴奏下，由官员带领着，在市镇的各个地区进行游行。这一机会几乎吸引了爱尔兰各个阶层力量的共同参与，“每一阶层的人都迅速地融入了一个和平宪法组织的普通士兵理念，每一个会议都更加完善了天主教委员会的策略。”因而，天主教委员会几乎普及到爱尔兰的各个角落，全体人民或是亲眼目睹，或是亲耳聆听，或是亲身感受。“政府”（指天主教委员会）无处不在，每个人都想象自己是政府的一员。”^[2]

第三，天主教委员会还要求爱尔兰天主教委员会允许牧师开始统计一项伟大的工程——“国民人口普查”（National Census），该项工程由天主教委员会著名领导人希尔（Richard Sheil）提出，由于人口统计牵涉到宗教构成的比例问题，因此到后期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245.

²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247.

的爱尔兰人口统计变成了一个党派性极强的争议性话题。

最早对爱尔兰人口进行科学统计的是威廉·配第。他的统计结果表明,1672年爱尔兰人口达到110万,其中天主教徒占80万,新教徒占30万,这与当时天主教徒拥有的财产比例基本一致。1731年,爱德蒙·伯克(Burke)统计爱尔兰人口为210万,其中70万为新教徒,天主教徒有103万。这个数据超过该年同教会牧师的人口统计整整9万人。1733年毛德(Mr Maude)将爱尔兰人口统计为200万,大幅度削减了新教徒的数量,其中新教徒60万,天主教徒140万。从1672年——1727年的50年间,由于受惩治法典、移民,以及大爆发的饥荒和传染病的影响,天主教人口基本上停滞不前,而新教人口却翻一番。但是在众多新教徒统计下的人口数据之中,总是有意地夸大新教人数。“我们经常听说有40万新教徒能当兵,50万人签名向议会请愿。”^[1]因为测量者的目标与利益不一致,因此得出的结论也不尽相同。截止1828年6月14日,1000个堂区中只有273个新天主教委员会有进行过详细统计,因此总数只有1/5。综合上述结果,1828年天主教委员得出这样一组数据:(如下)

表 11 各省天主教徒与新教徒人数比例表

省份	天主教徒人数	新教徒人数	比率
康诺特	284, 354	13, 084	21.75: 1
芒斯特	839, 708	39, 047	21.5: 1
伦斯特	438, 625	40, 985	11: 1
厄尔斯特	177, 515	80, 657	2: 1

1728年1月15日首相博尔特(Boulter)夸大了天主教人数,认为5:1,同时也过度夸大了爱尔兰天主教牧师的数量,在其一封信中声称3,000人。^[2]而1731年上议院委员会指派调查爱尔兰境内的天主教牧师人数,不超过1445人。因此故意曲解的意图是明显的,在博尔特的一封信中,声称爱尔兰王国境内有大量的罗马天主教徒顽固地坚持自己的宗教信仰,我们必须竭尽所能使他们的孩子进入我们的教会。”^[3]这就是当时新教的利益,利用其权力刻意夸大天主教神职人员的人数。因此,人口的统计关系到新教与天主教徒之间激烈的力量对比。因此,天主教委员会委派牧师进行人口统计,虽然会有所波动,但希尔希望将天主教人口普查作为一个促进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249.

²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248.

³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248..

天主教事业的有效途径。他希望将这些数据摆在牧师和农民面前，摆在新教徒和天主教徒面前，人口数量上的优势与经济政治地位上的劣势形成了巨大反差，必将引发天主教徒的思考与反抗，也会引起新教徒的反思。这项事业取得了巨大的成功，为广大天主教徒意识到自身的力量与实力，为争取自身的权利，争取无条件解放，提高了事实依据。

综上，天主教协会通过收取“天主教捐献”，打下了牢固的经济基础；召开各省会议，联络了天主教徒，增强了天主教徒与新教之间的相互理解和天主教协会自身的凝聚力；通过对天主教信徒人口数量的统计，让广大教徒意识到自身的力量，坚定了斗争的信心为中国人民的斗争意识作了充分的思想准备。尤为重要的是，天主教委员会调动了各级天主教教士的力量，使天主教解放事业有了强大的后盾支撑和领导力量。新一代牧师大多是在梅努思神学院接受教育，拥有独立于民族精神，熟悉近来的政治走向，他们的力量迅速成长起来，天主教牧师已经意识到联合斗争的必要性了。牧师不再对天主教解放事业嗤之以鼻，他们抓住任何可能的机会对新教的迫害进行反击。天主教全体牧师、各级教士是新天主教协会的成员，他们参加了历次会议，赞成历次决议，并在布道与弥撒活动中向人民宣传革命的思想。在协会有组织的力量中，教士们看到了力量的堡垒和防卫的大本营。“牧师们蜂拥而来，寻求庇护，同时也给予了热情的支持……贡献他们在地方上对广大信徒的影响力，教会逐渐变得激进。”^[1]天主教教士加入这项事业，他们立即获得了无限的影响力，虽然这项事业是半宗教性质的。但如果天主教教士退出，他不仅形同叛国者，而且还有背叛上帝，成为叛教者之嫌，在这股时代潮流的影响下，教士们积极地投身其中，成为了时代的先锋。天主教协会提供了一个合适的组织，在各郡的城镇中建立了一个总会（General Committee），同时在每个男爵领地（baronial Committee）成立了分会，任何两名当地的代理（local agent），对各辖区的天主教事业进行指导。很快，一整套的机器在教士和天主教委员会的指导下迅速运转起来，他们利用星期天集会，发表演讲，鼓动群众。1828年1月21日，爱尔兰1500个教堂同时集会，每个教堂估计有信徒1000余人，因此总计有150万人聚集在一起为了天主教解放事业而祈祷着，这充分显示了爱尔兰天主教徒的力量。在天主教委员会的努力下，教士、贵族和广大信徒都凝聚在一起，他们的目标不再局限于废除惩治法典。他们还攻击英国新教政府，反对议会的腐败和寡头政治的无能，反对英国的惩治法典，天主教委员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232.

会内部的革命倾向日益明显，“天主教协会第一次不再是一个相互讨价还价的讨论组织，而是为了命令而控制一个举足轻重的民族。”^[1]

在 1793 年的解禁法典中，天主教徒已经获得了选举权，此时全国有十万个“四十先令自由农”，不过这些自由农实际上都是新教地主的奴隶，因此他们一般都是奉命投票的。但在 1826 年瓦特福德郡的选举中，奥康奈尔和天主教委员会的鼓励与支持下，他们拥有自由新教徒维利埃斯·斯图瓦特（H.Villers Stuart），而不拥护拥有该郡大片土地的望族乔治·贝雷斯福德勋爵（Lord Heogre Bereford）。瓦特福德的选举成为革命的开端，奥康奈尔称赞“这次选举是自惩治法典以来第一次天主教徒能作为候选人身份发表意见”。^[2]瓦特福德选举成功在于调动广大天主教自由民的意志与热情。联合起来共同致力于一个相同的目标——天主教的解放。之前英国人都将新教的支配地位视为理所当然的事，他们认为新教徒与天主教的联合只能是一盘散沙，认为这是一群乌合之众，不足为惧。但在瓦特福德选举中，天主教的自由民与自由派新教徒候选人联合起来战胜了新教保守势力（寡头政治），这是一个新时代的标志，这成为民族意识中的一个转折。从那时起，整个爱尔兰的形势便逐渐走向明朗，星星之火，已成燎原之势。瓦特福德选举中，天主教委员会将受苦受难的天主教徒凝聚成起来，由此取得了重大胜利。

1828 年，威灵顿公爵出任首相，罗伯特·皮尔爵士担任爱尔兰事务大臣。无论英王、上院和英国广大舆论如何反对解放，解放时迟早之事。1828 年 7 月克雷尔郡（Clare）的选举结果使得天主教解放事业在当时当地就显得不可避免地要实现了。1828 年 6 月，奥康奈尔在都柏林发表演讲，他用其极富个性特征的言辞表达了他的竞选口号，“我的前半生的生命都投入了为争取爱尔兰天主教徒宗教与自由的斗争，如果你们选我，我保证，将使爱尔兰议会像以前一样成为全体爱尔兰人民的代表，抑制爱尔兰国教的过分膨胀，取消合并，减轻十一税等等。”^[3]富有煽动力的宣传开始了，天主教委员会的领导人希尔·劳力斯（Mr.Lawless）和天主教牧师一起，考察了克雷尔郡各地，视察教堂发表演讲，唤醒人民支持奥康奈尔，反对新教的蛮横统治。在这次选举中，奥康奈尔在当时有限的选票中获得了 2057 票，而新教侯选项人维齐·菲茨杰拉德仅获得 982 票。奥康奈尔的成功当选不仅在克雷尔郡，而且在整个爱尔兰都引起了轰动。一位罗马天主教徒由人民选举出来进入了新教徒所把持的圣

¹Thomas Wyse ,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319.

²Thomas Wyse ,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277.

³Thomas Wyse ,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175.

殿，并且拥有了最为重要的权力，这种影响是无形的，新的秩序已经在爱尔兰诞生，爱尔兰天主教徒翻开了自己在政治史上新的一页。

天主教徒在英国政府的一片反对声中取得这样的胜利，应归功于领袖奥康奈尔的长期努力，归功于不仰求于国家的天主教教士，他们奔走于选民之间，鼓动选民投入这场保卫天主教的战斗，同时也应归功于受过锻炼，头脑冷静的小农群众，他们过去长期受到奴役，此时在奥康奈尔及其领导的天主教委员会的倡导之下，已经逐渐走向了政治路线。但托利党的政府数据1692年的议会法令将这位爱尔兰的无冕之王拒之门外，爱尔兰人义愤填膺，随即举行大规模的示威游行，这等于在给政府暗示：“无论天主教委员会何时征召，人民随时准备揭竿而起，服从于天主教委员会的命令已经成为广大天主教农民的第一要务。”^[1]换句话说，天主教协会成为广大天主教徒在政治上的代言人，要求新教政府的放宽政治束缚，克雷尔的选举，使得爱尔兰陷入于内战的边缘。

1829年3月，爱尔兰事务大臣皮尔提议废除就任官职和参加会议时所必需的宣誓条例。首相威灵顿声称要么废除这个宣誓条例，要么准备内战，二者必居其一。4月，上院通过了无条件解放天主教徒的法案。宪法对英、爱两国忠诚的天主教徒上层开放了。该法案规定：

1、天主教徒可以胜任除国王、摄政王、总督和英国大法官之外的任何职务；2、颁行新的忠诚宣誓取代原来的忠诚宣誓，由于加入议会需要履行的圣礼宣誓也被取消，反对国教的新教徒终于获得解放；3、只要作出新的宣誓，任何信仰罗马天主教的臣民皆可合法地成为任何世俗组织机构的成员。可以拥有职位或其它荣誉，在社团选举或其它相关事务中拥有投票权。^[2]

通过1829年法案，天主教徒争取到了自身的政治权利和宗教自由，可以自由地进入政治领域，可以公开天主信仰。这样天主教的解放在爱尔兰已经实现了，惩治法典对爱尔兰天主教徒的束缚与桎梏已经宣告结束，天主教徒不再是一个政治上遭受奴役的二等公民。天主教徒已经开始治理自己的城市了，1840年奥康奈尔还当上了都柏林两百年以来的第一任天主教徒市长。

但是1829年颁布的天主教解放法案只是从法律上对天主教徒和其他人士打开了国家公职和市级职务的大门，接纳他们任职的权柄却仍然把持在那个不想让别人分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392.

²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p. 248-250.

享权力的新教权贵手里。1829年的法案还规定了针对天主教徒的种种限制：1、任何人均不得篡夺或是与英格兰或爱尔兰任何教省的大主教、各主教区主教、各乡村牧师的名字、称呼或荣誉，如有违反，每次得没收财产并付上100英镑罚金；2、任何担任法律或行政职位的官员，若有出席英格兰或爱尔兰的任何天主教礼拜场所，除了英爱联合教会、苏格兰教会之外，仍携带隶属于该职位的勋章或标志、长袍、罩衣或其它任意部分者，要受法律审判，剥夺职位，并且罚金100英镑；3、罗马天主教的神职人员只能在罗马天主教常规的礼拜场所或其私人房屋内履行仪式或施礼，如有违反应罚金50英镑；4、任何人在王国的任何地方若有成为耶稣会或其它诸如此类修会者，应被视为犯有不断行为，驱逐出境，永不回返。”^[1]换言之，被英国政府誉为巨大妥协让步的天主教解放法案仍然具有极大的局限性，它依然强调新教与天主教的二元对立，对于天主教的活动进行种种限制，天主教各修会仍被排斥在外，这是要切断爱尔兰天主教与罗马的联系纽带。因此，1829年的无条件解放天主教法案具有许多不足之处。1830年为爱尔兰通过的议会改革法规定，凡城里每年有十英镑收入的业主，郡里的“十英镑自由民”和有20英镑以上收入的租地人，都能享有议员选举权，这样议会选举的门槛从原先的40先令一下子提高至20英镑，这样的金额对于广大低收入的天主教徒而言，其选举权又被剥夺了。广大贫穷的爱尔兰天主教徒还是没有政治权力，而且有关解决十一税的问题以及改革国教的种种尝试都遭到了失败。

以议会改革为例，从下面的表格当中，我们可以看出1830年议会改革法对于爱尔兰人的急剧影响。^[2]

表 12 爱尔兰选民构成图

郡 名	50 英镑	20 英镑	40 先令
Antrim	389	127	6056
Armagh	145	129	9802
Calow	313	160	3073
Cavan	486	218	7110
Clare	605	327	13035
Cork	2106	793	14966

¹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p. 248-250.

²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p. cxi—cxii.

郡名	50 英镑	20 英镑	40 先令
Down	644	147	13324
Dublin	800	591	2947
Fermanagh	347	247	8333
Kerry	741	438	5537
Kildare	370	103	761
Kilkenny	520	63	589
King's County	819	48	377
Leitrim	45	113	5950
Limrick	1119	774	10793
Londonderry	353	81	4213
Longford	292	125	3106
Mayo	318	157	19987
Meath	663	62	1089
Monaghan	261	109	6754
Queen's County	762	225	4483
Rosecommon	441	199	8685
Tipperary	602	562	6180
Tyrone	108	155	8779
Waterford	333	114	2119
Westmeath	441	131	2275
Wexford	580	452	8194
Wicklow	257	59	1086
总计	20560	6909	179103

从上述表格我们可以看出，1830年议会改革法对爱尔兰人的影响。从40先令自由民的数量来看，1830年爱尔兰总共有40先令自由民179103人，他们主要是由富裕起来的天主教徒中下层人民组成的，他们的努力将“无冕之王”奥康内尔选入了英国议会，天主教徒进入新教把持的议会，引起新教贵族的恐慌，因此他们将爱尔兰自由民选举财产资格骤然提到了20英镑。这样在整个爱尔兰只有6904个自由

民才有选举资格。选举门槛的提高对天主教徒而言是一道巨大的障碍，选举人数急剧下降了17万人，仅为原来的3.9%。固然天主教徒也能成为自由民，然而新教徒由于在社会财富、政治地位方面的天然优势在自由民和选举制度上依然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4.2 新教阵营的分化与新教国教地位的丧失

自亨利八世在爱尔兰推行宗教改革以来，爱尔兰逐渐形成了新教与天主教两大民族。新教中又可分为两个派别，一是国教会，二是非国教会，包括爱尔兰北部的苏格兰长老会教徒和新教中的不服从国教者。其中以厄尔斯特地区长老会为主要派别。在爱尔兰这三个传统教会中，国教会得到了最丰厚的资助，通过17世纪以来惩治法典的完善，维护与巩固了新教的优势地位。国教会从政府那里得到大量资助，并由国家管理，它形成了所谓的“教会贵族阶级”。虽然他们占总人口的十分之一，但是垄断着全部职位，拥有5/6的土地。据1861年的人口普查统计，在爱尔兰的国教徒的人数仅为693357人，而天主教徒人数却达到了4505265人，所以它只不过是上层阶级中少数派的国教，受到了来自大多数的天主教徒和长老会教徒的反对。

厄尔斯特省的长老会使17世纪初期英国厄尔斯特殖民政产的产物。1603年，英国镇压了奥尼尔在爱尔兰厄尔斯特地区的民族起义，并推行殖民条例。1603年，詹姆斯·汉密尔顿爵士和体·蒙哥马利爵士这两个苏格兰郡人已经在各郡和贝尔法斯特周围地区活动，为一个繁荣的苏格兰殖民地奠定了基础。1642年6月10日，苏格兰牧师在爱尔兰组织了第一个长老会，从此长老会开始在北方扎下根来，长老会教徒主要在北方从事工商业和对外贸易。然而在随后一个半世纪里，随着英国国教推行的惩治法典和经济上的歧视政策，英国人“用商店老板的精神制订法律来统治诸王国”的政策造成的灾难却主要落到了英格兰自己在爱尔兰开辟的新教殖民地的头上，因为工商业阶级的中坚力量都集中在北方。^[1]1798年爱尔兰联合会（United Irishmen）起义，北方的长老会盘踞的贝尔法斯特成了叛乱的城市。厄尔斯特长老会虽然有反对英国国教的一面，但是长老会毕竟属于新教，他们同时有反对天主教的势力的一面，正如埃德蒙·柯蒂斯所说“丹尼尔·奥康奈尔在北方找不到一块同情的基地。”^[2]在天主教解放运动和合并取消运动期间，“救星”奥康奈尔曾遭到长老会著名领袖和布道者，厄尔斯特省宗教会议主席亨利·库克的强烈反对。苏格兰裔的爱

^[1] [爱尔兰] 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497页。

^[2] [爱尔兰] 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751页。

爱尔兰人在东北部形成一个工业社会之后，当爱尔兰的民族主义越来越带有天主教性质和民族性质之后，他们对爱尔兰民族主义在理论上的同情也就渐趋冷淡，并最终消失。他们虽然在维持地主主义、英国国教派统治和国教会等共同的锁链的斗争中，曾与天主教徒结过好几代联盟，但是第一个自治法案的推出之日，可以说也就是他们开始背离自己的老盟友之时。

北方的长老会认为自己是属于帝国的一部分，他们不会服从于一个由都柏林和大多数罗马天主教徒控制的议会。他们虽然不认为自治等同于罗马统治，但却强烈地认为新教厄尔斯特人得寻求自身的利益。“如果自治在所难免，那么厄尔斯特得努力实现一个新教徒自己的“自治”。^[1]

爱尔兰北方的长老会成为英国推行国教路线的牺牲品，北方长老地奋起反抗，他们要求改革爱尔兰的新教议会，支持法国大革命，并且支持天主教解放：“他们决定创立一种新的制度，发送自由结构与国家独立，将建立在全体人民的平等权利之上。”^[2]简言之，他们希望通过与天主教同胞一起缔造一个世俗的共和国，拥有普选权和代议制的政府。他们大多是富裕的农民和小有成就的制造商，他们最重要的工业是呢绒，但政府重商主义的经济政策却使他们的受到百般限制。因此他们相信一个新的社会契约不仅能够给他们个人带来利益，也会为整个爱尔兰谋得福祉，因此，在近代爱尔兰天主教解放事业中，爱尔兰天主教能够与厄尔斯特长老会加强合作，共同反抗国教的迫害。

4.2.1 英裔爱尔兰人与新教“自由党”的形成

英裔爱尔兰人指的是信奉爱尔兰国教的新教徒，其血统主要是靠遗传、通婚或改宗形成的，大部分是来自威廉征服爱尔兰之后的老一代英国人和盖尔人，他们转变成新教徒后在18世纪拥有高踞于其他居民之上的合法统治地位，一方面英裔爱尔兰由于长期居住于爱尔兰，其家庭、工商业利益均分布在爱尔兰各地，因此他们身上表现出倾向于爱尔兰；另一方面作为新教徒他们并没有忘记对英王的忠诚和忠于英国的联系。1800年合并结束了英裔爱尔兰人保守的、忠诚的并带有贵族色彩的民族主义，这种民族主义在格拉顿（Grattan）和弗勒德等人身上体现出来。因此在针对由来已久的天主教解放问题时，爱尔兰的新教发生了分裂，表现为新教开明的“自由党”（Order Of Liberator）的兴起，他们为了维护大英帝国的统一，赞成对天主教

¹William Brown, *An Army with Banners: the Real Face of Orangeism*, Belfast: BTP Publications Ltd., 2003, p73.

²Sean Cronin, *Irish Nationalism: a history of its roots and ideology continuum*, p20.

的解放，以此来缓和日益对立的两大民族与宗教矛盾纠纷。

1828 年爱尔兰自由派新教徒决定成立自由党，以此来推动天主教解放事业的顺利进行。自由党是爱尔兰人的自发性组织，其宗旨如下：“1、为阻止在各个地区内任何形式的秘密社团或联监的形成，同时也为了尽力改善爱尔兰人民的条件，禁止成立秘密社团，信仰真理即可成为自由党一员；2、争取所有爱尔兰人兄弟般的关系与爱好，停止爱尔兰人之间一切的宗教仇恨；3、推动旨在民族目标的全民族基金的征收工作；4、保护所有人的选举权，特别是 40 先令自由民的选举权利，防止因为自由选举而产生的报复性行为；5、对各郡的投票数量和全体投票者的政治趋向进行登记；6、改善新教育天主教徒之间的关系，尽量少树敌，推动爱尔兰商业和制造业的发展。”^[1]1828 年新教自由党联合起来发表声明，支持对天主教问题的最后调解。

“我们声明，影响陛下天主教臣民的惩治法典在很大程度上是有害于爱尔兰利益和帝国统一的，尤其是对于爱尔兰大多数痛苦的天主教徒，政治上的不满和宗教上的敌视歪曲了整个国家，威胁了制度的稳定，破坏了社会的和谐与民族的繁荣。我们还认为除非法律能迅速修正这些错误，越快越好，因此，我们认为帝国最大的福祉在于其全体臣民都能得到议会的垂青和庇佑。”^[2]在这份声明上，一共有 2100 多名新教贵族和其它新教绅士签名表示赞同，其中公爵 2 人，侯爵 7 人，伯爵 30 人，子爵 11 人，男爵 23 人，从男爵 22 人，议会议员 36 人，绅士和其它等级总计 2000 余人。贵族精英迫于形势要求英王的议会对天主教的事业做出让步。1829 年 1 月 20 日，由爱尔兰总督莱斯特公爵（Duke Of Leinster）主持召开罗汤达（Rotunda）会议，这是一项由新教贵族与天主教名流共同参加的会议，会议要求宗教与权利的自由，认为在知识、财富和自由事业进步显著的历史潮流中，一直延续至今的剥夺资格的法律政治是最大的祸害，同时也是破坏国家内部和平与繁荣的罪魁祸首。该次会议在综合了贵族和教士意见基础上，向国王呈送了一份请愿书，请愿书内容如下：

“我们不揣冒昧，窃呈陛下，我们整个国家已经被划分为水火不容的两大阵营，不是在暗中积蓄力量，就是公开地表示敌意，这不仅腐蚀了整个国家的机体，扰乱了宪法的过程，而且动摇了相互信任的根基，瓦解了整个权利社会的构建。工业停滞，商业倒退，制造业没有资金支持，移民望而却步，几乎是灾祸连年。新教徒也不能幸免，权力与宗教自由理念应该成为紧密联合的桥梁和纽带，应该成为指导方

¹Thomas Wyse ,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ccxlv.*

²Thomas Wyse ,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ccxlv.*

针，如果一再延续剥夺资格的法律，日积月累的不满将在这个国家迸发出来，这不仅有大英帝国的威名，而且会使国家力涣散，削弱英国作为欧洲第一强国的力量，危及整个帝国的统治。”^[1]从罗汤达会议的内容来看，他们请愿的目的固然是为了维护大英帝国的完整和消弭天主教徒与新教徒之间的二元对立，但请愿书反映出爱尔兰新教贵族对天主教解放事业态度的转变，代表新教内部势力的分化组合，这大大增强了天主教徒的斗争力量。这份请愿书得到了新教权贵的鼎力支持，在其名单中有公爵2人，候爵14人，Lord5人，伯爵（Marquess）6人，男爵（Viscount）6人，议员20人。

1829年5月6日，在伦敦的教门大街上举行了新教权贵会议，会上这些新教的显贵们都一致向英国请求解放其天主教臣民，这些人当中有执掌大权的伦斯特公爵、莫兹威伯爵（Earl Fitzwilliam）等名流，此外与会的新教贵族还慷慨解囊，踊跃捐款成立了一个基金会（参与捐款的贵族名录及其捐赠数额详见表13）。

新教自由党的势力日益增强，对于天主教问题的解决产生了重要的影响。就连爱尔兰天主教的“无冕之王”奥康奈尔也曾说道：“全体天主教徒深深热爱和关心自由新教徒。”^[2]因此新教徒阵营中开明的自由党力量的分化成为了天主教徒斗争的重要补充，也成为天主教解放斗争最为重要的特征之一。

4.2.2 新教奥伦治党的成立与新教保守势力的反扑

1795年9月21日，北爱尔兰成立了“奥伦治党”（Order of Orange）^[3]奥伦治党标榜自己的宗旨是“维护国家的法律与财产，维护新教宪法，以及保卫英王和他的继承者们，致以他们能维护新教权势。”^[4]不久，奥伦治党便拥有了好几千名好战的新教徒，其中大部分是圣公会国教徒。从1796年开始，奥伦治党肆行活动，使得爱尔兰实际上一一直处于恐怖统治之中，新教中的顽固势力不顾解放的事实，一心仍像把权力集中在新教徒手中。1828年被称为国教会老巢的都柏林大学为纪念布伦威克的威廉，成立了布伦士威克俱乐部（Brunsvick club），号召都柏林大学毕业生共同团结起来捍卫国教会。俱乐部的宗旨是“维护新教制度，并且捍卫新教宪法在大英帝国的统一。”^[5]同年11月5日，爱尔兰的奥伦治党人召开大会，会议一致决议，新教徒应责无旁贷地利用一切法律手段支持、维护和捍卫新教宪法在大英帝国的统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p. cccix-cccx.

²[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688页。

³又称橙带党，因对奥伦治威廉（1688年）表示的尊敬而命名。笔者注。

⁴[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第640页。

⁵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221.

表 13 参与捐款的贵族名录及其捐赠数额

名录	£	s	名录	£	s
Earl Fitzwilliam	200	0	The Hon.Geo.Dawson Damber	20	0
Duke of Devonshire	100	0	The Hon.Valentine Jerningham	10	10
Duke of Leinster	100	0	The Hon.Robert King, M.P.	10	0
Marquess of Downshire	100	0	The Hon.George Fortescue, M.P	5	0
Marquess of Anglesey	100	0	The Right Reverend Dr.Weld	10	0
Earl Darnley	50	0	Sir Charles Coote, Bart.M.P.	25	0
Earl Bective	25	0	Sir Thos.B.Lethbridge, Bart.M.P.	21	0
Earl of Gilling	25	0	Judge Day	25	0
Lord Viscount Templetown	50	0	Geo.R.Dawson, Esq. M.P.	25	0
Lord Viscount Templetown	25	0	Thomas Liody, Esq, M.P.	25	0
Lord Viscount Killeen	20	0	Henry Villiers Stuart, Esq.M.P.	25	0
Lord Viscount Forbes, M.P.	10	10	James Grattan, Esq. M.P.	25	0
Lord Clifford	50	0	Ralph Leycester, Esq. M.P.	20	0
Lord Stourton	50	0	Joseph Hume, Esq. M.P.	5	0
Lord Stafford	25	0	Rev.M.Keating	10	0
Lord Dundas	25	0	Rev.J. Countnay	5	0
Lord Dunally	25	0	Lieut.-Geu.Thornton	3	3
Lord William Fitzgerald, M.P.	20	0	Lieut.-Colonel De Lacy Evans	5	0
Lord Arthur Hill, M.P.	20	0	Capt.Herbert, Esq. R.N.	10	0
Lord Francis			R.Bourne, Esq. R.N.	5	0
Leveson Gower, M.P.	25	0	Robert Ogilby, Esq.(co.of Derry)	50	0
The Right Hon.			A.G.Wright, Esq.	25	0
Sir George F.Hill, Bart.M.P.	25	0	John Wright, Esq.	25	0
The Hon.G.A.Ellis, M.P.	20	0	Daniel Neal Lister, Esq.	21	0
The Hon.H.C.Clifford	25	0	W.H.Bourne, Esq.	15	15
The Hon.William Ponsonby, M.P.	20	0	Peirce Mahony, Esq.	10	10

人名	£	s	人名	£	s
David Mahony, Esq.	10	10	James Corry, Esq.	5	0
W. Henry Curran, Esq.	10	0	Patrick Curtis, Esq.	5	0
James Dwyer, Esq.	10	0	Fred .Solly Flood, Esq.	5	0
John Howley, Esq.	10	0	John William Fulton, Esq.	5	0
Maurice O'Connell, Esq.	10	0	Cornelius Lyne, Esq.	5	0
Henry Robinson, Esq.	10	0	O'Gorman Mahon, Esq.	5	0
Richard Sheil, Esq.	10	0	Thomas Moore, Esq.	5	0
Edward Sterling, Esq.	10	0	Henry Robinson, Jun. Esq.	5	0
Stephen Woulfe, Esq.	10	0	Bleaden, Alexander		
Thomas Wyse, Esq.	10	0	Co. of the London Tavern	5	5
William Talbot, of Ennis	1	0	Scipio Clint, Esq.	1	1
W. Finnelley, Esq.	1	1			

注：引自 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1]

一。”^[2]同年11月5日，爱尔兰的奥伦治党人召开大会，会议一致决议，新教徒应责无旁贷地利用一切法律手段支持、维护和捍卫新教国家的宗教与民权。面对天主教势力日益壮大的形势，新教的奥伦治党认为国教受到了罗马天主教徒（popery）和不信教者（Infidelity）的恐吓，新教宪法受到宗派主义和不信教者的攻击。为了应付双重威胁，成立奥伦治党。奥伦治的威廉是将爱尔兰从天主教精神和政治束缚中挣脱出来的英雄，维护了国教的优势地位，同时继承了布伦士威克的王位（Brunswick）。奥伦治党宣布，“无论任何人，其信仰必须是新教的，其理念必须是忠诚的才能与我们取得联系。因此，只有具有新教资格的人才能加入，值得称赞的人才能成为奥伦治党的一员。奥伦治党不能被镇压，否则布伦士威克王朝将会解体，领土的自由，我们的国教，我们的王室，将会立即为罗马天主教的黑暗与专制镇压所取代。”^[3]奥伦治党的成立宗旨是为了维护新教王朝的统治地位，矛头对准了正在蓬勃兴起的天主教解放运动。

爱尔兰的三个传统教会中，国教会虽得到大量资助，但是却遭到信奉天主教徒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cccxii.

²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p221.

³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cccxii.

和长老会教徒们的反对。虽然合并法会规定圣公会为国教，而且国教会也自称是爱尔兰古老的，从未间断过的国教，但是它从来没有成为、也不可能成为国教，它只是新教少数派的国教。历史发展朝着使爱尔兰各阶级都能获得正义的方向发展。1869年，面对着大饥荒后风起云涌的爱尔兰民族起义，尤其是在1867年青年爱尔兰人的武装起义之后，1869年英国伟大的自由党政治家格莱斯顿（Gladstone）通过一项废除爱尔兰国教会的法令（Disestablishment Act），要求取消英国教会在爱尔兰的国教地位，使成为了可以自由加入的宗教团体，把它置于和其它教会平等的地位。从此之后，爱尔兰国教会便由代表组成的教会团体的统治，并实行自理。爱尔兰国教会从它原有的岁入中取得250万英镑，作为维持现有牧师的终身生活之用，至于余额，部分被用于教育事业和其它公共事业，77万英镑被议决给长老会作“国王赏金”，大约3702万英镑被作为一笔最后结算总额，交给了天主教的梅努思神学院（Maynooth）。1873年议会通过一项法令，都柏林的一学院将评议员资格和高级学位开放给包括天主教徒在内的各种教徒。1869年废除国教会等于是给天主教的爱尔兰解除了一道自从伊丽莎白时代以来就遭到不公正待遇的束缚与枷锁，从此爱尔兰三个传统的教会处于平等的地位，天主教的斗争取得了重大的胜利。

第5章 扩展：爱尔兰天主教与美国天主教的互动

英国自宗教改革时代以来推行的宗教歧视政策，引发了爱尔兰许多非国教徒和天主教徒的不满，他们辗转迁徙，寻求自由与宽容的“上帝之城”。随着惩治法典的推行和爱尔兰饥荒的周期性爆发，爱尔兰的移民遍布世界各地，但以北美大陆的英国居多。大规模的移民给予了爱尔兰天主教问题予以一个英语世界范围内的视角，使英国更加难以控制。迁徙至美国的爱尔兰人一方面给美国的盎格鲁-撒克逊新教主流文化带来了天主教的信仰体系，形成了多元文化的熔炉；另一方面爱尔兰裔的美国天主教徒心系母国天主教的解放事业，由于他们到达初期在美国社会中的低下地位和主流新教文化的“排外主义”（Nativism），反而强化了其作为民族精神纽带的天主教信仰，并一再成为了天主教斗争的后方基地和兵工厂。换言之，爱尔兰天主教与美国天主教之间存在着的千丝万缕的联系。一方面扩大了爱尔兰问题的国际化视野，增强了爱尔兰反对新教势力的力量来源，并且向爱尔兰天主教民族主义中注入了美国所信奉的共和、民主和平等的观念，最终建立了一个天主教为主的共和国，另一方面也给美国的天主教民族主义带来了爱尔兰中世纪的遗产——宗教的偏见与封闭，尤其是与主流的盎格鲁-新教文化格格不入。但爱尔兰天主教徒并没有踏步不前，在“美国化”^[1]（Americanism）的过程中爱尔兰移民对美国的天主教进行了本土化的改造，积极投身于各项经济活动，逐步接受新世界的现代文明和价值观念，着眼于提高文化素质，从而形成独具特色的美国天主教民族主义，最终成功地融入了美国的主流社会。

5.1 美国爱尔兰移民与美国天主教

美国天主教在北美大陆最早可以上溯到哥伦布到达美洲大陆的大航海时代。爱尔兰地处大西洋，交通便利，港口发达；逐渐成为英国向北美殖民的中转站。爱尔兰人最早于16世纪进入美洲，1621年在今美国弗吉尼亚州的纽波特纽斯建立了第一个定居点。^[2]1634年3月，英国天主教徒塞西尔·卡尔弗特取得查理一世特许，率众到美洲建立了马里兰殖民地。天主教徒得到了马里兰殖民地的建立者英王的宠臣巴尔的摩勋爵乔治·加尔文特（本人是位天主教徒）的认可，因此人们一般将1634年作为罗马天主教在北美大陆正式建立教会的开端。^[3]1639年和1649年殖民地会议

1美国化即移民融入、参与构建美国主流文化的适应过程，译者注。

2Yonah Alexander and Alan O' Day, eds., *Terrorism in Ireland*,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84, p34.

3刘澎著：《当代美国宗教》，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143页。

通过了保护宗教信仰自由的法令，马里兰成为天主教徒在新教美洲的一处避难所。但好景不长，1688年马里兰成为英国殖民地，1692年英国当局将英国国教确立为马里兰的官方宗教，天主教遭到了禁止，受到严酷迫害，因此天主教徒人数增长缓慢。到1790年进行的美国第一次人口普查显示，全国只有天主教人数35000人，占全国人口的1%。自英国推行惩治法典以来，爱尔兰天主教在政治、经济、文化与宗教上都备受歧视与打压，因此爱尔兰居民纷纷逃离家园，出外谋生，寻求上帝赐予乐土。据爱尔兰裔纽约大主教约翰·休斯（John Hughes, 1797—1861年）统计，截至19世纪已有约30万爱尔兰人远赴北美谋生，其中大多数是城市贫民、手工业者以及有一定经济实力的个体经营者。在爱尔兰的天主教佃户家庭，备受英国惩治法典歧视和迫害，举家迁往美国，休斯曾经不无辛酸地说“人们告诉我说，只有五天的时间，我的社会和法律地位与大英帝国最受宠的臣民是平等的。那五天是从我出生到我受洗的那一段时间。”^[1]换言之，爱尔兰人一旦受洗成为天主教徒，种种的歧视与惩罚便接踵而至，这注定了天主教徒在一个新教政府统治之下的悲惨境地。

19世纪上半叶，席卷全国的两场马铃薯欠收引发的大饥荒使爱尔兰农民面临着无以复加的灾难，仅在1845年到1851年间就有超过150万人因饥荒及其引发的疾病而死。周期性的饥荒和愈演愈烈的农民暴动，再加上人口对于农业经济体的巨大压力迫使爱尔兰天主教农民将北美作为移民的避风港北美大陆便历史性地成为了“天主教避难的孵化器”。^[2]幸存的农民被割断了与家园联系的最后一根纽带，惟有前往美洲谋求生计。从下面的统计数字可以证明这一点：1820—1840年的20年里，前往美国的爱尔兰移民约25万，到了1840—1850这十年间，爱尔兰的移民数量扶摇直上，激增至65,600人，到50年代末以91.4万之巨臻于顶峰。^[3]这相当于当时爱尔兰总人口的12%，其中绝大多数都是罗马天主教徒。爱尔兰民族主义者认为，移民是英国倒行逆施的恶果。至1860年左右，来自爱尔兰的天主教移民已成为美国天主教徒的主体，数量达到了160万人，占全部教徒总人数的72%（见表14）。

从1830至1890年，总计有205,7196爱尔兰人移民至美国，因此美国天主教會的领导权在相当的程度上为爱尔兰裔的教士所掌握。1886年的美国主教中有35人为爱尔兰后裔，占美国全部主教人数69人的一半以上。到了20世纪初，爱尔兰

¹J. R. Hassard, *Life of the most Reverend John Hughes*, p17, 转引自徐以骅主编《宗教与美国社会》（第二辑），北京：时事出版社，2004，第15页。

²Thomas E. Hachey and Lawrence J. McCaffrey, *Perspectives on Irish Nationalism*, p9.

³王寅，《美国的爱尔兰和意大利移民比较研究》，《世界历史》2005年第4期，第49页。

裔美国主教上升到主教总数的 2/3，许多教士出生在爱尔兰，在那里接受神学教育，获得圣职，然后再到新大陆迅速参与扩大教会的传教工作。

表 14 19 世纪美国移民的构成图

国 家	1830	1860	1880	1890
爱尔兰	50, 724	914, 119	436, 871	655, 482
德 国	6, 761	951, 667	718, 182	1452, 970
意大利	408	9, 231	55, 759	307, 309
总 计	143, 439	2, 598, 214	2, 812, 191	52, 406, 613

注：引自 Angelyn Dries, O.S.F, *the Missionary Movement in American Catholic History*.^[1]

19 世纪爱尔兰天主教移民抵美以后，无论是移民对新环境的适应还是美国新教主流社会对天主教移民的接纳都是一个长期、艰难的过程。爱尔兰天主教移民属于被迫逃离饥荒的灾民，几乎没有任何生产和生活资料可言，再加上主流的新教社会乍宗教改革时代以来的根深蒂固的反天主教情绪，中断了以土地为传统纽带的爱尔兰天主教移民在爱尔兰很难站稳脚跟。除了一部分人尚能从事市政建设等低报酬的工作外，更多的人们流落到纽约等城市的贫民窟中度日。为了生存，他们不得不从事连黑人都不愿干的艰苦肮脏和危险的苦力活，不仅收入低，而且备受歧视，有的雇主干脆推出“本店概不雇佣爱尔兰人”的告示，因此对于 19 世纪的爱尔兰人而言，移民美国只不过是改变了居住地，由“爱尔兰贫民变成美国的穷人”，^[2]新大陆并非初来乍到者的人间乐土，他们大多拥挤在贫民窟质量最差的住房里，贫穷和巨大的心理失落感使他们听很多人染上了酗酒的恶习，或是结成地下黑帮进行有组织的抢劫、绑架等犯罪活动，从而更加深了主流新教社会对天主教和爱尔兰移民的敌对情绪。在盎格鲁-新教(Anglo-protestant)美国人的眼中，“爱尔兰人”或“天主教徒”同“黑帮”是可以相互替换的概念。

因此如何融入美国社会是摆在天主教徒议事日程上的当务之急。爱尔兰天主教民族主义虽然是美国爱尔兰天主教徒的重要文化遗产，但是这并没有妨碍他们的迅速美国化。约翰·英格兰(John England)最早注意到这一问题，他出生于爱尔兰科

¹Angelyn Dries, O. S. F, *the Missionary Movement in American Catholic History*, Orbisbooks, NewYork, 1998, p281.

²丹尼尔·布尔斯廷,《美国人的民主历程》,上海译文出版社,1997年,第287-288页。

克(Cork),从19世纪20世纪起长期在南卡罗莱纳河的查尔斯顿教区担任主教职务,对天主教所面临的严峻形势的体察至深。约翰·英格兰认为,造成天主教信仰危机的原因在于神职人员数量不足而且素质欠佳,为此他于1822年1824年和1832年亲赴爱尔兰,要求建立一个以培训美国本土教士成为合格牧师的留学计划。但由于爱尔兰教会自身面临的重重困难,无功而返。19世纪早期美国严峻的社会经济形势和宗教矛盾的升级迫使爱尔兰天主教会作出挽救自身危亡的变革。1834年麻萨诸塞州乌苏林女修道院和费城两座天主教堂被焚毁,13人被杀,50多人受伤。1844年费城再次发生反天主教暴乱事件,多座教堂被毁,天主教徒财产遭到危害。1855到1856年间,主张极端排外主义(Nativism)与本土主义、强烈反对天主教徒的“一无所知党”发动“非教皇运动”(No Popery Campaign),用各种手段丑化天主教会,诋毁和攻击天主教徒。1866年鼓吹种族主义的三K党策划了多起反天主教的事件。

1849年,代表改革派力量的红衣主教保罗·库伦(Paul Cullen)被教皇任命为爱尔兰大主教,库伦在爱尔兰教会上层推行了一系列中兴天主教会的改革措施,增强了爱尔兰天主教的实力,树立了教会禁欲俭朴、关心时政,关注社会的作风。正是在这一背景下,爱尔兰天主教会开始了向海外,尤其是在美国的同胞中开展传教活动的努力。这样,爱尔兰天主教会在社会思想、处世原则以及神学方面都对美国天主教会给予了指导,成为美国教会的“引路人”。

爱尔兰天主教会对美国天主教会的影响很大程度上是通过向美国输送海外传教士来实现的。位于都柏林的万圣神学院(All Hallows)从19世纪50年代起便成为美国天主教会神职人员的输入基地。到1890年为止,它已向海外输送了大约1200名教士,其中半数以上在美国,相当多的教士后来成为美国天主教会的骨干力量。同时美国本土牧师也赴爱尔兰接受培训,通过大西洋两岸天主教会和信徒的共同努力,到80年代,包括教区、主教辖区和大主教区在内的三级教会体制在全美范围内基本得以建立。据1890年的统计结果,全美共有7523个教区,8419名牧师,计900万名天主教信徒。以爱尔兰神职人员为主要载体的美国天主教会已经走出了最初的适应阶段,教会内部的许多开明人士逐渐意识到,除了需要求得新教徒的宽容与谅解之外,还必须与时俱进地革除教会内部许多不适应美国现实和有悖于时代精神的内容,积极实现对社会政治的切实参与。

早在19世纪上半期,爱尔兰天主教佃农出身的纽约大主教约翰·休斯就对移民如何融入主流社会和接受美国生活方式存有自己的见解。1856年,休斯在圣保

罗学院（位于匹兹堡）发表演讲，将天主教信仰与爱国主义和美国的生活方式完美地结合起来：

“青年们，如果你们不忠于你们的上帝，你们永远不会懂得如何忠于你们的国家。在宗教上端正和珍惜荣誉，你们必将在政治事务上也具备相应的忠诚。你们会成为优秀的公民，能够对社会做出有价值的贡献，最大限度地履行你们的义务。”^[1]

在这篇演讲词中休斯坚信，作为天主教平信徒的广大移民应该成为优秀的美国公民，遵守法律，履行公民义务，积极参加民主政治活动。可以说约翰·休斯为调和罗马天主教与美国主流文化作出了初步的尝试。随着教会势力的增强与规模的扩大，美国天主教会内部围绕是否顺应社会潮流，是否积极参与社会政治生活，是否按照美国价值观念和道德来重新规范教徒的宗教信仰等问题，逐渐形成了以克里甘为首的传统派别和以吉本斯、约翰·爱尔兰、基恩、丹尼尔·奥康内尔等人为首的“美国化”派别（Americanists）。在1870年以后，移民以及他们在美国出生的后裔的改善，他们因此减少了对爱尔兰命运的关注，20世纪20年代爱尔兰独立建国后，爱尔兰后裔的美国人与爱尔兰的认同进一步退化，更加关心“美国化”的问题。

1886至1887年间，担任明尼苏达州圣保罗教区（St Paul）的约翰·爱尔兰大主教成为天主教会“美国化”运动的代表人物。约翰·爱尔兰通过教区布道、公开演讲、发布牧函等方式系统阐明自己的理论观点和现实主张，明确放弃了“主教必须远离政治”这一传统，大胆地投身与现实政治活动中，以各种方式对从中央到地方的各级政府决策施加影响，特别是在地方政府的选举和执政上，爱尔兰人不满足求得经济发展，认为只有取得政治层面上的强势才会有真正意义上的成功。爱尔兰人在到达美国之前已经同盎格鲁—撒克逊人斗争了几个世纪之久，十分熟悉盎格鲁—撒克逊式的政治斗争环境。爱尔兰人大多能言善辩，会说英语，积极投身美国政治而没有任何语言障碍。因此美国崇尚民主自由，相对宽松的政治环境和英语为官方语言的优势使热衷于政治的爱尔兰人有了用武之地，充分利用同胞强化了了的“种族和宗教内聚力”以及手中的选举选票能够为自己谋利益的政党执掌大权。早在1828年的大选中，爱尔兰人就在亚当斯和安德鲁·杰克逊的总统竞选之中起了重要作用——爱尔兰人是“天生的民主党人”，他们对参加独立战争的杰克逊将军十分爱慕，因为杰克逊是贫穷的爱尔兰移民的儿子，又曾在新奥尔良给英国人以迎头痛击。武装起来的爱尔兰卫队护送杰克逊的支持者前往投票。美国当时的《国民鼓动报》不满地说

¹徐以骅主编：《宗教与美国社会》（第二辑），北京：时事出版社，2004年版，第21页。

“每一个爱尔兰人都吹吹打打地送到投票站，去完成他们的投票任务。”¹¹¹爱尔兰天主教徒纷纷将选票投向“穷苦的爱尔兰移民的宠儿”杰克逊身上。1832年他们又在杰克逊与“亲英保守派”亨利·克莱的总统候选人的角逐中如法炮制。

一战期间，爱尔兰裔美国天主教徒的勇敢善战，爱国责任心强蜚声美国。战后这些天主教徒依然继续追求他们的美国梦。到了20世纪80年代大多数男性都变成了熟练工人，而且移民人口中25%都受过中学教育。大萧条时期富兰克林·D·罗斯福实施新政，大力加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由此许多学校、医院、市政和交通运输部门雇佣了许多爱尔兰人，天主教徒的地位上升得很快，经济收入的提高使爱尔兰裔美国天主教徒的聚集区从城市中心的贫民窟向城郊过度。爱尔兰天主教徒大多支持罗斯福及其新政法案，美国天主教会都反对查尔斯·科夫林（Father Charles Coughlin，密歇根州牧师）对罗斯福总统的诋毁。20世纪30年代，爱尔兰后裔天主教徒在美国的政治舞台上大放异彩。罗斯福曾经嘉奖爱尔兰人对于联合少数民族裔团体支持民主党所作出的贡献。罗斯福还特意将爱尔兰人詹姆斯·菲雷（James J. Farley）和富兰克·沃尔西（Frank Walsh）招入白宫，并任命爱尔兰人富兰克·穆雷（Frank Murry）任最高法院大法官，同时他还是民主党党魁。此外，罗斯福还任命天主教徒（经常是爱尔兰人）担任政府部门的职务，占总数的1/4。

经济地位的改善，天主教徒受教育程度的提高极大提升了爱尔兰人在美国的政治地位，其标志性事件就是1960年信仰天主教的爱尔兰后裔约翰·F·肯尼迪当选为美国总统。他出生在麻省爱尔兰裔望族，1960年在洛杉矶的民主党选举大会上，肯尼迪凭借家族雄厚的财富、灵活的政治手腕以及极具吸引力的人格魅力一举成为民主党的领袖，在此之前，国会里一些人质疑肯尼迪的自由主义，另一些人则认为天主教徒问鼎白宫时机尚未成熟。爱尔兰天主教内部的政治家对于肯尼迪竞选总统亦持保留态度，生怕再次触发新教主流社会的“排外主义”高潮，那样的话将会给天主教徒带来灭顶之灾，在约翰·肯尼迪在新教徒的西弗吉尼亚州和威斯康星州均击败明尼苏达州的参议员休伯特·胡佛雷（Hubert H. Humphrey）之后，爱尔兰天主教徒同意全力支持肯尼迪竞选总统。第一轮投票结束之后，肯尼迪成了强有力的竞争者，公众对于其宗教立场抱有疑虑，但肯尼迪坚称他是民主党的候选人，而非天主教的候选人。在德州休斯敦召开的新教牧师集会上，他声称将遵从政教分离、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并保证不将个人的宗教信仰带入其为整个国家服务的职位之上。

¹¹¹丹尼尔·布尔斯坦，《美国人：民主历程》，第378页。

虽然作为天主教徒的肯尼迪竭力强调自己独立于天主教会之外，但是作为天主教徒的候选人赢得了众多天主教徒的支持，据统计，肯尼迪吸引了天主教徒选票中的70%，只占全国人口的1/4的天主教徒给予肯尼迪近半数的选票，最终的结果是肯尼迪及其副手莱顿·约翰逊（Lyndon Johnson）获得了超过共和党将近10万张的选票，爱尔兰裔天主教徒登上了美国政治舞台的最顶峰。从理性角度而言，肯尼迪不是作为爱尔兰人的领导人亦非天主教徒的代理人而竞选美国总统，但这位务实的哈佛出身的爱尔兰裔美国人却是美国第一个天主教徒总统，他成功地取得了新教美国人的支持，这意味着打消了许多新教徒心目中对于天主教与美国二者之间是否能够事例的层层阴霾，因此肯尼迪的当选标志着爱尔兰人（天主教徒）适应美国文化的成功与新教主流文化对于天主教的接纳。最重要的是，肯尼迪并非爱尔兰人在美国政治上成功的惟一榜样。在肯尼迪任内，白宫发言人约翰·麦克科马克参议院议长迈克·曼斯菲尔德、民主党僵委员会主席约翰·贝雷、美国劳联-产联主席乔治·米尼等等都是爱尔兰天主教徒。著名导演约翰·福特不无感慨地说：“1960年选举的成功使我首次觉得自己成为了美国的一等公民。”^[1]肯尼迪作为天主教徒当选美国总统的成功，在世界范围内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在1962—1965年的梵二公会上，爱尔兰裔美国天主教主教们虽然对于会议的神学理论贡献不大，但却促使梵二公会接受了教会的自由民主、政教分离、个人信仰的忠诚老实以及与其它天主教派及犹太教进行对话的普世主义精神。

60年代美国政治舞台上诞生了“肯尼迪王朝”，参议员罗伯特·F·肯尼迪(加州)其不是1968年被谋杀，亦可能战胜尼克松问鼎白宫；小肯尼迪（爱德华·肯尼迪）任麻省参议员，也是民主党年富力强的领袖；杰里·布朗两届连任加州州长，是民主党内的元老级人物。到了80年代里根政府任内，政府官员中的爱尔兰人亦不在少数。据皇家爱尔兰协会(Royal Irish Academy)的历史学家欧瑞肯(Bridget Hurican)和爱德华兹考证，接下来的几任美国总统中，罗纳德·里根（美国第40届总统）和比尔·克林顿（美国第42届总统）同样拥有爱尔兰天主教的祖先，尽管他们已经信仰了新教^[2]。

一度被认为是异类、威胁的爱尔兰天主教徒已经成为美国新教文化中备受人们尊敬的社会名流，爱尔兰的社会经济政治地位不断提升，其教育水平在美国各少数

1L. J. McCaffrey, *the Irish Catholic Diaspora in American*, Washington D. C. :The Catholic Univeristy of American Press, 1997, P184

2Ruth Dudley Edwards, *an Atlas of Irish History*, p143.

民族中仅次于犹太人。据最近一次美国人口普查的统计数据表明，美国两亿人口中爱尔兰血统的人就约有 4000 万，现代天主教的圣帕特里克节已经成为美国的一个重要节日，爱尔兰的天主教徒已经完完全全地美国本土化了，成为美国多元文化熔炉中的重要一支。

5.2 美国爱尔兰移民与爱尔兰天主教民族运动

在 19 世纪上半叶，遥看英国对爱尔兰的宗教压迫和自己在美国低下的社会经济地位和新教徒排外主义的歧视，美国的爱尔兰天主教徒与爱尔兰民族主义运动有着强烈的认同感。对于新教美国人而言，爱尔兰天主教徒甚至比爱尔兰的社会行为（如暴力、酗酒、黑社会等）具有更大的攻击性。起源于英国的排外主义，美国人对爱尔兰人存在着严重的歧视，认为爱尔兰人是迷信、专制独裁的罗马天主教徒（Popery），对于盎格鲁撒克逊新教文化与制度是一大威胁。^[1]爱尔兰天主教徒受到了来自新教的诸多歧视，这促使其民族主义中要求尊重“爱尔兰烙印”的呼声，爱尔兰后裔的美国人对这种偏见做出的反应是——“将集团化的宗教和民族性与一个激进的天主教认同更加紧密地结合起来，以此强化自身的认同。”^[2]经济上的富裕并未减轻政治上“二等公民”的无权状况，许多爱尔兰裔天主教徒通过解放母国来改善他们在美国的处境。

爱尔兰裔美国人的民族主义肇始于 19 世纪 20 年代奥康奈尔领导的天主教解放事业，1826 年 7 月 16 日在纽约的和谐大厦（Harmony Hall）爱尔兰天主教徒一致决议成立“天主教协会”来帮助爱尔兰国内奥康内尔领导的天主教解放运动。在其成立的宗旨中，天主教协会公开宣称了三大宗旨：

- 1、建立捐献（Rent）为了有效地与那些在爱尔兰国内杰出的领导人并肩作战，完成他们国家的解放；
- 2、更有效地表达我们（在美国的爱尔兰天主教徒）对被压迫者的同情与对压迫者所作所为的愤慨；
- 3、向世界上所有自由与开明的国家申诉爱尔兰的痛楚与英国的残暴，声明宗教的不宽容不利于各民族国家法律的普遍化。美国的爱尔兰天主教徒不仅要为爱尔兰国内天主教解放事业筹集资金，从精神和物质上进行大力支持，而且力图使爱尔兰问题国际化，使得国际上有更多国家和人民来声援爱尔兰的正义事业，为反对英国

¹Thomas E. Hachey and Lawrence J. McCaffrey, *Perspectives on Irish Nationalism*, p10.

暴政争取更大的政治空间和国际舆论支持。^[1]

1828年8月1日，在纽约百老汇的共济会大厦（Masonic Hall）也举行了共有100多名爱尔兰人参加的集会，决定成立“纽约爱尔兰之友协会”（The Association of the Friends of Ireland），一致决议声援爱尔兰天主教徒的斗争活动。“召集此次会议的宗旨在于赞扬爱尔兰40先令自由民在爱尔兰上一次选举中彰显出来的爱国主义与公共精神，证明了爱尔兰民族是一个伟大的民族，那些由他们的地主支配、政府的人们（无地的天主教农民，译者注）——曾经屈服于敌人的淫威，曾经因为被迫害而不敢反抗其主人，现在他们已经有勇气反对任何形式的暴政了。我们相信，40先令自由民的坚决与真诚将会给祖国带来新生。”^[2]

纽约的“爱尔兰之友”组织还发表了《告美国人民书》（*Address to the American People*），号召为了援助爱尔兰人民恢复他们的内政与自由，无论何种宗教派别或团体，作为自由人，作为基督徒，作为自由理念的推动者，“他们代表爱尔兰人民向你们演讲，取得你们的关注，博取你们的同情，争取你们的援助。”爱尔兰天主教徒在《告美国人民书》中表达了他们对于爱尔兰民族主义运动的看法：

“美国人民，合众国的子民们！我们祈求你们以真正的基督精神，将仁慈惠及全人类……我们祈求你们向爱尔兰的公民与宗教自由事业给予资金支持。爱尔兰的人民呼唤您的援助，这不是一种恩赐，而是你们神圣的权利。他们是您不容置疑的兄弟，他们期待您的善意，他们渴望你们的援助之手。他们备受惩治法典的煎熬，你们，如同一个镇压者与被压迫者之间的神圣仲裁，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如同一个自由原则的捍卫者，他们的祖辈与你们的先父们并肩作战，牺牲了宝贵的生命终于换来了你们今天所能享受的自由，现在……帮助爱尔兰的儿女们打开他们身上沉重的枷锁吧，捐赠你们神圣的资金，帮助她的农民反对当地的贵族政治，维护正当的权利，帮助那些奴隶反抗他们的地主吧……”^[3]

换句话说，移居美国的爱尔兰人希望通过他们的呼吁，通过对基督精神的弘扬，使得更多美国人不仅能理解天主教的立场，而且能以美国自由、平等之精神来为天主教事业提供各种形式的援助。

美国的爱尔兰天主教徒成为爱尔兰民族解放运动的积极支持者，在他们的努力之下，美国成为爱尔兰民族主义运动的大本营，甚至于移民美国的爱尔兰妇女们也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xciv.

²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xcv.

³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xcix.

积极行动起来。在爱尔兰天主教徒聚居的马里兰州，妇女起草了向美国所有家庭的演讲词(*The Address of the Ladies of Maryland to the females of the United States*)，以自己的方式支持抗英斗争：

“目前一双手支援的手正向爱尔兰涌去，一个个心灵都在为他们祈祷，要求英国上院松开束缚，无条件地解放，当愤怒之情充斥于每个爱国者心灵的时候，难道我们能无动于衷吗？不，亲爱的姐妹们，人道主义和基督的仁慈弥漫了我们的心灵，我们不能因定居在这个幸福与祥和的山颠之城就忘记那些远在桑梓之地的同胞们所受辛酸与痛楚……你们可曾想过，可曾想起，你们年轻时仍是这个绿宝石之岛(*the Emerald Isle*)的一员？爱尔兰的女儿们，你们可曾忘记你们与爱尔兰的血肉联系，通过圣人，辩士，诗人和尊贵的农民。我们必须对国家与宗教一视同仁，就让纽约成为妇女联合起来争取内政和宗教自由的历史见证吧！我们要让赞颂与同情回响在这个国度的每一个城市，每一个乡村，上帝热爱乐善好施之人，让我们慷慨解囊，为爱尔兰的事业而奋斗吧！”^[1]

热情洋溢的呼吁之辞背后跳动的是一颗颗为爱尔兰天主教解放事业欢呼鼓舞的心灵，甚至爱尔兰裔天主教妇女也贡献自己的私房钱(*the widow's mite*)，使自己成为神圣救世主手中的工具，来援助一个民族的解放。这样，在早期美国的爱尔兰天主教移民眼中，天主教民族主义事业是其义不容辞的责任，同时也是其文化认同和民族认同使然。在此之后，美国各州都建立了类似的天主教解放组织，积极募捐，向奥康内尔领导的“天主教委员会”汇款，支持天主教解放运动。

1828年9月16日，在查尔斯顿(Charleston)，9月17日在萨汶拿(Savannah)、9月27日在华盛顿、10月在布鲁克林(Brooklyn)、11月在弗吉尼亚、肯塔基以及马里兰等地区都建立了天主教组织，支持爱尔兰民族主义斗争。最终在国际舆论的压力和爱尔兰天主教徒的不懈斗争之下，1829年爱尔兰天主教取得了解放。

19世纪40年代奥爱康内尔领导了合并取消运动(Repeal)，反对英国合并的事业调动了爱尔兰天主教徒的积极性，在美国的取消俱乐部(Repeal Club)千方百计给奥爱康奈尔领导了合并取消运动协会提供资金支持。美国几乎每一个爱尔兰社区都建立了一个地方性的合并取消俱乐部(Local Repeal Club)，将美元充实到爱尔兰都柏林的机构财库中，奥康奈尔强调在美国的爱尔兰移民社群(Diapora)应与其国内的同胞们共赴国难，恢复独立的爱尔兰议会，并且警告英国，爱尔兰的民族主义

¹Thomas Wyse, *History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appendix, pp. ccii-ccvii.

具有一个国际性的背景，当时纽约市市长威廉·西瓦德（William Seward）和总统约翰·泰勒等要员都发表了赞同爱尔兰人反对英国合并的演讲。

19世纪40年代，爱尔兰裔美国天主教徒的领袖们召开了两次全国规模的合并取消集会（Repeal Convention），会议因废奴问题的立场而发生了分歧。奥康奈尔从爱尔兰痛苦的历史经历出发，同情美国的黑人，主张美国应废除奴隶制度，他甚至“谴责黑人奴隶制度，并且声称不会接受来自南方或北方蓄奴者的捐赠，据他认为，沾满黑人斑斑血渍的美元是不可能将爱尔兰从英国统治的束缚中解放出来的。”^[1]在美国的爱尔兰人坚定地拥护美国的制度与价值观念，他们反对奥康奈尔废奴的立场，但却始终如一地支持爱尔兰的自由事业。

为了反对英国的暴政，民族主义者竭力宣扬美国的政治制度，赞扬美国是人类自由的摇篮，抨击英国的寡头政治与帝国主义，他们坚称美国具有将爱尔兰从英国重压之下解放出来的道义与责任。爱尔兰裔美国天主教徒相信与其通过威斯敏斯特的宽宏大量的解放，不如通过武力来引起英国政府的关注。他们开始为爱尔兰的自由解放事业提供资金与武器，并且对美国政府施压，使之朝着反对英国的方向发展，

在1844—1846年间英美俄勒冈边界冲突中，爱尔兰裔美国天主教徒都是鹰派的好战份子，他们竭尽全力地挑拨英国和它的欧洲大陆敌人之间的冲突，他们中间流行着一个口号：“英国的危机就是爱尔兰人的生机”（England's difficulty is Ireland's opportunity）。在1853—1856年克里米亚战争（Crimean War）中，爱尔兰裔美国人竭尽全力地说服沙皇俄国与爱尔兰民族主义者结盟，他们还支持西班牙恢复直布罗陀海峡的管辖权，以此赢得马德里对爱尔兰革命的援助。

1858年，在1848年起义之后幸存下来的三位老兵约翰·O·马奥尼（John O'Mahony）和米歇尔·敦亨尼（Michael Doheny）以及詹姆斯·史蒂芬斯（James Stephens）在美国纽约成立了爱尔兰共和兄弟会（Irish Republic Brotherhood），马奥尼将爱尔兰人“罗伯特·埃米特纪念组织”（Emmet Monument Association）变为爱尔兰共和兄弟会的美国分部。由于他是一名精通盖尔语的学者，景仰爱尔兰历史上芬尼亚的民间传说，因此马奥尼将美国的组织命名为“芬尼亚兄弟会”（Fenian Brotherhood）。

美国的芬尼亚运动聚集了大约五万人 1865 年美国的爱尔兰天主教徒捐赠 22.8 万美国用于支持母国的解放事业，次年的捐赠数额更达到了 50 万美国。^[2]在 1865 年的费城会议上，芬尼亚党人采取了一个新的策略，他们不再强调武装斗争和美国

¹ L. J. McCaffrey, *The Irish Catholic Diaspora in America*, Washington D. C.: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 Press, 1997, p143
² L. J. McCaffrey, *The Irish Catholic Diaspora in America*, Washington D. C.: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 Press, 1997, p150.

作为爱尔兰兵工厂的计划，而是打算要将爱尔兰的议员送入参众两院，以此来影响美国的外交政策。爱尔兰人威廉·罗伯特(Colonel William R.Roberts)成为其中的典型代表，他强调美国的爱尔兰人应在美国国内将矛头对准英国人，并且鼓动芬尼亚党人入侵加拿大，挑起英美间的冲突，从而为爱尔兰的解放战争争取自由空间。1866年大约有600个芬尼亚党人入侵加拿大，并击溃了一小队的加拿大志愿军。然而，美国政府却将芬尼亚党人对加拿大的威胁作为与英国进行谈判的外交筹码。1870年，经过多次的讨价还价，英国发表了阿拉巴马宣言，承认了前英国公民加入美国国籍的合法性，格兰特(Ulysses S.Grant)宣布不再容忍爱尔兰流亡份子对加拿大的入侵，美国的芬尼亚运动陷入了低谷。

1867年，美国的爱尔兰裔移民克兰·纳加尔(Clan NaGael)、杰罗米·J·克林(Jerom J.Collins)建立了“盖尔氏族”(Clan)组织，盖尔氏族吸引了一大批优秀的美国人参加。前宾州斯堪顿市市长鲍德里(Terenle V. Powdely)佛罗里达州参议员克诺沃(S.B.Connover)、纽约高级法院法官加伏(John W.Goff)。1914年一战爆发，爱尔兰裔美国人和爱尔兰的极端分子视一战为欧洲军事强国之间的殊死较量，由于英国加入法国与我国的协约阵线，反对德、奥的军事联盟，因此克兰组织与德裔美国人一起要求美国保持战争的中立立场。1916年约翰·德沃及其助手帮助策划了复活节起义，并且设法从德军那里获取援助。一战时，美国威尔逊总统提出的十四点计划中的“民族自决”内容激励了美国的爱尔兰天主教徒，他们迫切希望美国能为爱尔兰人伸张正义。1921年，在美国的压力和爱尔兰人的不懈努力下，英国政府被迫与新芬党签订条约，承认爱尔兰自由邦(南部爱尔兰二十六郡)的自治领地位。1937年，爱尔兰共和国成立，美国的爱尔兰天主教徒对爱尔兰解放事业的兴趣逐渐降低。

因此从大饥荒时代到英爱战争结束，爱裔美国人的激情与资金为爱尔兰天主教徒的解放斗争提供了雄厚的物质基础与精神支持，美国成了爱尔兰自由斗争的兵工厂。19世纪爱尔兰天主教徒开始大量涌入美国，但初期却不为美国主流社会所接受，他们渴望得到人格上的尊重。在这些移居美国的爱尔兰人眼中，正是新教英国的入侵与统治的无能致使广大的天主教徒救济颠沛流离，无可奈何之下，惟有前往美国，然而在美国他们又陷入了贫穷与歧视的包围之中。无论在国内还是国外，贫穷、耻辱、卑贱，一切的一切都根源于罪恶的英国政府，新教政府才是导致这一切的罪魁祸首，只有建立一个自由的爱尔兰独立国家才能把他们从盎格鲁-美国人的蔑视中解救出来，只有通过寻求共同的民族性才能自主自强，宗教是爱裔美国天主教徒的基

本认同，新教徒与美国主流社会的排外班底增强了爱裔美国人对天主教的忠诚。他们相信只要爱尔兰还仰英国之鼻息，盎格鲁-美国人会永远将其视为二等公民，正如民族土地联盟的首领迈克·达维特 1880 年对爱裔美国天主教徒所言：“在构成这个国家的所有种族中，你想要被尊重，你想要享有你应得的尊严的话，你必须帮助爱尔兰，挣脱腐化与堕落的锁链……你方可得偿所愿。”^[1]天主教在架构旧世界和新世界的角色方面发挥着巨大的作用，爱尔兰天主教徒严格地履行其宗教义务，不仅将这些宗教仪式作为一种信仰的标志，更将其视作保卫种族的象征。来自爱尔兰各地的移民齐聚天主教堂，参加民主党的政治，在铁路线上、在建筑工地上、在矿场上并肩劳作。爱尔兰天主教徒认为，爱尔兰裔美国人成功的故事可以证明爱尔兰在一个自由的环境中大有可为、大有作为。正如波士顿《向导报》编辑约翰·T·罗登神父夸口所言：“爱尔兰人和犹太人一样，是不可摧毁的，他们的生命力比最黑的猫还要强……那黑猫被杀死过多次，它的敌人都懒得再去杀它了……上帝使爱尔兰需要美国，他把美国变成了爱尔兰的收容所。”^[2]罗登神父之辞略显夸张，但隐含在其华丽词藻之下反映出来的是爱尔兰人在美国的成功案例。这种成功与爱尔兰国内天主教所处社会悲惨境况形成鲜明对比，这样民族情绪与不满使得以增强。因此从这个意义上来说，美国的天主教徒继承了爱尔兰天主教民族主义的重要遗产，爱尔兰裔美国天主教徒与爱尔兰民族主义运动有着强烈的认同。

¹L. J. McCaffrey, *the Irish Catholic Diaspora in American*. p142.

²丹尼尔尔斯廷：《美国人：民主的历程》，第 369-370 页。

第6章 转型：19世纪末期爱尔兰天主教斗争的激进化与天主教共和国的最终建立

1829年的天主教解放法案和1869年在格拉斯顿领导下的自由党与天主教徒、受歧视的北方新教徒的联合斗争下颁布的废除国教法令，对于宗教的自由与平等具有非凡的历史意义，它从法律上解放了天主教徒的束缚，从政治上确立了宽容原则，然而对于大多数每天靠挖土豆和在沼泽中割草皮为生的爱尔兰天主教农民而言，解放只具有象征性的意义，废除国教的法令也并未缓解他们的贫困，也未能提供良好的发财致富的机会。对于土地问题尤其是英国在爱尔兰推行的地主制度，爱尔兰大多数以土地为生的农民而言，连租佃权都未能得到充分的保证。因此，正如麦卡弗里教授所言，“很少天主教徒拥有稳定的收入或者空暇时间来参与政治，政治只是土地贵族与寡头们的消遣罢了。”^[1]尤其是1845到1848年的大饥荒使爱尔兰减少了近150万人口，贫穷的天主教徒占据了大部分。爱尔兰民族主义觉醒了，新教自由党领导广大天主教徒掀起了土地斗争与自治运动，爱尔兰天主教的斗争朝着纵深方向发展。新教自由党与广大天主教徒的结合使得爱尔兰的政治与宗教力量重新分化组合，新教保守势力不甘失败，逐渐走向极端化与暴力化。反过来，新教保守势力的极端化刺激了19世纪以来初期以来温和天主教民族主义，在19世纪末期20世纪初期爱尔兰天主教的斗争激进化，并且越来越强调爱尔兰天主教的认同，最终建立了一个天主教色彩浓厚的共和国。爱尔兰各种政治力量的分化组合与宗教力量紧密联结，并且往往以宗教格局的变化形式表现出来，因此有必要再次对爱尔兰新教内部的分裂作一番考察。

6.1 19世纪80年代后北方新教保守势力的极端化与反对地方自治运动

爱尔兰新教自由党与爱尔兰崛起的天主教势力的结盟使得爱尔兰的新教奥伦治党（原先的国教会）和长老会新教徒大为恐慌。奥伦治党认为，自治将断送新教的优势，因为一个位于都柏林的以天主教徒占据多数的爱尔兰议会是不会代表新教徒的利益与福祉的，只有合并才能使新教徒在整个大英帝国不列颠群岛上保持优势

^[1]Thomas E. Hachey and Lawrence J. McCaffrey, *Perspectives on Irish Nationalism*, Kentucky: the University Press of Kentucky, 1989, p8.

地位，因此他们强烈反对地方自治运动。在政党政治中，格拉斯顿领导的自治党占据了上风，并且与爱尔兰自治党结盟，取得天主教徒的支持。格拉斯顿曾四任首相，并且在英国历史上开创了一个“格拉斯顿的伟大时代”，而保守党由于政策上的僵化与强硬，在政党斗争中处于守势。面对着自由党的节节胜利，保守党将北方的反天主教情绪与反对地方自治运动相结合，大打“奥伦治牌”，新教保守势力逐渐走向极端化，给爱尔兰的政治和平与宗教和谐蒙上了层层阴影。以下将对此进行论述：

18世纪末和19世纪初的天主教解放运动实现了爱尔兰天主教的自由，在新教徒看来，新教已经是节节败退了，而国教地位原则实际上是保存威廉时代古老的新教优势的最后一道法律屏障，而这正是奥伦治党人在最初宣誓所要效忠的。早在1869年颁布废除国教法典时，新教徒就在北方举行了大规模的集会和游行示威来反对这项新教自由党通过的法案。新教徒甚至怀疑“格拉斯顿有通敌罗马之嫌”。^[1]因为危及国教就是危及新教；而违反国家承认的新教并且违反了1881年的合并法案。1873年地方自治同盟成立，此举令新教徒大为恐慌，尤其是在东北部的厄尔斯特地区，反天主教主义的情绪尤其盛行。从经济根源上来看，几个世纪以来，英国殖民者推行的“分而治之”政策，在东北部各郡中鼓励和扩大新教徒同当地的爱尔兰天主教徒之间的对立，并且逐渐形成了“英裔爱尔兰人”这样一个特殊的种族集团，他们所依赖的是与英国本土的经济联系以及宗教、文化传统，在英国的贸易扩张和殖民扩张中获利。“厄尔斯特的企业家们认为自己与爱尔兰其它地区没有共同性，他们彼此没有大规模的商业与政治利益。”^[2]厄尔斯特地区是爱尔兰最早发生工业革命的地方，社会经济现代化的程度较高，工业化增强了工商业制造阶层的力量，“其关注的焦点在于商人与雇佣工人对于这些现代企业而言，其最害怕的就是政府的干涉与组织化程度较高的劳工组织以及二者所引发的社会主义，而罗马天主教是绝对不被允许的”。^[3]以贝尔斯特市为例，1800年时其人口不过2.5万人左右，而都柏林则有17.2万人，但到了1881年，贝尔斯特市的人口达到了18.6万人，已经发展成为一个繁荣的高度专门化的现代工业区，亚麻和棉纺织也进入了工厂生产阶段，大型造船业和制造业也建立了起来。在爱尔兰，只有贝尔斯特市拥有可以与英国相提并论的大资本工业，并且拥有技艺精湛的熟练工人。厄尔斯特新教徒始终认为，“它的大

¹John D. Brewer and Gareth I. Higgins, *Anti-Catholicism in Northern Ireland :1600—1998, the mote and the Beam*, Hampshire: Macmillan, 1998, p71.

²William Brown, *an Army with Banners: the Real Face of Orangeism*, Belfast: BTP Publications Ltd., 2003, p73.

³William Brown, *an Army with Banners: the Real Face of Orangeism*, p72.

工业是靠了自由贸易和政治合并才繁荣起来的，由于政治合并，它才能把自己的产品分销到世界霸主的各个地方去。厄尔斯特的企业家认为，加尔教的传统以及厄尔斯特的观念是作为帝国行省来与强大的不列颠帝国保持着贸易联系的。”^[1]因此合并与否成为了厄尔斯特地区认同新教与否的重要尺度，北爱尔兰成了维护合并事业的堡垒，将自己的命运牢牢地系在了不列颠帝国的帆船之上。

在1874年的选举中，帕涅尔（Stuart Parnell）领导的爱尔兰自治党获得了59个席位，即使帕氏是一名虔诚的新教徒，他的事业是要恢复昔日的新教领导地位，但是这位新教徒却以整个天主教的民族作他的后盾。他是地主阶级，新教和英裔爱尔兰权势阶层中的一员，恢复立法的独立成为其首要目标。但奥伦治党的想法并不是这样。“自治就是罗马天主教的统治（Home rule is Rome rule）”这种耸人听闻具有强烈煽动性的消息在厄尔斯特奥伦治党心脏地区很有市场。1879年的土地联盟提倡小农的团结，寻求对地主制度的改革。1880年土地联盟掀起了“杯葛运动”。农民的一步进攻使爱尔兰的地主感到愤怒也刺激了奥伦治党的反天主教的气焰。奥伦治党主动与杯葛上尉（Captain Boycott）结盟，反对土地联盟，奥伦治党还派去了50名志愿兵至梅沃尔郡（Mayo），在杯葛家的土地上宿营，唱着奥伦治的歌曲以表示对其的支持。奥伦治党人土地问题上横加干涉，全副武装的奥伦治党人开始破坏土地联盟的多种会议，捣乱会场，并且射杀来访者徒。1881年格拉斯顿的土地法案颁布，南部的帕涅尔暴力进一步升级。七月后帕涅尔获释，他仍将自治置于政治议程的第一要务。1885年格拉斯顿领导的自由党在普选中获得86票，再次取代了保守党政权；在爱尔兰帕涅尔领导的自治党也获得86票，赢得了重要力量。帕涅尔与格拉斯顿自由党的结盟刺激了保守党，唤醒了奥伦治党人的血性，厄尔斯特新教徒的宗教怨恨情绪再次爆发。

1885年爱德华·索德森（Edward J. Souderson）成为奥伦治党的首领，重新恢复了奥伦治党的准军事能力。索德森是新教地主，由于害怕土地联盟的成功，1882年加入了奥伦治党。他认为，“如果军事力量需要，奥伦治党是能够对抗帕涅尔土地联盟引起的无序与混乱的唯一组织。如果奥伦治党的职责是要反对帕涅尔及其追随者的权力，面对这场危机，如果有必要的话，我们可以在短时间内在厄尔斯特的任何地点迅速集结5万人。”^[2]因此索德森的策略是利用奥伦治党的军事力量来镇压土地联

¹William Brown, *An Army with Banners: the Real Face of Orangeism*, p73.

²William Brown, *An Army with Banners: the Real Face of Orangeism*, p59.

盟和小农的反抗，以此来保护新教地主的利益。这样反对英国自由主义和爱尔兰民族主义便成为奥伦治党共同的基调。1885年，沦为在野党的保守党竭力阻止地方自治法案。由于该年的选举中，奥伦治党成为厄尔斯特一支主要政治力量。奥伦治党在厄尔斯特新教徒中的影响力成为了保守党的救命稻草。1886年，保守党领导由伦道夫·丘吉尔勋爵(Lord Ranelolph Churchill, 温斯顿·丘吉尔之父)在向贝尔斯特市狂热的新教奥伦治党群众演讲时，竭力鼓动反对地方自治，呼喊“厄尔斯特将战斗，正义将属于厄尔斯特”。^[1]在保守党看来，击溃自治、挫败自由党政府的最佳途径就是利用机会打“奥伦治牌”，激起厄尔斯特的宗派恐惧与偏见，并且保守党坚信奥伦治党是其手中的“王牌”。^[2]

奥伦治党迅速响应了伦道夫·丘吉尔勋爵的主张，索德森公开宣称：“奥伦治党各分会已经组织起来，全副武装反抗任何他们所反对的计划”。在新教徒看来，自治违反了宪法，出卖了新教优势的利益，奥伦治党建立的重要宗旨在于：“其忠诚于英王室，是以英王室维护奥伦治威廉时代的新教优势宪法和政治特权为前提的”。^[3]自治之所以遭到强烈反对，并非因为要建立一个爱尔兰议会，奥伦治党曾经一度宣誓要捍卫古老的爱尔兰人占优势的议会。其真正原因在于虽然仍在帝国范围之内，但一个民主的、权力下放的议会已经成为爱尔兰所有人的代表，并且新教徒在其间不再有优势。由此一来在奥伦治党人的妄想症基础之上，自治自然而然等同于罗马的统治。

1892年，83岁高龄的格拉斯顿提出了第三个自治法案，奥伦治党人和联合党(Unionists)在整个厄尔斯特地区举行了大规模的游行示威，得到了保守党领导阶层的大力支持。1893年9月1日，下院通过了自治法案，然而上院在保守党、合并派和新教顽固势力的阻挠之下，以绝对优势通过了该项提案，这等于在爱尔兰的奥伦治党发出警告，即现在自治法案中途夭折，但如果上院不能在下次自治法案中再次否决，奥伦治党将做好殊死斗争的准备。

1906年索德森病逝，沃尔特·龙(Walter Long)接任了其职务，奥伦治党愈来愈被日益崛起的厄尔斯特新教保守势力，作为政治诉求的工具。1896年至1906年间，英国议会通过了一系列土地购买法案(Land Purchase Acts)，政府通过长期低息贷款，爱尔兰佃农可以拥有自己的土地，而奥伦治党并未汲取之前的教训，他们宁愿要地

¹William Brown, *an Army with Banners: the Real Face of Orangeism*, p69.

²William Brown, *an Army with Banners: the Real Face of Orangeism*, p62.

³William Brown, *an Army with Banners: the Real Face of Orangeism*, p63.

主义，而罔顾人民的土地要求，此时爱德华·卡尔森(Sir Edward Carson)成为爱尔兰保守党的地主，他支持奥伦治党反对土地改革，他在演讲时说道：“政府是革命者，接近社会主义，我不禁问道，是他们疯了还是我疯了？我非常肯定我们中有人不正常”。^[1]字里行间充满了对政府向天主教徒妥协退让的极度不满。奥伦治党人并不信任自由党政府，更不必说其憎恨的爱尔兰天主教。卡尔森领导下的统一党(Unionist)的强硬态度使局势根本没有回旋的余地。1910年11月，厄尔斯特不少奥伦治党人已经开始拥有武器。同年，卡尔森成为厄尔斯特统一党委员会领导人(Ulster Unionist Council)，1911年9月23日卡尔森在贝尔斯特向五万人发表演讲，宣布：“自治法案通过之日就是厄尔斯特新教政府的建立之时。”^[2]新教安立甘宗组建的奥伦治党被保守党煽动起来，对于自治的耸人听闻的宣传策略摧毁了任何想维持合并的解决方案，摧毁帕涅尔的支持，奥伦治党使自己成为了一张牌，一种政客出于选举目的而玩弄手腕并加以利用的工具，奥伦治党变得更加狂躁，并且以恐吓罗马天主教徒为目的。

1912年9月28日，北方长老会教徒与国教徒以及北方其它许多社团和教会的领袖签署了《庄严联盟》(Ulster's Solemn League and Covenant)，该协议内容如下：

“我们确信自治将会危害厄尔斯特的全体人民以及整个爱尔兰，破坏我们的公民与宗教自由，摧毁我们公民的权利，肢解帝国的完整，我们，厄尔斯特忠于国王乔治五世陛下的臣民，相信上帝将与我们同在，于此宣誓共同捍卫我们以及我们的子孙后代在联合王国享有的宝贵的平等公民权，并采取一切必要的手段来粉碎目前企图在爱尔兰建立地方自治议会的阴谋。”^[3]

在这份协议书中，新教徒(长老会和国教徒)联合起来竭力反对爱尔兰的自治，因为他们认为自治会危及其宗教自由与大英帝国的完整。在这份《庄严联盟》之后，爱尔兰国教会与长老会结成联盟，共同反对日益崛起的天主教会势力的上升。1912年9月18日被命名为“厄尔斯特日”庄严联盟在各省举行了游行示威，总计有471414万人在这份协议上签名，其中男性23.7638万，格拉弗德(Major Grawford)甚至签下血书。实际上，庄严联盟是一个具有浓厚宗教色彩的盟约。签署庄严联盟的北方新教徒认为，以上帝之名，上帝会保护他所赐予的土地(Godland)。对于联盟来说，上帝站在了奥伦治—合并派一边，甚至这意味着上帝忽略了厄尔斯特近半数同样信

¹William Brown, *an Army with Banners: the Real Face of Orangeism*, p70.

²William Brown, *an Army with Banners: the Real Face of Orangeism*, p76.

³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304.

仰天主教的人们。^[1]因此，庄严联盟不仅标志着长老会的叛离与天主教徒的分道扬镳，而且是爱尔兰历史的转折点，标志着厄尔斯特化的历史进程已经进行。1913年1月，庄严联盟宣布，通过奥伦治分会可以组成10万厄尔斯特志愿兵(Ulster Volunteer Force)。1914年，保守党力阻自由党政府镇压厄尔斯特的武装力量。同年3月25日，狂热的奥伦治分子给爱尔兰奥伦治党人带来了24000枪支和三百万发弹药，这批装备武装了近四万名厄尔斯特的志愿军(UVF)，厄尔斯特志愿军成了奥伦治党的私人武装。

6.2 19世纪末20世纪初爱尔兰天主教民族主义的转型与天主教共和国的成立

从19世纪八十年代开始，爱尔兰的天主教社会中正在经历着一场盖尔文化的复兴。这场盖尔文化复兴首先由新教英裔爱尔兰人发起，他们想通过文化上复兴将爱尔兰大多数天主教徒从宪政和激进的民族主义中拉拢过来，以此转移爱尔兰民族主义者关注的焦点与视线。但是后特兰托时代的天主教会凭借其严密的宗教组织，通过大批教士的努力，却继承了新教爱国者对于盖尔社会文化复兴的历史重任，通过建立盖尔体育协会(GAA, 1884年)、盖尔联盟(1893年)、教育改革(Christan Bothers)缔造新文学，强调黄金时代凯尔特天主教辉煌历史等方式，将爱尔兰的民族主义建立在一个盖尔——天主教为内核的基础之上。罗马天主教会视自己为爱尔兰历史的保存者与复兴者，爱尔兰天主教民族主义的形成，加上宗教狂热分子的煽动，厄尔斯特地区新教奥伦治党人和1912年庄严联盟的成立，以及1916年英国对复活节起义中天主教徒的血腥屠杀，最终引发了爱尔兰天主教民族主义走向激进化，爱尔兰民族主义从无歧视性的民族主义(inclusiive nationalism, 奥康奈尔时期、帕涅尔时期)急剧过渡到激进的天主教民族主义，爱尔兰新教主义与天主教主义两大潮流的分野成为激烈抗争的时代主题，爱尔兰历史进入最为动荡的时期，最终天主教徒缔造了一个天主教的共和国。

6.2.1 天主教会与盖尔文化的复兴

爱尔兰盖尔文化复兴的起源一方面要追溯到十七、十八世纪的英裔爱尔兰民族，另一方面又要追溯到古老的盖尔祖先。18世纪英裔爱尔兰人长期定居爱尔兰，融入了当地的盖尔秩序之中，面对英国新教咄咄逼人的态势，许多学者、历史学家和诗

¹William Brown, *An Army with Banners: the real face of Orangeism*, p

人掀起了第一次的文化复兴。它发端于托马斯·戴维斯(Thomas Davids)这样的理想家及其它热爱古盖尔语和盖尔传统的人们，他们的努力在英国新教的压迫之下收效甚微，及至近代，英裔爱尔兰人掀起了第二次的盖尔文化复兴运动。19世纪90年代，两名新教徒知识分子、伟大的斯坦迪什·奥格雷迪(Standish O'Grady)和塞缪尔·弗格逊(Samuel Ferguson)开创了近代爱尔兰的文学复兴运动。他们与天主教徒一起相互尊重盖尔人的传统，但英裔爱尔兰人都是用英语来创作的，对于盖尔社会不具有广泛的影响力。

正如劳伦斯·麦卡弗里所言：“英裔爱尔兰人提供给爱尔兰文化认同的与其说是对政治民族主义的补充，倒不如说是对它的替代，他们相信盖尔传统对于贵族角色的偏爱会使民主的民族主义与天主教分道扬镳，从而唤起对英裔爱尔兰贵族的尊重。同是时他们希望如果爱尔兰人的认同需求从文化上满足了，政治上的民族主义自然而然就会消失，爱尔兰将在在联合王国内找寻一个统一又完整无缺的位置。”^[1]简言之，英裔爱尔兰人想通过文化的复兴将爱尔兰从天主教的民族主义中分离出来，因为对于英裔爱尔兰人来说（他们大都是新教徒）“成为天主教徒意味着政治上的劣势和叛乱”，^[2]新教的英裔爱尔兰人并未克服其内心对于天主教的偏见，因此也无法真正地理解爱尔兰。因此，虽然英裔爱尔兰人首先发起了文化上的复兴，但正如凯文·科林斯教授所言，“由于他们从未有效地弥合因宗教差异引发的鸿沟，由于他们是作为一个旁观者的角色，而非参与者，因此对于广大的罗马天主教徒而言，英裔爱尔兰被日益边缘化了。”^[3]英裔爱尔兰人并未成为盖尔文化复兴的主力军，这项任务便历史性地落入到天主教会头上。

相反，在爱尔兰，天主教会赢得了号称为传统文化而战的斗争。起初，天主教的主教和教士对于新教在盖尔复兴中的杰出地位也抱有很大的疑问。“他们也害怕一个爱尔兰人的爱尔兰将从一个天主教的爱尔兰中分离出来。”^[4]然而他们意识到，盖尔人民族主义反对英国世俗主义和物质主义以及文化隔离是与天主教的价值观相互协调的。天主教的领导人利用了盖尔复兴的仇英心理，将英裔爱尔兰人要求文化上统一、宗教上多元的爱尔兰转移到一个实际上不仅仅是天主教的爱尔兰的认同上来。下面着重对天主教会在盖尔文化复兴中所起的重要作用进行探讨，阐释这种文化上

¹Thomas E. Hachey and Lawrence J. McCaffrey, *Perspectives on Irish Nationalism*, p13.

²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p23.

³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p24.

⁴Thomas E. Hachey and Lawrence J. McCaffrey, *Perspectives on Irish Nationalism*, p15.

的民族认同对于民族主义的重要意义。1876年成立了“保存爱尔兰语协会”(Society for the Preservation of the Irish Language), 1880年成立了“盖尔联盟”(Gaelic Union), 1884年成立了盖尔体育运动协会(Gaelic Athletic Association), 1893年成立了盖尔语联盟(Gaelic League)。教团僧侣中的主教和各级教士对这些组织的建立和发展提供了许多有力的支持。“主教是这些组织的赞助者, 没有他们的支持, 这些复兴盖尔文化的组织能否生存的确是一大问题。”^[1]也就是说, 天主教会和主教们在创建、完善这些具有强烈盖尔性质的民族组织方面的作用是不容忽视的。

6.2.1.1 爱尔兰天主教会与盖尔体育运动协会

19世纪初, 英国在爱尔兰推行殖民同化政策, 爱尔兰民族传统文化面临被英国殖民同化的危险, 作为爱尔兰民族文化重要组成部分的传统体育项目也面临同样的命运。当时卡舍尔大主教托马斯·威廉·克洛克(Thomas William Croke, 1823--1902)就曾指出:“棒球, 爱尔兰足球, 摔跤, 翻手腕, 掷陀螺, 跳背以及所有那些人民所喜爱的爱尔兰民族传统体育及娱乐项目, 现在不仅在许多地方已经被人们忘却, 而且在许多地方已经绝迹。在这样的情况下, 我们爱尔兰人还有什么呢? 我们只有像网球、马球、铅球和板球等来自于英国或其他地方国家的奇特的场地运动项目。”^[2]为了拯救爱尔兰民族传统, 1884年, 在大主教克洛克的大力支持下, 具有民族主义思想的爱尔兰教师库萨克(Cusack)和著名运动员戴文·萨尔斯(David Thurles)宣布成立爱尔兰民族主义体育组织, 并采用爱尔兰人祖先“盖尔人”的名字将该组织命名为“盖尔体育运动协会”。会议宣布该协会宗旨在于“保护与发展爱尔兰民族体育与娱乐项目, 为爱尔兰人在闲暇时能提供更多的体育及娱乐活动”。^[3]协会成立不久, 爱尔兰大主教克洛克就加入该协会, 成为协会成立后吸收的第一个会员, 大主教的加入在爱尔兰社会产生了较大的反响, 至1891年该协会成员人数已达到两千多人, 并且在许多地方建立起协会的分会。协会制订了严格的章程, 禁止协会成员参加和观看一切非爱尔兰民族传统的体育比赛, 禁止那些曾在英国皇家军队以及皇家爱尔兰卫队中服役者加入该协会, 禁止从事一切非爱尔兰民族传统运动项目, 尤其是对英国式的橄榄球和板球一概拒绝。“板球运动是一种在夏季进行的对爱尔兰民族文化具有毁灭性影响的运动项目, 而橄榄球则是一种在冬季举行的对爱尔兰民族文化具

¹David George Boyce, *Nationalism in Ireland*, London:Routledge, 1991, p13.

²郭宏, 丁建:《民族体育与民族解放运动: 爱尔兰“盖尔体育运动协会”的成立及其早期活动》, 《体育文化导刊》, 2001年第5期, 第50页。

³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p112.

有同样危害的体育和娱乐项目。”^[1]相反，协会十分鼓励和提倡从事一切具有鲜明的爱尔兰民族传统的体育和娱乐项目，如棒球、爱尔兰足球，同时协会积极参加争取爱尔兰民族解放的政治斗争。1891年协会千余名会员勇敢地参加了爱尔兰“无冕之王”帕涅尔的葬礼。“爱尔兰共和兄弟(Irish Republic Brotherhood)会在很大程度上是建立在其基础上发挥功效的，长期以来兄弟会都控制了盖尔体育协会的领导权”。^[2]协会还为爱尔兰共和兄弟会进行军事训练提供场所与掩护，兄弟会的成员在盖尔体育运动协会的训练场上用棒球棍作来福枪进行训练。克洛克指出，“如果我们还象以前那样，批评我们的先辈们所从事的体育项目，抹掉我们的民族特性，并为我们拥有本民族的这些东西而感到羞愧，换上英国的服装、精神及生活习惯，那么我们最好立即公开放弃我们的民族特性，心甘情愿地接受英国的殖民统治”。^[3]在天主教士的影响下，协会成员经常发表言论，抨击英国殖民统治与同化的政策，批评爱尔兰国内存在的追求英国化的错误倾向。协会的政治活动有力地配合了当时正在轰轰烈烈进行的爱尔兰民族解放运动，具有强大的民族基础和长久的生命力。

6.2.1.2 天主教会与盖尔语的复兴

天主教士在复兴盖尔语的过程中充当了急先锋的作用。1867年，天主教教士、著名的爱尔兰盖尔语学者加农·尤利克·伯克(Canon Ulick Bourke, 1829--1889)针对爱尔兰天主教大学本土语言教育的缺失，建立了“保存爱尔兰语协会”(Society for the Preservation of the Irish Language)。他认为：“盖尔语是其祖先的语言，是圣帕特里克和圣人、学者的语言已经有1400多年的悠久历史，盖尔人曾经极其珍视。”^[4]同伯克一起的还有其它天主教教士，如戴维·卡米和诺兰·ODC, Fr O' Carrol, J.J Mac Sweeney and Richard O' mulrenin, 伯克任主席。1880年，伯克又创建了盖尔同盟(Gaelic Union)，由于其所做出的巨大贡献，伯克被誉为“盖尔复兴之父”，因此从语言上来说，就很大程度而言，“盖尔的复兴是从盖尔人自身而来的”。1882年，盖尔同盟创办了定期出版的期刊——盖尔期刊(Gaelic Journal)，鼓舞人们用爱尔兰语进行创作在爱尔兰中引起了强烈的反响。

1892年11月，新教徒道格拉斯·海德(Douglas Hyde, 1860--1949)和天主教教士伊奥因·奥格隆尼(Eoin O' Growney)创办了盖尔语联盟(Gaelic League)，海德公开发

¹郭宏，丁建：《民族体育与民族解放运动：爱尔兰“盖尔体育运动协会”的成立及其早期活动》，第50页。

²Oliver. M.Acdonagh, *Irish culture and nationalism, 1750-1950*, Dublin:Gill and Macmillian,1983, p104.

³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p113.

⁴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p126.

表演讲，号召复兴盖尔语，以去除英国化。^[1]海德接受了青年爱尔兰党的理论：“如果文化上处于奴役地位，政治民族是不可能走向自由的。”^[2]因此盖尔语联盟甚至更加忠诚于爱尔兰人，联盟相信作为一种书面与口头的交流工具，语言是表达文化价值和特殊思想倾向最有力的工具和途径。

为了真正的主权，爱尔兰人必须想方设法掌握自己的母语，盖尔语联盟重新出版了古代盖尔文学手稿以及许多用爱尔兰语写作的现代文学作品。许多城市中产阶级尤其是天主教教士都参加了盖尔语联盟，尔后不久，便出版了用爱尔兰语编写的《黎明》周报。天主教教士彼得·奥利里(Peter O'Leary, 1839--1920)首先采用现代爱尔兰口语从事真正的文学创作，他的著作不但令讲爱尔兰语的老年读者着迷，而且也使成千上万的年轻人也产生了强烈的兴趣，从而激励他们开始满腔热情地学习自己祖先的语言。在盖尔语中天主教教士发挥了重要作用尤其是被称为“民族主义者”的红衣主教沃尔西(William Joseph Walsh)。从盖尔语联盟创立开始，沃尔西便极力支持，同时给予精神与道义上的援助。许多盖尔文化复兴者都得到过沃尔西的鼓励与帮助，沃尔西还亲自参加了盖尔语同盟(Annal Language Remonstrance)每年的游行，并且建立专门培训爱尔兰语教师的伦斯特培训学院(Leinster Training College)。盖尔语的中心信条就是——爱尔兰是盖尔的和天主教的，应该通过天主教会，通过盖尔语的复兴来达到保存爱尔兰优秀传统文化的目的。

6.2.1.3 天主教会与黄金时代的认同

在爱尔兰，罗马天主教将自己视为是“爱尔兰历史认同的保存者”^[3]，这一文化上的优势感在长达 1400 多年的时期内从未间断过，即使是在惩治法典严厉推行的艰苦岁月，罗马天主教会将爱尔兰自布教使者帕特里克以来的黄金时代，置于其历史视角的中心地位。辉煌的历史与痛苦的现实间的巨大反差和尖锐对比，不断激励起天主教徒对于新教暴政的不满，反过来又强化了对于天主教的认同。红衣主教保罗·库伦(Paul Cullen)在 1866 年的圣凯文节(St. Kevin)来临之际，发表了一篇令所有天主教徒慷慨激昂的公开信，信中追忆了爱尔兰的黄金时代，号召天主教徒来热爱、忠诚于自己的宗教：“6 世纪是我们早期教会史上的黄金时代。从爱尔兰北部至南部，修道院与女隐修院星罗棋布，信仰的灯塔在整个岛屿上随处可见，并且闪烁出火焰般的智慧。一时间，外国朝圣者云集……爱尔兰的传教士铲除了欧洲的野蛮，并且

¹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310.

²Thomas E. Hachey and Lawrence J. McCaffrey, *Perspectives on Irish Nationalism*, p13.

³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p30

由大陆带去了文明的曙光。”¹¹¹在1867年的圣·布瑞吉德节(St. Brigid's Day)上他同样强调了盖尔人天主教发展的鼎盛时代。

大主教约翰·麦克海尔(John MacHale)也做了大量工作，在许多弥撒仪式上，他都强调：“我们是圣人的子孙，寻求上帝给予我们的生活，而不是改变其信仰。保存这些珍贵的遗产的人们，主必将给予赐福。”在麦克海尔看来，爱尔兰是一个“独特的神圣的民族”，他点出了爱尔兰民族主义文化在19至20世纪历史中得以演进的主题(Leit-motifi)。麦克海尔和红衣主教保罗·库伦都将爱尔兰描述成为一个“神圣的殉道民族”，而凯尔特与天主教是休戚相关的。新教的英裔爱尔兰人想将历史聚焦于异教的爱尔兰，然而，最能抓住绝大多数天主教徒眼球的依然是其真实的“黄金时代”，它成为了天主教徒共同拥有的精神财富。在教士的努力之下，他们是上帝的选民(God's chosen people)。因此，从麦克海尔到保罗·库伦，从克洛克到沃尔西，天主教教阶统治集团中的领导层对于天主教与盖尔的强调与继承，对于构建爱尔兰的民族主义具有重要的作用。麦克海尔与保罗·库伦通过对黄金时代的追忆，唤醒了盖尔爱尔兰人尘封已久的自豪感与优越感，以此来对抗英国不断输入的物质主义，而克洛克和沃尔夫凭借对盖尔体育运动协会和盖尔语联盟的大力支持与亲自参与，复兴了盖尔文化。另一方面，盖尔复兴的领导者也非常注重获取天主教士的支持而且许多领导人本身就是盖尔文化复兴的先锋。麦克尔·库萨克在建立盖尔体育运动协会时的第一要务就是要获取克洛克的支持，因为大主教的支持无形之中便取得了天主教会的保障，代表了教会的一种赞同标志，甚至于爱尔兰共和兄弟会(IRB)也准备当其副手，争取盖尔体育协会的教士的支持与克洛克的赞同。没有这些天主教各层教士的努力，盖尔文化复兴的事业肯定会大受挫折。爱尔兰天主教徒在英国强势文化的影响之下，在文字与语言上，越来越多地呈现出英国化的特征。爱尔兰语成了低贱的语言，爱尔兰语迅速衰亡下去。因此，天主教会领导人的一言一行，或者说至少是其中许多十分活跃的成员，为爱尔兰历史上的盖尔天主教成为平信徒所珍视文化认同提供了良好的社会氛围和宗教土壤，而平信徒中的天主教教士将这种信仰与认同传承、灌输到下一代，成为爱尔兰天主教内部共同的情感与纽带。

综上所述，19世纪80年代以后天主教会通过大主教、教士推进了盖尔文化复兴事业的向前发展，构建了以天主教和盖尔文化为核心的天主教民族主义。从某种意义上而言，天主教会哺育了盖尔文化的复兴，并为之后的政治革命和武装革命的成

¹¹¹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p30.

功提供了文化上的纽带与桥梁，为爱尔兰天主教在 20 世纪的彻底解放，为缔造一个新生的天主教民族开辟了道路。

6.2.2 爱尔兰天主教与 1916 年的复活节起义

宗教改革前，天主教在爱尔兰居于绝对的统治地位，宗教改革以及惩治法典的推行，许多天主教精英被迫逃到了欧洲大陆，天主教从“主流宗教”沦为“民间宗教”，1829 年的天主教解放和 1869 年国教地位的废除，天主教在法律上亦居于与英国新教安利甘宗、北方厄尔斯特长老宗平等的地位。但法律上的宗教自由并不意味着社会经济地位的公正与公平，19 世纪 80 年代新教依然保存了国教地位的许多特征，其成员在经济和政治上的影响力远非天主教徒所能抗衡，并且因为北方长老会的加入而得以增强。长老宗领袖亨利·库克为了对奥康奈尔民主的天主教的威胁，对于长老会进行了理论上的改造，使长老会作为一个整体进入了政治上的保守主义，长老会与天主教会的联合在 1869 年后已经出现了严重的裂痕。

对于天主教会而言，奥康奈尔使教士投入了维护天主教解放的“圣战”(Jihad)，作为民族传统的捍卫者，教士希望保存天主教会，但“爱尔兰教士从未无视新教强加给他们及其信徒的痛苦，他们也很少对英国王室表示出真心实意的忠诚，堂区教士甚至成为了反对英国的化身。”^[1]因此爱尔兰天主教内部滋生出一股革命的传统，对于贫穷，新教及地主充满了憎恨之情。1862 年 2 月 4 日，堂区牧师(Patry)拉维尔(Lavelle)在都柏林发表了演讲，反对红衣主教保罗·库伦对革命所采取的消极措施，这代表了天主教会内部对于新教暴力统治的强硬态度。拉维尔认为，“革命权利是天主教的教义”，“英国在爱尔兰的倒行逆施使爱尔兰拥有反抗女王的权利，教会应予以批准”。^[2]在拉维尔看来，对于当前形势，以下几点天主教徒认识是非常必要的：1.根据天主教教旨，镇压人民的统治者应由其臣民予以废除；2.现今没有其它民族会遭受比爱尔兰人更多的苦难，因此我们拥有毋庸置疑的废黜专制统治者的权利；3.然而，此时作出这一举措是不合时宜的，因为反抗无效；4.我们不仅有权反抗，而且应该尽力做好一切准备，以待时机，终有一日，我们必将取得成功的。拉维尔还提出了一个口号“英国的困难就是爱尔兰的机会”。^[3]

1858 年的圣帕特里克节里，侨居美国的爱尔兰天主教徒在纽约创建了一个秘密

¹Patrick J. Corish, *the Irish catholic experience:a historical survey*, Dublin: Gill and Macmillan, 1985, p123.

²Patrick J. Corish, *the Irish catholic experience:a historical survey*, p132.

³Patrick J. Corish, *the Irish catholic experience:a historical survey*, p132.

组织——芬尼亚社 (Fenianism, 名称取自于公元三世纪爱尔兰的传奇民族英雄芬恩·麦库耳, 当时他组织了爱尔兰民团与罗马军团进行战斗, 并取得了胜利), 同年在都柏林也成立了芬尼亚社, 也被称为爱尔兰革命 (或共和) 兄弟会 (Irish Republic Brotherhood), 他们既鄙视立宪运动, 也反对向英国的让步, 把国家的独立要求凌驾于其它一切次要问题之上。数千芬尼亚社社员参加了美国的南北战争, 经受了共和原则和战火的洗礼。共和理想发端于信奉新教的沃尔夫·汤恩 (Wolfe Tone), 此时已被天主教的爱尔兰人接替过来。芬尼亚的报纸《爱尔兰人民》周报于 1864—1865 年在都柏林出版, 在民众中唤起了爱尔兰要成为一个国家的共和理想。1867 年芬尼亚社成员在都柏林等 11 个城市发动武装叛乱, 宣布成立“芬尼亚临时政府” (Fenian Provisional Government), 其宣言中这样记载道:

“外来的贵族践踏了我们的权利与自由, 认为我们是小角色 (foe), 篡夺了我们的土地, 榨取了所有的财富……今天, 我们决心成立一个基于普选基础上的共和国, 同时我们宣布, 赞同思想自由, 政教分离……”^[1]

芬尼亚社三名成员在曼彻斯特营救两名被捕的芬尼亚社领导人时打死了一名警察, 因此于 1867 年 11 月被判处绞刑, 人们称他们是“曼彻斯特三烈士”。由于芬尼亚社的暴力色彩, 遭到了爱尔兰天主教会的强烈反对。教皇利奥十三世在 19 世纪 80 年代发布了一系列文书, 禁止爱尔兰天主教徒进行反英的暴力斗争。他认为, 教会支持爱尔兰天主教徒改善自身境遇的运动, 但是“不管所捍卫的事业有多么正义, 诉诸武力和非正义的手段是最危险的。”^[2]

长期以来教士对爱尔兰革命运动都采取了反对的态度。1842 年《民族报》诞生, 为这家报纸撰稿和拥护这家报社的青年人被称为“青年爱尔兰党” (Young Ireland Party), 青年爱尔兰党认为他们的最低纲领和最高纲领就是“国家独立”, 与此相比, 无论是“爱尔兰的冤屈”还是“英格兰的让步”都是次要问题, 他们从黄金时代的历史以及盖尔族和诺曼族的历史中汲取灵感。《民族报》把许多古老的诗歌和民谣进行整理以通俗格律的形式发表, 旨在唤醒人们对盖尔精神、战斗性格和氏族精神的回忆, 激起爱尔兰广大民众的爱国精神和民族精神。1848 年 8 月 5 日, 青年爱尔兰党在蒂柏雷里郡 (Tipperary) 发动武装起义。这次由新教徒领导的暴力运动遭到了天主教主教和教士的强烈反对, 而且 1848 年起义挫败的主要原因很大程度上应归咎于天

¹ Joseph Lee, *the modernization of Irish society 1848—1918*, Dublin : Gill and Macmillan, 1973, p54.

² 转引自彭小瑜:《教会与国家关系的“现代化”》, 北京大学世界现代化进程研究中心主编,《现代化研究》(第二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3, 注释 5。

主教教义的影响与干涉，正如青年爱尔兰党领袖约翰·米歇尔(John Mitchel)所言：“教士往返于各地，当人们似乎要团结起来的时候，他们来到了人群中间，像一块块的冰雪将人们的热情融化了”。^[1]

各堂区牧师几乎全部反对这一运动，并且竭尽全力地保持其信徒不受感染，反对的原因很简单，“大多数人都从其父辈那里得知上次起义（指 1798 年起义）的灾难性后果，一些年长的人更是记忆犹新。”^[2]同时天主教教士意识到，农民作为贫穷、而且备受压迫的群体，是难以与专业的军队相匹敌的。再者其许多领导人都是新教徒，并非来自盖尔社会，对于盖尔与天主教联系缺乏真正的理解，在处理与罗马天主教的关系时走向了对抗，因此也未能充分调动广大天主教群众的力量。

19 世纪 80 年代的盖尔文化复兴最终成为天主教会与共和主义革命者相结合的共同基点。天主教复兴与盖尔民族主义相结合的结果，导致了 1916 年的复活节起义。同时 1914 年在北方厄尔斯特的刺激之下，开始变得激进起来爱尔兰天主教徒开始组织自己的武装军队，并积极向国外购买武器。1913 年 10 月在都柏林组织了国民义勇军(the National Volunteers)，由帕特里克·皮尔斯(Patrick Pearse)、伊欧英·麦克尼尔(Eoin MacNeil)等人率领，在天主教徒詹姆斯·康诺利(James Connolly)的领导下，爱尔兰工党的“市民军”(Citizen Army)也诞生了。

1914 年《爱尔兰工人报》刊载了“市民军”的成立章程，公开宣称“爱尔兰主权归爱尔兰人民，市民军有两大目标：武装与训练军事人员来实施与捍卫上述原则；不论出身、特权等，消除一切歧视……”^[3]1914 年 8 月一战爆发，英国忙于对德国进攻的防御，放松了对爱尔兰的军事戒备。据约瑟芬·李统计，英国当时在爱尔兰军队数量有限，只有大约六千人的军队和一万人的警察，而爱尔兰志愿军却达 18,000 人。^[4]1916 年的复活节（4 月 23 日），爱尔兰共和兄弟会举行了起义，大约一千人占领了都柏林的邮政局大楼和其它一些重要据点，由皮尔斯代表国民义勇军，康诺利代表市民军，一起宣布爱尔兰共和国的成立。在其发布的宣言中允诺保证社会、经济、政治和宗教机会上的平等性：“共和国保证宗教与民权的自由，一切公民都应平等视之”。^[5]起义者升起了两面旗帜，一面是绣有金色竖琴的绿旗，另一面是桔黄、

¹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p16.

²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p16.

³Arther Mitchell and Pa-draig o- Suo daigh, eds., *Irish Political Document, 1869-1916*, Dublin: Irish Academic Press, 1989, pp. 146-147.

⁴Joseph Lee, *the modernation of Irish society 1848-1918*, p154.

⁵Joseph Lee, *the modernation of Irish society 1848-1918*, p155.

白色和绿色相间的三色旗。起义军遭到了英国军队的围攻，大批英军携带野战炮登陆爱尔兰，直接袭击都柏林市邮政大楼，起义军在坚守了四天后被迫投降。英军将领马克思威尔(Maxwell)对皮尔斯及其他十四名起义的领袖判处了死刑，成为第一批为爱尔兰共和国捐躯的牺牲者。在起义的四位最杰出的领导人之中，皮尔斯、麦克唐奈夫(MacDonagh)和约瑟夫·普伦基特(Plunkett)都是天主教徒，强烈倾向于天主教的信仰，詹姆斯·康诺利更是大声疾呼：“我们没有流血就不可能有拯救。”^[1]约瑟夫·普伦基特在被处决时，遗言“祖国啊，我很欣慰，我为了上帝的荣耀与爱尔兰的尊严而死”，^[2]迈克尔·玛林(Michael Mallin)说道：“爱尔兰不应忘记她是一个天主教国家”，这表明共和主义者的确认为他们是在“为信仰与祖国”而战。

此时天主教会对于复活节起义的态度发生了截然不同的变化，在31名主教中，只有七名完全谴责复活节起义，一名主教(Dr Fogaty Fillaloe)保留地谴责，而利默里克的迪耶(Dr Dwyer)主教极力支持复活节起义，而另外其它22名主教保持了一种善意的肯定态度，该年发表的天主教公报(Catholic Bulletin)更是花了大量的篇幅证明起义的宗教特性，并在历史上第一次为死去的斗士写了简短的传记。利默里克主教迪耶谴责了英国政府对起义者的处决罪行，并认为1916年后的军事统治是英国在爱尔兰倒行逆施最为黑暗的一章。在罗马的爱尔兰学院也公开声称：“错误之所以不是错误，在于法律强制性的发号施令，非法的抵抗或入侵成为反对邪恶法律的天然屏障”。^[3]因此爱尔兰天主教有权脱离强行要求他们忍受的一切，这样“天主教的事业作为民族的事业”，“复活节起义是一战期间发生在欧洲国家的唯一一次民族起义，这对于以自由自诩得英国来说，无疑是一个莫大的讽刺。”^[4]

1918年4月，德军在西线战场展开了大规模攻势，劳合·乔治的战时内阁试图在爱尔兰实行义务兵役制度，而作为交换，可以在爱尔兰实行自治法案。4月18日帝国议会通过了新的征兵法案，但自治的承诺并未抚慰爱尔兰人。爱尔兰议会从英国下院中退出，并且与新芬党和劳工运动一道发起了反征兵运动。在这场因征兵而引起的危机中，爱尔兰的天主教会表现出强烈的干预性，这在之前爱尔兰历史上是不多见的。天主教会不仅承认了反征兵运动，而且还在各个层面上积极参与，领导了这场斗争。

¹Yonah Alexander and Alan O' Day, eds, *Terrorism in Ireland*, p124.

²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p19

³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p20.

⁴A. J. P. Taylor, *A history of England :1914 to 1945*,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9, p90.

早在英国政府宣布爱德华·卡森成为联合政府的内阁成员之时，爱尔兰基尔拉（Killaloe）的主教弗格提（Fogarty）就写信给爱尔兰议会党主席约翰·里德蒙德（John Redmond）：“自治已经被埋葬，爱尔兰的自由只是一个政府机关罢了，天知晓我们的命运如何，我推测强制征兵必定会导致人民同士兵之间的流血冲突。”^[1]

在劳合·乔治宣布征兵令之前，主教们对此已经作出了迅速的反应。1918年4月9日，爱尔兰天主教召开主教会议，现任天主教会高级教士组成的委员会如红衣主教罗格（Cardinal Logue）、大主教沃尔西和哈蒂（Harty，卡舍尔在任主教），主教奥唐奈尔（O'Donnell，Raphoe）、奥迪尔（O'Dea，Galway）、克里（Kerry，Ross）、布朗（BrownmCloyne）、弗雷（Foley，Kildare and Leighlin）和麦克罗里（McRory，Dromore）一致通过决议谴责政府的行为：

“如果政府在任何时间内通过自治措施来达成妥协，满足爱尔兰所声明的利益原则的话，现在也就没有强制征兵的忧虑了。在倒行逆施与所犯下的滔天罪行之间，这个国家已痛苦不堪，在过去四年时间里，任何最为血腥的岁月，我们有必要警告政府，反对公共的利益和秩序将是一场灾难。”^[2]

随后在红衣主教罗格的堂区出现了第一个反征兵的宣誓。4月14日，约瑟夫·布朗迪（Rev. Joseph Brady）在阿尔玛召开会议，起草了一个反对征兵令的“庄严联盟”，号召爱尔兰人采用任何方式进行消极抵抗。一方面，4月18日，罗格天主教主教特殊会议要求主教应领导这次运动，新芬党党魁德·瓦勒拉及其秘书库伦牧师（Father Curran）扬言志愿军计划发起武装起义反对强制征兵。德·瓦勒拉还与大主教沃尔西会晤，利用教会领导人的影响力来增强其自身的威望和新芬党的合法性。另一方面，民族主义者要求主教们的精神援助与祈祷。至此，教会势力与政治领导的民族主义势力结合在了一起，主教们给予志愿军完全的委任权（Carte Balance），天主教会公开宣称：“下周日将在爱尔兰每个教堂公开举行弥撒仪式，以转移强制征兵的灾难。在弥撒上，要使公众知晓反征兵的宣誓，牧师应在合适时间在教堂门口贴上告示，旨在提供反对征兵令的各种有效途径。”^[3]所有的主教都签署了一项单独的宣言，将未经许可的征兵看成是一项“强制性的非人道的法律”，并且认为一切反抗的措施都是与上帝的法律相一致的。

爱尔兰主教的强势介入引起了劳合·乔治的英国政府及国内新教势力的强烈反

¹Oliver. M.Acdonagh, *Irish culture and nationalism, 1750-1950*, Dublin:Gill and Macmillian,1983, p162.

²Oliver. M.Acdonagh, *Irish culture and nationalism, 1750-1950*, Dublin:Gill and Macmillian,1983, p162.

³Oliver. M.Acdonagh, *Irish culture and nationalism, 1750-1950*, Dublin:Gill and Macmillian,1983, p166.

对。英国政府官员称主教们的干预是一场“爱尔兰教会的叛乱”，“主教们是这场叛乱的罪魁祸首”。负责爱尔兰事务的内阁官员沃尔特·龙(Walter Long)认为主教的行为无异于“向国王的政府宣战”，但主教们认为“对于一项与良心相联系的法律，它必须是公正的，而征兵法令明显不公正。”^[1]主教们的态度受到了人们的欢迎，堂区的牧师也紧随其后，而且表现得更为激进。

1916年复活节起义之后，许多青年牧师的看法呈现出明显的激进化趋势。征兵危机给教士们提供了一个释放其政治能量的机会。在Cavan郡的弗吉尼亚(Virgina)、加弗尼(Caffney)神父在周日的弥撒仪式上公开宣称：“如果任何穿制服的人强制推行征兵令，人们可以正当地向他们开枪。”牧师基恩奇(Dr.McGinkey)敦促其信徒“在每发左轮手枪的子弹打完之前，绝不采用消极抵抗的方式”，时任国务秘书的杜克报告说：“罗马天主教士是倡导反抗征兵令的急先锋，有些人甚至渴望流血牺牲。安特里姆(Antrim)，蒂龙，敦加尔，米思，西米思，韦克斯福德，科里，蒂伯雷里，盖尔威，斯利奥的教士决定加入其教区居民之中，誓死反抗。”最为极端的例子发生在科克郡(Cork)，当地的助理牧师杰拉德·登利希在教堂门口宣称“协助推行强制征兵令的警察将被革出教门，杀死他们将得到上帝的祝福。”^[2]

因此天主教在反征兵运动的强势介入对于爱尔兰的反英斗争产生了深远的影响，面对爱尔兰天主教会与民族主义的联合，英国政府不得不退却了。在主教们的努力之下，新芬党的势力大为增强。天主教会不仅为民族主义斗争提供了道义上的合法性，而且也为之后的反英斗争提供了抗争的力量结构。天主教会的介入也再次证明爱尔兰的民族主义与天主教是同义的。

1919年1月21日成立了爱尔兰国民大会(Dail Eireann)，批准建立爱尔兰共和国，要求民族独立，成为一个自由国家。“以爱尔兰全国人民之名，我们不揣冒昧，将我们的命运窃呈全能上帝面前，您曾给我们父辈以勇气和决心来保存我们的信仰，通过长期以来的无情暴政，我们希望你的神旨能祝福我们。在最后时刻将我们曾宣誓效忠的自由事业奋斗到底。”^[3]新芬党主席埃蒙·德·瓦勒拉(Eamon de Valera)当选为爱尔兰共和国总统，这样，爱尔兰境内同时存在着两个政府，新教徒与天主教徒之间的流血事件时有发生。政府方面招募了退伍军人组成“辅助军”，因他们仍然穿着英国军队的黑军帽、黑臂章和黄褐色军服，因而又有“黑褐军”(Black-and-Tans)之

¹Oliver. M.Acdonagh, *Irish culture and nationalism, 1750-1950*, Dublin:Gill and Macmillian,1983. p168.

²Oliver. M.Acdonagh, *Irish culture and nationalism, 1750-1950*, Dublin:Gill and Macmillian,1983. p173.

³Edmund Curtis and R.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p319.

称。英国的威斯敏斯特议会宣布爱尔兰国民大会为非法组织，并且剥夺了新芬党的法律地位。1919—1921年英爱战争爆发，爱尔兰进入了历史上最为动荡的时期，1921年6月22日，在英国国王乔治五世的主持下，北爱尔兰的第一届议会召开，詹姆斯·克雷格(James Craig)成为第一任总理，担任统一党政府的首领下辖安特里姆、阿尔马、当、德里，蒂龙等二十六郡。同年四月，南方举行大选，准备成立都柏林议会。12月26日，由英爱双方的全权代表签署协定，承认爱尔兰建立独立的“爱尔兰自由邦”(Saorstát Eireann)。1922年爱尔兰自由邦的宪法在宗教条款上作了规定：“政府像其它国家一样在各宗教派别之间保持中立”。^[1]然而，尽管宪法保持宗教上的不偏不倚，但由于人口的构成和历史传统，爱尔兰自由邦呈现出强烈的天主教文化色彩。从1923年起爱尔兰同其它天主教国家一样，也建立了审查制度，对于电影实行严格控制，1929年审查范围扩展到书籍和报刊方面。1921年之后爱尔兰并无政府颁布的离婚法案，唯一的离婚方式是通过向议会呈请私人的法案形式来解除离婚事宜，1925年国民大会废除了该项法案。

1922年，在爱尔兰都柏林凤凰公园召开了由教皇使节主持的国际圣灵祈祷大会(International Eucharist Convent)，在其弥撒仪式上，成千上万的天主教徒下跪聆听教皇使节的祈祷。当教皇庇护十一世(Pope XI)的祝福声音与远处传来的圣帕特里克的钟声响起之时，天主教徒的民族自豪感和虔诚信仰达到了顶峰。在弥撒仪式上，德·瓦勒拉在教皇使节的祝福声中当选为爱尔兰自由邦总统。1937年爱尔兰颁布了新的宪法，爱尔兰自由邦改名为爱尔兰共和国。尽管奉行政教分离的原则，但1937年宪法又给予绝大多数人的宗教以特殊地位，在宪法的绪言中写道：天主教是爱尔兰历史的延续者。在第44款中，爱尔兰宪法对宗教问题作出了如下的表述：“宪法承认国家尊重与珍惜宗教之责任，正式确认在爱尔兰存在的各宗教社团的合法地位，同时神圣的天主教会和罗马都会作为绝大多数公民皈依的信仰具有特殊地位，但国家不得以任何方式歧视其他宗教派别。”^[2]1937年的宪法不仅弥漫着天主教的道义观念，而且充斥着天主教社会的意识或教义，在书报检查制度、离婚、避孕、教育上都具有强烈的天主教色彩，因此无国教之名，却具有国教之实。

¹Patrick J. Corish, *the Irish catholic experience: a historical survey*, p243.

²Patrick J. Corish, *the Irish catholic experience: a historical survey*, p247.

余 论

一. 对 18 至 19 世纪爱尔兰天主教问题的总结

18-19 世纪的爱尔兰天主教问题是大英帝国内部有着深刻历史积淀的问题,对于现今不列颠地区的政治和宗教图景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在民族主义发展史和世界移民史上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综合近代爱尔兰天主教问题的历史演进来看,爱尔兰天主教能够在在大英帝国国教的统治下保存下来并且发展壮大主要可归结为以下五个方面:

第一,源于爱尔兰中世纪后期根深蒂固的文化与信仰体系。爱尔兰中世纪的宗教信仰异常发达,圣人、教士在社会政治、经济生活中的地位举足轻重。这种信仰体系与文化上的优越性经过诗人、学者们的传播与构建,成为一套十分稳定的信仰体系,十分排斥这种“异教的”、非盖尔化的文化体系,文化认同的不一致使得爱尔兰原来的统治集团从来就不承认殖民统治的合法性和由此产生了民族国家。因此天主教——盖尔人游离于英国所构建的不列颠人的文化认同之外。因此,爱尔兰中世纪末后期具有强大生命力的信仰结构为天主教的保存提供了浓厚的历史积淀。

第二,根源于新教殖民者的不完全征服政策。中世纪时代,英国并未完成对爱尔兰岛的全部占领,只是在有限的范围内确立起了直接统治。由于英国王室在对爱尔兰进行扩张的过程中依靠了盖尔领主的力量,盖尔秩序非但没有被消灭,反而得到了巩固。英国所控制的地区仅限于以都柏林为中心的所谓的直辖区,其整体空间面积随着英国实力的起伏时大时小。但军事征服与政治强制的成功并不能掩盖其统治的脆弱性。英国对爱尔兰的不完全政策致使爱尔兰拥有得以喘息和东山再起的机会。因而新教政府的统治遭到愈来愈强烈的反抗,其统治范围亦不断缩小,这也给爱尔兰天主教的延续与发展创造一个有利的生存空间。

第三,外部势力的支持为爱尔兰天主教在强大的新教政府打压之下顽强生存赢得了更大的政治空间。从近代天主教传播发展来看,它始终受到了罗马教廷势力的强有力的干涉,天主教会进入重塑罗马正统教义时期。从亨利八世在爱尔兰推行宗教改革开始,罗马教皇便开始极大地关注爱尔兰岛天主教信仰的保存,希望通过在爱尔兰成功的经验,将之作为向北欧地区(包括英国在内)的顽固的新教势力范围渗透的跳板,使之重新投入到天主教的怀抱当中,经过一个多世纪的努力,在罗马教会的支持下,爱尔兰的天主教改革在里努西尼时代(1645--1649年)达到了最高

峰。

降至 19 世纪,爱尔兰天主教徒的自由与解放运动与移居美国的爱尔兰后裔的支持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从 1858 年美国纽约建立的芬尼亚共和兄弟会到 1879 年约翰·德维尔领导之下建立的盖尔氏族,从 1919 年德瓦勒拉为筹得的超过 500 万美元的巨额资金到 1920 年德瓦勒拉在爱尔兰裔美国人建立的“承认爱尔兰共和国·美国人组织”(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the Recognition of the Irish Republic,简称“AAIR”)^[1],无论在组织上、物质上还是精神指导方面,移居美国的爱尔兰天主教徒的支持为爱尔兰天主教反对新教的斗争提供了更大的生存空间与回旋余地。

第四,宗教上的分化政策激起天主教的长期抵抗,塑造了爱尔兰天主教顽强的生命力。如前所述,16 至 18 世纪新教徒为了维护与巩固在爱尔兰的统治地位,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与宗教方面推行了一套全方位的惩治法典,尤其是在 1695 年至 1829 年颁布天主教解放法案期间长达一个半多世纪的时间里,爱尔兰不仅生活在一个新教的敌对政府的统治之下,更是生活在一部刑法典之下。正如托比·班纳德教授在《1641-1760 的爱尔兰王国》中所言,“任何政府将如此大比例的居民排除在公民的行列之外,势必引发严重的危机,危及自身统治。”^[2]日益被社会边缘化的天主教徒沦为二等公民,但其社会的政治力量并未消失,不仅如此,惩治法典的推行还为其提供了一个界定自身文化与民族认同的工具,为压迫中的救赎提供了源泉与力量。这种文化与民族认同成为爱尔兰天主教在近代延续、发展及壮大的重要纽带,在天主教徒的心目中,国家(新教专制)的国家不是市民社会的保护者,而是一道沉重的桎梏。因此反对新教的改革,无形中在一个相对封闭的社会信仰群体中成为凝聚人心、共同抗争的象征,爱尔兰的天主教才能在一个曾经是世界上最强大的新教国家的百般打压下顽强地生存下来。降至 19 世纪中期,新教徒苦心经营的新教优势化成了泡影,逐渐开始将爱尔兰政府交还给天主教徒占绝大多数的爱尔兰人。

最后,根源于英国在经济上推行的不平衡政策。降至近代,对天主教的爱尔兰的征服促成了英国近代早期新兴经济格局的形成,推动了近代不列颠空间的整合。但爱尔兰天主教徒成为这种经济不平衡政策的牺牲品,天主教成为封闭性的生活方式的象征,更成为爱尔兰南部农业社会的经济文化符号。这种文化象征内化为爱尔兰南部广大农民的虔诚信仰,以此来对抗英国新教的工业主义和物质主义,从而建

¹Edwards, R. D. *An Atlas of Irish History*, London:Routledge, 2005, p147.

²Toby Barnard, *the Kingdom of Ireland 1641—1760*, Hampshire:Palgrave Macmillan, 2004, p143.

立一个独一无二、神圣的天主教爱尔兰。正如麦卡弗里教授所指出的，天主教徒认为“若没有英国的入侵及其腐朽文化，爱尔兰将是一个乡村的天堂。”¹¹诚然，经济上的不平衡政策使得爱尔兰天主教徒长期陷于结构性的贫困，但这种不平衡政策所引发的宗教与文化间的对立使得天主教成为爱尔兰真正的虔诚信仰，以对抗新教腐朽的实利主义（materialism）之风。

问题不仅于此，关键还在于英国对爱尔兰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政策，它造成了南北两大经济实体的相互对立。换言之，爱尔兰北部厄尔斯特地区经已经深深被纳入英国自工业革命以来经济扩张与现代化的范围，按照西方现代化化理论所提出的“核心——边缘”和“依附发展”模式来看，在以英格兰为核心的不列颠经济体系中，爱尔兰北部厄尔斯特地区已被纳入核心、半边缘的发展格局。¹²相反，在英国严厉的殖民控制与惩治法典的束缚之下，爱尔兰的南部和西部地区的经济生产和商品贸易陷于一种严重的畸形状态之中，不仅无法成为英国的竞争对手，反而沦为不列颠经济体系中的半边缘、边缘地区，游离于英国的经济扩张与现代化之外。随着历史的发展，不列颠经济体系中的“核心——边缘”之界限逐渐向外拓展，苏格兰和威尔士都参与了英国的经济扩张与现代化，而爱尔兰大部分地区却始终处于边缘地位，造成爱尔兰大部分地区经济的长期落后，沦为英国“核心区”的销售市场和原料掠夺地。

近代新教政府对于天主教爱尔兰所采取的治理方案往往都走向了失败，而在苏格兰和威尔士则呈现出另外一番迥然不同的景象。苏格兰、威尔士与爱尔兰一样，都存在着语言上的差异，也有自身独特的历史与文化，特别是苏格兰、威尔士与爱尔兰一样都以凯尔特人的后裔自居。然而最基本的是这两个公国都信仰新教，这使得苏格兰、威尔士愿意作为不列颠新教信仰的捍卫者，在一系列的宗教战争中与英格兰合作，联合抵制西班牙、法国，反击近代欧洲最强大的天主教力量，而天主教的爱尔兰却经常走到新教政府的对立面。如杰瑞米·史密斯教授所言“英格兰、苏格兰与威尔士形成了不列颠人的民族认同，而爱尔兰依旧游离之外，同时威尔士和苏格兰亦融入了英国的经济扩张与现代化进程，享受现代化的成果，而爱尔兰大部分

11Lawrence J. McCaffrey, *Irish Catholicism and Irish Nationalism*, in *Church History*, Vol. 42, No. 4 (Dec., 1973), p533.

2沃勒斯坦提出的“世界体系理论”，其核心观点是资本主义可分为“核心区-半边缘区-边缘区”，核心区通过加强对半边缘区和边缘区的剥削、控制、掠夺、输出商品维护资本主义世界体系的稳定，而边缘区形成对核心区的依附关系。参见沃勒斯坦《现代世界体系》，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8年。

地区却沦为殖民扩张的原料市场与商品输出基地。”^[1]换言之，英格兰在近代的政治经济扩张中，将同属新教信仰的苏格兰和威尔士纳入了自工业革命以来的现代化进程，由此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成为了不列颠政治空间中的核心区，而天主教的爱尔兰则因宗教信仰文化之差异游离于现代化进程之外，日益依附甚至为核心区所剥夺，沦为不列颠政治空间逼使中的边缘地区。核心地区加强对边缘地区的剥削与控制，使边缘地区形成对核心地区的依附。不列颠政治图景在统一性的基础上又彰显出多样性的一面。

令人颇为困惑的是，既然天主教爱尔兰问题消耗了英国如此巨大的人力、财力和物力，甚至影响了英国在国际上的声誉，英国却依然难舍这块“鸡肋”。实际上地缘政治与地缘安全上的利益不难解释这一点。英国远离欧洲大陆，英吉利海峡成为地缘上的天然屏障，然而爱尔兰岛与不列颠岛之间间隔的北海海峡十分狭窄，爱尔兰北部厄尔斯特安特里姆郡距离不列颠岛才 13 公里，从贝尔法斯特东北角出发到不列颠的盖洛维才 20 公里。^[2]因此，在英国与罗马决裂成为新教国家之后，信仰天主教的爱尔兰便成为英国地缘安全上的薄弱环节。自近代以来，英国海上力量的崛起，海外贸易和海上通航线被视为英国的生命线，然而天主教的爱尔兰是这条生命线上最为脆弱的一环，爱尔兰一旦失守或易为敌手就直接对英国本土构成了威胁。历史上一再发生的教训也使英国政府视爱尔兰为阴谋暴乱的中心和不同政见者的大本营，经济利益加上殖民扩张、政治歧见与宗教对立，英爱之间的关系更加错综复杂。

二. 对爱尔兰天主教与民族主义关系的思考

英爱关系错综复杂的关系以宗教问题的形式集中爆发，在这一历史进程中，爱尔兰天主教成为凝聚人心的力量工具与源泉，现代爱尔兰民族主义将其结构和源泉都建立在领导天主教徒争取自由斗争的基础之上，并且取得了巨大的成功。然而，爱尔兰天主教与民族主义的紧密联系亦对爱尔兰共和国产生了重要影响。英国首相希思曾将爱尔兰共和国描述成为“神权政治”(theocracy)。^[3]新教徒希恩·奥卡希(Sean o'casey)将梅努思的罗马天主教神学院视为是爱尔兰的国家智囊，爱尔兰的神经中枢，控制着爱尔兰大局，影响涉及方方面面。这些说法不免有夸大之嫌，因为大多数爱尔兰人并不能容忍教士对政治领域的过多干涉，而且大多数爱尔兰人亦信奉自

1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ndence*, p102.

2D. G. Pringle, *One Island, Two Nations? A political geographical analysis of the national conflict in Ireland*, Research studies press LTD, 1986, p9.

3Lawrence J. McCaffrey, *Irish Catholicism and Irish Nationalism*, in *Church History*, Vol. 42, No. 4 (Dec., 1973), p531.

由民主传统。但由于近代以来爱尔兰天主教会对于宗教生活和世俗生活的组织与领导，教士对民族主义的宣传与鼓动，教会及神职人员已经成为爱尔兰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再加上共和国人口中占据绝对优势的天主教信众的存在，天主教会实际上垄断着教育权力，并且对人们的思维习惯产生了重要的影响，爱尔兰社会显现出保守主义的一面。1986年9月7日，爱尔兰因离婚法进行全民公决，结果显示有63%的人反对将离婚合法化。^[1]梵二公会后，爱尔兰天主教会拒绝接受梵二公会精神的改造，因此爱尔兰依然是欧洲最为保守的天主教国家。

近代以来爱尔兰天主教与民族主义的紧密结合，虽然凝聚了绝大多数天主教徒参与到争取国家独立运动当中来，但在一定程度上也导致了爱尔兰的分裂与动荡，而英国在爱尔兰推行的国教政策在维护新教正统地位的同时亦导致了种种的宗教冲突与摩擦，甚至于通过国家立法强制推行残酷的迫害与镇压。1968年以来的北爱暴力冲突逐渐升级，酿成了一幕幕的悲剧，北爱成为哭泣之所。暴力扩展到了南部的爱尔兰地区，许多爱尔兰人开始反思近代以来爱尔兰的天主教民族起义，诚如麦卡弗里教授分析的“他们已意识到民族主义中的盖尔情结与天主教内核导致了爱尔兰的分裂”。^[2]曾经为爱尔兰天主教徒争取独立和民主权利提供强大思想武器的民族主义，在缔造一个崭新爱尔兰共和国的同时，也在客观上造成了南北分治，北方新教徒游离于民族主义阵营之外，北爱的血腥冲突愈加加重了人们这股情绪。

由此观之，宗教与世俗政治的难分难解既有可能导致宗教上的不自由和不宽容，也有可能导致政治上的过激与狭隘。因此，在全球化时代倡导政教分离、宗教宽容的今天，爱尔兰政教关系结合得如此紧密的模式，其命运如何仍不得而知。而美国天主教的经验表明，“现代社会所达成的宗教自由和政治自由，是以宗教事务和世俗政治的清晰界定、以教会权威和国家权威的严格分离为前提的。”^[3]政教分离虽不是解决一切问题的灵丹妙药，也并非放之四海而皆准的万应真理，但它至少是衡量人类现代社会自由的重要尺度。认识到这一点，对于北爱势如水火的两大教派，对于正处于21世纪之初文明之间严重冲突的人类，头脑是否会更加清醒一点？但愿如此！

1 Ruth Dudley Edwards, *An Atlas of Irish History*, p121.

2 Thomas E. Hachev and Lawrence J. McCaffrey, *Perspectives on Irish Nationalism*, p19.

3 彭小瑜：《教会与国家关系的“现代化”》，北京大学世界现代化进程研究中心主编，《现代化研究》第二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第148页。

附录 1 爱尔兰天主教发展大事记

- 432年 帕特里克开始在爱尔兰传教。
- 664年 惠特比宗教会议。
- 1100—1172年 爱尔兰教会改革。
- 1171年 英王亨利二世在爱尔兰。
- 1172年 罗马教皇将爱尔兰赠与亨利。
- 1177年 亨利封他的儿子约翰为“爱尔兰大领主”。
- 1297年 爱尔兰议会创立。
- 1536年 都柏林的第一次“宗教改革议会”。
- 1541年 爱尔兰议会承认亨利为爱尔兰国王。
- 1560年 都柏林的第二次“宗教改革会议”。
- 1603年 伯爵出逃事件。
- 1608年 厄尔斯特英国殖民地的建立。
- 1639年 有天主教徒参加的最后一届爱尔兰会议。
- 1640年 爱尔兰天主教徒起义。
- 1641年 爱尔兰长老会建立。
- 1642年 基尔肯尼天主教联盟成立。
- 1645年 教皇使节里努西尼。
- 1660年 查理二世复辟。
- 1670年 航海条例（爱尔兰被排斥在外）。
- 1691年 利默里克条约。
- 1692年 天主教徒被排斥在议会和政府职位之外。
- 1695年 开始实行惩治法典。
- 1704年 宣誓法将反对国教的新教徒排斥在政府职位之外。
- 1756年 天主教协会成立。
- 1771年 沼泽地法令颁布，天主教徒开始得到宽容。
- 1778年 加德纳德宽容天主教徒法案。
- 1782年 志愿兵大会在当甘嫩召开。加德纳德第二个宽容天主教徒法案。爱尔兰议会独立。

- 1790年 沃尔夫·汤恩任天主教委员会秘书。
- 1791年 爱尔兰人联合会成立。
- 1793年 霍巴特的宽容天主教徒法案。
- 1795年 奥伦治党成立。
- 1798年 爱尔兰人联合会发动武装起义。
- 1800年 英爱合并法案生效。
- 1829年 天主教解放法案。
- 1846年 爱尔兰大饥荒。
- 1869年 废除国教法令。
- 1916年 爱尔兰复活节起义。
- 1921年 爱尔兰自由邦成立。
- 1937年 爱尔兰颁布新宪法，规定天主教的特殊地位。
- 1948年 爱尔兰共和国成立。

附录 2 重要人名、地名翻译表

Adrain IV, Pope, donation of	教皇阿德里安四世的赐与
Adventurer's Acts	冒险家法令 (1642 年)
Aidan, bishop of Lindisfarne	艾丹, 林迪斯法恩主教
Armagh	阿尔马
Asquith	阿斯奎那
Bards	弹唱诗人
Battle of the Diamond	金刚石战役
Belfast	贝尔法斯特
Black-and-Tans	黑与褐
Bogland Act	沼泽地法令
Boulter	博尔特
Boyne, battle of	博因河战役
Burke, Edmund	艾德蒙·伯克
Butt, Isaac	艾萨克·巴特
Cashel, Synod of	卡舍耳宗教会议
Catholic Association	天主教协会
Catholic Board	天主教理事会
Catholic Committee	天主教委员会
Catholic Confederation of Kilkenny	基尔肯尼天主教联盟
Catholic Emancipation	天主教徒解放运动
Charter Schools	公立学校
Church of Ireland	爱尔兰国教
Churchill, Lord Randolph	伦道夫·丘吉尔勋爵
Citizen Army	市民军
Clare election	克累尔郡的选举
Clonmacnois	克隆马克诺易斯
Columba, Saint	圣徒科伦巴

Columbanus	科伦巴纳斯
Convention Act	集会法
Covenant in Ulster	厄尔斯特庄严盟约
Cromwellian Settlement	克伦威尔组织法令
Dail Eireann	爱尔兰国民大会
Davitt, Michael	迈克尔·戴维斯
Defenders	护教派
De Valera, Eamon	埃蒙·德·瓦勒拉
Disestablishment Act	废除爱尔兰国教法令
Dungannon, Convention at	当甘嫩大会
Easter rising in 1916	1916年复活节起义
Emmet, Robert	罗伯特·埃米特
Famine, the Great	大饥荒
Fenian movement	芬尼亚运动
Fili	菲利
Franchise Acts in Ireland	爱尔兰选举法案
Gaelic League	盖尔语联盟
Gardiner's Relief Acts	加德纳的宽容法案
George III and Ireland	乔治三世和爱尔兰
George V and Ireland	乔治五世和爱尔兰
Gladstone and Ireland	格莱斯顿和爱尔兰
Grattan, Henry	亨利·格拉顿
Henry VIII	亨利八世
Hobart (Chief Secretary)	霍巴特
Home Rule Bills	地方自治法案
Iona	爱奥纳岛
Irish Free State	爱尔兰自由邦
Irish Republican Army	爱尔兰共和军
Irish Republican Brotherhood	爱尔兰革命兄弟会
James II and Ireland	詹姆斯二世和爱尔兰

Jesuits in Ireland	耶稣会会士在爱尔兰
Kildare	基尔台伯爵
Kildare, Silken Thomas, Lord Offaly	基尔台的“绸服”托马斯, 奥法利勋爵
Kingdom of Ireland	爱尔兰王国
Land Leagues and land war	土地同盟和土地战争
Landlordism in Ireland	爱尔兰的地主制度
Langrishe's Act	兰格里会法令
Limerick, Treaty of	利默里克条约
Lloyd George, Prime Minister	劳合-乔治首相
Lord Lietenant, office of	总督府或总督职位
Manchester Martyrs	曼彻斯特三烈士
Maynooth College	梅努思神学院
Navigation Acts	航海法令
No Rent Campaign manifesto	“不缴租”运动宣言
O'Connell, Daniel	丹尼尔·奥康奈尔
Old English	老一代英国人
Orange Order	奥伦治党
Pale, the English	英国直辖区
Papacy and Ireland	罗马教廷和爱尔兰
papist	教皇主义者(贬称)
Parnell, Charles Stewart	查理·斯图尔特·帕涅尔
Patrick, Saint	圣帕特里克
Patriot Party of eighteenth century	十八世纪的爱国党
Pearse, Patrick	帕特里克·皮尔斯
Peel, Sir Robert	罗伯特·皮尔爵士
Penal laws	惩治法典
Petty, Sir William	威廉·佩第爵士
Pitt(Prime Minister)	皮特首相
Poor Relief Act	济贫法
Popish Plot	天主教阴谋

Poynings' law	波伊宁兹议会
Presbyterians of Ulster	厄尔斯特的长老会教徒
Reformation Parliament	宗教改革议会
Repeal of the Union	合并取消运动
Ribbonism	绿带会运动
Rinuccini, Papal Nuncio	里努契尼, 教皇的圣使
Rising of 1641	1641 年起义
Sorstat Eireann	爱尔兰共和国或爱尔兰自由邦
Supremacy, Royal, Act and Oaths of	王权至高法案和王权至高宣誓
Surrender and Re-grant	先缴再赐政策
Test Act	宣誓法
Toryism in Ireland	爱尔兰的托利党主义
Ulster custom	厄尔斯特惯例
Unionist Party	联合主义派
United Irishmen	爱尔兰人联合会
University of Dublin	都柏林大学
Volunteers the Irish	爱尔兰志愿兵
Volunteers, the National	国民义勇军
Wentworth	托马斯·温特沃思爵士
Whitby, Synod of	惠特比宗教会议
Whiteboys	白衣团员
Yough Ireland Party	青年爱尔兰党

附录 3 爱尔兰天主教主教区一览表

教 区	大教堂(所在地)
阿尔马省	
1. 阿尔马, 大教区	阿尔马
2. 米思	马林加
3. 克洛赫尔	莫纳根
4. 德里	伦敦德里
5. 拉福	勒泰尔凯尼
6. 当郡	贝尔法斯特
7. 康诺尔	贝尔法斯特
8. 德罗莫尔	纽里
9. 基尔莫	卡范
10. 阿尔达格和克朗马克诺伊兹	朗福德
图阿姆省	
11. 图阿姆, 大教区	图阿姆
12. 埃尔芬	斯来果
13. 阿康里	巴拉哈达林
14. 基拉拉	巴利纳
15. 戈尔韦和基尔马图(及卡沙尔省的基尔费洛拉)	戈尔韦
16. 克朗法尔特	洛赫雷
都柏林省	
17. 都柏林, 大教区	都柏林
18. 弗恩斯	恩尼斯科锡
19. 基尔代	卡洛
20. 莱林	卡洛
21. 奥索里	基尔肯尼
卡沙尔省	
22. 卡沙尔, 大教区	瑟勒斯
23. 瓦特福	瓦特福
24. 利斯莫尔	瓦特福
25. 克洛尼	科夫
26. 科克	科克
27. 罗斯	斯基伯伦
28. 基拉洛	恩尼斯
29. 基尔费洛拉(与戈尔韦)	戈尔韦
30. 利默里克	利默里克
31. 克里(阿德费特)	基拉尔尼

附录 4 英王世系表

国王	继位时间(年)	王朝
亨利七世	1485	都铎王朝(1485--1603)
亨利八世	1509	
爱德华六世	1547	
玛丽一世	1553	
伊丽莎白一世	1558--1603	
詹姆士一世	1603	斯图亚特王朝(1603--1714)
查理一世	1625--1649	
共和国时期	1649--1660	
查理二世	1660	
詹姆士二世	1685	
威廉三世	1689--1702	
玛丽二世	1689--1694	
安妮女王	1702--1714	
乔治一世	1714	汉诺威王朝(1714 至今)
乔治二世	1727	
乔治三世	1760	
乔治四世	1820	
威廉四世	1830	
维多利亚	1837--1901	

参考文献

档案文献资料：

- 1 Arther Mitchell and Pa-draig o-Suo daigh, eds. , *Irish Political Documents*, 1869—1916, Dublin:Irish Academic Press, 1989.
- 2 Edmund Curtis and R. B. McDowell, *Irish Historical Documents, 1172—1922*, London:Methuen & CO LTD, 1977.
- 3 Henry Brooke, *the Tryal of the Roman Catholicks*, in Nicholas Lee, ed. , *the Catholic Question in Ireland, 1762—1829*, vol. 1, co-published by Bristol: Thommes Press and Tokyo:Edition Synapse, 2000.
- 4 *A full and accurate report of the debates in the Parliament of Ireland, in the session 1793: on the Bill for Relief of his Majesty' s Catholic Subjects*, in Nicholas Lee, ed. , *the Catholic Question in Ireland, 1762—1829*, vol. 2, co-published by Bristol: Thommes Press and Tokyo:Edition Synapse, 2000.
- 5 *The humble petition of the Roman Catholics of Ireland: to the Parliament of the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and Impartal detail of the proceedings and debates in both Houses of the Imperial Parliament of the United Kingdom, in the Session of 1805, upon the Catholic Petition*, in Nicholas Lee, ed. , *the Catholic Question in Ireland, 1762—1829*, vol. 3, co-published by Bristol: Thommes Press and Tokyo:Edition Synapse, 2000.
- 6 Henry Grattan, *the Speech of Mr. Grattan in the House of Commons , on the Catholic Question(1805)*;Theobald M' Kenna, *a Memoire on Some Questions respecting the Projected Union of United Britain and Ireland(1799)*, *Thoughts on the Civil Condition and Relations of the Roman Catholic Clergy, Religion and People in Ireland(1805)*, *Abstract of the Arguments on the Catholic Question(1805)*, and James Warren Doyle, *A Vindication of the Religious and Civil Principles of the Irish Catholics, in a letter, Addressed to his Excellency the Marquis*

- Wellesley* (2nd, 1823), in Nicholas Lee, ed., *the Catholic Question in Ireland, 1762—1829*, vol. 4, co-published by Bristol: Thommes Press and Tokyo: Edition Synapse, 2000.
- 7 Denys Scully, *Statements of the Penal Laws, which aggrieve the catholic of Ireland: with commentaries*, in Nicholas Lee, ed., *the Catholic Question in Ireland, 1762—1829*, vol. 5, co-published by Bristol: Thommes Press and Tokyo: Edition Synapse, 2000.
- 8 *The Evidence taken before the select Committees of the Houses of Lords and Commons, appointed in the Sessions of 1824 and 1825, to Inquire into the State of Ireland*, in Nicholas Lee, ed., *the Catholic Question in Ireland, 1762—1829*, vol. 6, co-published by Bristol: Thommes Press and Tokyo: Edition Synapse, 2000.
- 9 Thomas Wyse, *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in Nicholas Lee, ed., *the Catholic Question in Ireland, 1762—1829*, vol. 7, co-published by Bristol: Thommes Press and Tokyo: Edition Synapse, 2000.
- 10 Thomas Wyse, *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Late Catholic Association of Ireland*, in Nicholas Lee, ed., *the Catholic Question in Ireland, 1762—1829*, vol. 8, co-published by Bristol: Thommes Press and Tokyo: Edition Synapse, 2000.
- 11 *The correspondence of Edmund Burke, Vol. 1 : April 1744-June 1768*,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8.

英文专著:

- 12 A. J. P. Taylor, *A history of England : 1914 to 1945*,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9.
- 13 Alexander Murdoch, *British History 1660 to 1832 National Identity and Local Culture*, New York: Macmillan Press LTD, 1998.
- 14 Alvin Jackson, *Ireland 1798-1998 politics and war*,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1999.
- 15 Angelyn Dries, O. S. F., *the Missionary Movement in American Catholic*

- History*, New York : Orbisbooks Press, 1998.
- 16 Angus Machay, David Ditchburn, *Atlas of Medieval Europe*, London: Routledge Press, 1997.
- 17 P. Boissonnade, *life and work in Medieval Europe*, in C. K. Ogden, ed., *the history of the civilization*, London: Routledge Ltd., 1996, 2nd edition.
- 18 Brian Tierney, *the Middle Ages: Sources of Medieval History*, volume 1, California: Mitchell Pub. , 1983.
- 19 *Encyclopaedia. Britaina*, Chicago: *Encyclopaedia. Britaina Inc.*, 1982.
- 20 C. D. A. Leighton, *The Catholicism in a Protestant Kingdom: a study of the Irish ancien regime*, Hampshire: St. Martin' s Press, 1994.
- 21 David Doyle, *Ireland Irishmen and Revolutionary America: 1760—1820*, Dulin: Published for the Cultural Relations Committee of Ireland by Mercier Press, 1981.
- 22 Dermot Keogh, *Ireland and Vatican: the Politics and Diplomacy of Church-State Relations, 1922—1960*, Cork: Cork University Press, 1995.
- 23 Dermot Keogh, *The Vatican, bishops and Irish politics: 1919-1939*,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 24 D. G. Boyce , *The Irish Question and British Politics : 1868—1996* , Hampshire: Macmillan, 2001, Second Edition.
- 25 D. G. Pringle, *One Island, Two nations? A political geographical analysis of the national conflict in Ireland*, Hertfordshire: Research studies press Ltd. , 1986.
- 26 Edwards, R. D., *An Atlas of Irish History*, London: Routledge, 2005.
- 27 H. J Abramson, *A church of many cultures*, Selected Historical Essays on *Ethinc Amercian Catholicism*, ed. d. liptak, New York: Garland Publisher, 1998,
- 28 Hugh keanery, *The British isles, a history of four nat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9.
- 29 James H. Murphy, *Abject Loyalty: Nationalism and Monarcy in Ireland' During the Reign of Queen Victoria*, Washington D.C.: the Catholic

- University of American Press, 2001.
- 30 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ndence*, Essex: Pearson Education Limited, 1999.
- 31 Jerrold I. Casway, *Owen Roe O' Neill and the Struggle for Catholic Ireland*,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84.
- 32 Jerry H. Bentley, *Tradition & Encounters: a global perspective on the past, vol. B: from 1000 to 1800*, Boston: McGraw-Hill Press, 2000.
- 33 John Cumming, Paul Burns, *the Church Now: an Inquiry into the Present State of the Catholic Church in Britain & Ireland*, Dublin: Gill and Macmillan Ltd., 1980.
- 34 John D. Brewer and Gareth I. Higgins, *Anti-Catholicism in Northern Ireland :1600—1998, the mote and the Beam*, Hampshire: Macmillan, 1998.
- 35 John Fulton, *the Tragedy of Belief: Division, Politics and Religion in Ireland*,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1.
- 36 John P. Mckay, *a history of western society, vol. 1: from Antiquity to the Enlightenment*,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o., 1987.
- 37 Joseph Lee, *the modernation of Irish society 1848—1918*, Dublin: Gill and Macmillan, LTD, 1973.
- 38 Karen Louise Jolly, *Tradition and Diversity: Christianity in a world context to 1500*, The Eurospan Group, 1996.
- 39 Katharine Scherman, *The flowering of Ireland : saints, scholars, and kings*, Boston : Little, Brown and Co., 1981.
- 40 Kenneth O. Morgan , *The Oxford illustrated History of Britai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4.
- 41 Kevin Collins, *Catholic Churchmen and the Celtic Revival in Ireland: 1848-1916*, Dublin:Four Courts Press, 2002.
- 42 L. Cullen, *the Hidden Ireland : Reassessment of a Concept*, Dublin: Gill & Macmillan, 1988.
- 43 L. Morton , *A people' s History of England*, London , 1951.
- 44 Marcus Tanner, *Ireland' s Holy Wars: the struggle for a nation' s*

- soul, 1500-2000*,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1.
- 45 Michael A. Mullet, *Catholic in Britain and Ireland 1558 to 1829*, Hampshire: Macmillan Ltd., 1998.
- 46 Michael. del. Landon , *Erin and Britannia: the historical background to a modern Tragedy*, Chicago: Nelson-Hall Press, 1981.
- 47 M. A. Mullett, *the catholic reformation*, London: Routledge, 1999.
- 48 *New Catholic encyclopedia*, Vol. 3, Washington. D.C. :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 1967.
- 49 Nicholas Mansergh , *The Irish question, 1840-1921: a commentary on Anglo-Irish relations and on social and political forces in Ireland in the age of reform and revolution* , London : Allen & Unwin, 1965.
- 50 Oliver. M. Acdonagh, *Irish culture and nationalism, 1750-1950*, Dublin: Gill and Macmillian, 1983 .
- 51 Patrick J. Corish, *the Irish catholic experience: a historical survey*, Dublin: Gill and Macmillan, 1985.
- 52 Patrick O' farrell, *Ireland' s English Question: Anglo-Irish Relations 1534-1970*, London: B. T. Batsford Ltd , 1971.
- 53 Patricia Rice and Jonathan Bardon, *Change and Conflict: Britain, Ireland and Europe: from the late 16th to the early 18th centuri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 54 Paul Sweeney, *the Celtic Tiger: Ireland' s continuing economic miracle*, Dublin: Oak Tree Press, 1998.
- 55 Peter Brown, *The rise of western Christendom : triumph and diversity AD 200-1000*, London: Blackwell Press , 1996.
- 56 Philip Bull, *Land, Politics and Nationalism: a study of the Irish land question*, Dublin: Gill and Macmillan, 1996.
- 57 P. H. Sawyer, *Kings and Vikings*, London: Methuen & Co. Ltd. , 1982.
- 58 Raymond Gillespie, ed. , *The Remaking of Modern Ireland: 1750-1950*, Dublin: Four Courts Press, 2004.
- 59 Richard B. Finnegan , *Ireland: the challenge of conflict and change* ,

- Colorato: Westview Press Inc., 1983.
- 60 Richard Shannon, *Gladstone:1809-1865*, London: Hamish Hamilton, 1982.
- 61 Robert Bireley, *The Refashioning of Catholicism, 1450-1700: A Reassessment of the Counter-Reformation*, Hampshire: Macmillan, Press, Ltd., 1999.
- 62 Robert E. Lerner, Edward Mcnall Burns, *western civilizations: their history and their culture*, vol. 1, New York :W. W. Norton and Co., 1993, 12th Edition.
- 63 Roger Collins , *Early Medieval Europe 300—1000*, London: Macmillan Press, 1999.
- 64 Samantha A. Meigs, *The Reformations in Ireland : Tradition and Confessionalism, 1400—1690*, Hampshire:Macmillan Press Ltd.; 1997.
- 65 Sean Cronin, *Irish Nationalism, a history of its roots and ideology*, New York:Continuum Inc., 1982.
- 66 Tadhg O' hannrachain, *Catholic Reformation in Ireland: the Mission of Rinuccini, 1645-1649*, Oxford:Oxford University, 2002.
- 67 Thomas E. Hachey and Lawrence J .McCaffrey, *Perspectives on Irish Nationalism*, Kentucky: the University Press of Kentucky, 1989.
- 68 Walter. L. Amstain, *Britain Yesterday and Today: 1830 to the Present* , New York: Macmillan Pub, 1988.
- 69 William Brown , *an Army with Banners:the Real Face of Orangeism* , Belfast:BTP Publications Ltd., 2003.
- 70 Yonah Alexander and Alan O' Day, eds., *Terrorism in Ireland*, New York: St. Martin' s press, 1984.
- 71 Joachim Wach , *Sociology of religion*, London : Kegan Paul, Trench, Trubner & Co., 1947.
- 72 Jeremy Smith, *Britain and Ireland: from Home Rule to Indepedence*, Harlow, England:Longman, 2000.

中文资料：

- 73 李剑鸣：《历史学家的修养和技艺》，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6年版。

- 74 张广智：《西方史学史》，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 75 (法)费尔南·布罗代尔(Fernand Braudel)著：《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顾良，施康强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2年版。
- 76 陈启能主编：《西方历史学名著提要》，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
- 77 于可：《当代基督新教》，北京：东方出版社，1993年版。
- 78 [美]沃尔克著：《基督教会史》，孙善玲等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
- 79 沃勒斯坦著：《现代世界体系》，罗荣渠等译，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
- 80 彭小瑜：《教会与国家关系的“现代化”》，北京大学世界现代化进程研究中心主编，《现代化研究》(第二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年版。
- 81 傅乐安主编：《当代天主教》，北京：东方出版社，1996年版。
- 82 王亚平：《修道院的变迁》，北京：东方出版社，1998年版。
- 83 汤普逊著：《中世纪经济社会史：300--1300年》(下册)，北京：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
- 84 陈恕主编：《爱尔兰文学》，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4年版。
- 85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马克思恩格斯论民族问题》(上册)，北京：民族出版社，1986年版。
- 86 [爱尔兰]艾德蒙·柯蒂斯著：《爱尔兰史》(上下册)，江苏师范学院翻译组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73年版。
- 87 刘澎著：《当代美国宗教》，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
- 88 徐以骅主编：《宗教与美国社会》(第二辑)，北京：时事出版社，2004年版。
- 89 [法]彼得·格雷(Peter Gray)：《爱尔兰大饥荒》，邵明，刘宇宁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
- 90 丹尼尔·布尔斯廷：《美国人的民主历程》，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7年版。
- 91 R. B. 沃纳姆(R. B. Wernham)主编：《新编剑桥世界近代史·第三卷：反宗教改革运动和价格革命：1559-1610》，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所组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
- 92 [英]克劳利(C. W.)主编：《新编剑桥世界近代史·第九卷：动乱年代的战争与和平：1793--1830年》，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组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

- 学出版社, 1992 年版。
- 93 [英] 马里特欧著:《现代英国: 1885--1945》, 姚曾虞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73 年版。
- 94 刘克华选译:《世界史资料丛刊: 1870-1914 年英国》,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7 年版。
- 95 [美] 丹尼尔·J·布尔斯廷(Daniel J. Boorstin) 著:《美国人的民主历程》, 谢延光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7 年版。
- 96 蒋孟引主编:《英国史》,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 97 李绍明译:《祭司与王制——凯尔特人的爱尔兰, 公元 400-1200 年》, 济南: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01 年版。
- 98 [英] 温斯顿·丘吉尔(Winston S. Churchill) 著: 薛力敏, 林林译,《英语民族史. 第三卷: 革命的时代》, 海口: 南方出版社, 2004 年版。
- 99 [美] 戴尔·布朗(Dale M. Brown) 主编: 任帅译,《凯尔特人: 铁器时代的欧洲人》, 北京: 华夏出版社;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
- 100 阎照祥著:《英国史》,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3 年版。
- 101 钱乘旦, 陈晓律著:《英国: 在传统与变革之间》, 成都: 四川人民出版社, 2003 年版。
- 102 陈曦文著:《英国 16 世纪经济变革与政策研究》, 北京: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5 年版。
- 103 上海国际问题研究所编写:《英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1982 年版。
- 104 许文廷著:《英国·爱尔兰》台北县: 旗林文化出版社有限公司, 2002 年版。
- 105 林华清, 薛国成译注:《英国的衰落及其原因和后果: 韩德森爵士的告别报告》,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85 年版。
- 106 [美] 托马斯·库恩(Thomas S. Kuhn) 著: 金吾伦, 胡新和译,《科学革命的结构》,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年版。
- 107 李季山著:《走向民主: 英国第一次宪政改革》,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1 年版。
- 108 阎照祥著:《英国近代贵族体制研究》,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
- 109 [英] 梅德利科特著; 张毓文等译:《英国现代史: 1914-1964》, 北京: 商务印书

- 108 阎照祥著：《英国近代贵族体制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
- 109 [英]梅德利科特著；张毓文等译：《英国现代史：1914-1964》，北京：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
- 110 刘城著：《英国中世纪教会研究》，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
- 111 阎照祥著：《英国贵族史》，北京：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
- 111 [英]比几斯渴脱著；(日)镰田节堂译；(清)翰林编译印书局编译：《英国国会史》，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 112 [美]本尼迪克·安德森著：《想象的共同体：民族主义的起源与扩展》，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

中英文论文：

- 113 马亮著：林金水指导：《英国都铎朝宗教改革研究》，福州：福建师范大学，2005。
- 114 张新红：硕士论文《爱尔兰民族解放运动探析》，引自万方硕博士论文数据库。
- 115 苏昕：硕士论文《格莱斯顿与两次爱尔兰自治法案》，引自万方硕博士论文数据库。
- 116 尚德君：硕士论文《论从19世纪初到“一战”期间的爱尔兰问题》，引自万方硕博士论文数据库。
- 117 成璐：硕士论文《关于古凯尔特人在爱尔兰的播迁和发展——兼论凯尔特因素在爱尔兰近代民族形成过程中的影响》，华东师范大学硕士论文，引自万方硕博士论文数据库。
- 118 王寅：《美国的爱尔兰和意大利移民比较研究》，《世界历史》，2005年第4期。
- 119 刘金源：《爱尔兰问题在一战期间的发展》，《世界历史》，1999年第4期。
- 120 郑杭生：《关于库恩的范式》，《广东社会科学》，2004年第2期。
- 121 王晋新：《爱尔兰与近代早期的殖民活动》，《北方论丛》，2004年第5期。
- 122 何树：《试论爱尔兰多元民族认同的形成》，《史学月刊》，2002年第2期。
- 123 郭家宏：《民族、宗教与20世纪爱尔兰问题》，《史学月刊》，2004年第2期。
- 124 郭宏，丁建：《民族体育与民族解放运动：爱尔兰“盖尔体育运动协会”的成立及其早期活动》，《体育文化导刊》，2001年第5期。
- 125 [爱尔兰]迈克尔·加拉赫：《爱尔兰岛上有几个民族？》，高原翻译，《世界民族》2000年第2期。

- 126 谷雪梅:《论格拉斯顿时期英国对爱尔兰的土地政策》,《宁波大学学报》,2003年3月。
- 127 高照明:《论格拉斯顿的爱尔兰自治政策》,《山西师范大学学报》,1996年第3期。
- 128 赵锦元:《北爱尔兰的民族问题与和平进程》,《中国党政干部论坛》,1996年第8期。
- 129[英]马科·韦克:《北爱尔兰的宗教和民族分裂——是否有望解决?》,严泉译,《国际事务评论》,1998年第4期。
- 130 马丽萍:《北爱和平进程及其走向》,《现代国际关系》,1999年第3期。
- 131 刘泓:《北爱问题发展前景分析》,《中国民族》,2004年第5期。
- 132 吴云、袁方:《北爱问题的和平解决》,《现代国际关系》,1995年第6期。
- 133 王振华:《北爱尔兰问题的历史性突破》,《欧洲》,1998年第4期。
- 134 刘金源:《北爱问题的历史由来》,《世界历史》,1996年第2期。
- 135 王国璋:《北爱宗教流血冲突的历史由来》,《世界宗教研究》,1984年第2期。
- 136 刘金源:《布莱尔当政后的北爱和平进程》,《世界民族》,2005年第1期。
- 137 沈坚:《古凯尔特人初探》,《历史研究》,1999年第6期。
- 138 沈坚:《古凯尔特人在西欧的传播》,《史林》,1999年第6期。
- 139 沈坚:《关于分布在中东欧和小亚细亚的凯尔特人》,《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9年第6期。
- 140 Lawrence J. McCaffrey, *Irish Catholicism and Irish Nationalism*, in *Church History*, Vol. 42, No. 4 (Dec., 1973).
- 141 Milton L. Barron, *Intermediacy: Conceptualization of Irish Status in America*, in *Social Forces*, Vol. 27, No. 3 (Mar., 1949).
- 142 Thomas T. McAvoy, *Review: the American Irish and Catholicism*, in *the Review of Politics*, Vol. 27, No. 2 (Apr., 1965).
- 143 M. A. G. O Tuathaigh, *the Irish in Nineteenth-Century Britain: Problems of Integration*, in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5th Ser., Vol. 31 (1981).
- 144 G. I. T. Machin, *the Catholic Emancipation Crisis of 1825*, in *the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Vol. 78, No. 308 (Jul., 1963).

145 Gilbert A. Cahill, *Irish Catholicism and English Toryism*, in *the Review of Politics*, Vol. 19, No. 1 (Jan. , 1957).

146 Thomas N. Brown, *the Origins and Character of Irish-American Nationalism*, in *the Review of Politics*, Vol. 18, No. 3 (Jul. , 1956).

常用参考网站:

147 厄尔斯特原始文献 <http://cain.ulst.ac.uk>

148 爱尔兰科克大学电子文本工程网

<http://crhist98.ucc.ie/tbml/multitext/general/>

149 贝尔法斯特女王大学历史数据分析中心

<http://www.qub.ac.uk/cdda/iredb/telnet.htm>

150 芬尼亚运动研究中心 <http://dSPACE.wrlc.org/view/ImgViewer?img=4&url>

151 英国与爱尔兰历史研究网

<http://www.h-net.msu.edu/%7Ealbion/bibs/bib-tudor-stuart.html>

152 爱尔兰国民教育检索网络 <http://www.heanet.ie/resources/resources>

153 凯尔特研究电子文本 <http://www.ucc.ie/celt/engpage.html>

154 爱尔兰历史文献

[http://eudocs.lib.byu.edu/index.php/History_of_Ireland:Primary Documents](http://eudocs.lib.byu.edu/index.php/History_of_Ireland:Primary_Documents)

155 爱尔兰历史地图 <http://www.rootsweb.com>

156 肯尼迪总统与爱尔兰 <http://www.cs.umb.edu/~rwhealan/jfk/j062863.htm>

157 “伯爵出逃事件”网 <http://www.theflightoftheearls.net/>

158 爱尔兰法律在线（惩治法典）

<http://www.law.umn.edu/irishlaw/chronlist2.html>

159 爱尔兰历史在线 <http://www.irishhistoryonline.ie/>

攻读学位期间承担的科研任务与主要成果

1. 《梵二公会后英国天主教组织的嬗变》，《太平洋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国家级刊物），2006年第5期。
2. 《试析5-12世纪爱尔兰修道院的黄金时代》，《中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省级刊物），2007年第1期；
3. 《略论5至12世纪爱尔兰修道院的兴衰》，《西安外事学院学报》，2006年3月。

致谢

呈现在大家面前的是我将于 2007 年申请硕士学位的论文。三年寒窗，成此一稿。古人有云：步月如有意，情来不自禁。当深夜敲完论文文稿的最后一句时，窗外月华如水但我的心情却再难平静。论文写作过程中的点点滴滴都涌上心头。从书香袭人的图书馆到青灯案牍的自习室，从谆谆教诲的师长到时时鼓励的同窗，从埋首苦读、几易其稿的艰辛到几番耕耘之后的收获与喜悦……

我由衷地感谢导师林金水教授。承蒙恩师不弃，三年来先生严谨的治学态度和宽厚的待人作风，给我以深刻的印象，尤其是“做事先做人”的真知教诲我一直铭记于心。林老师在人品与学术方面对我的启迪和教诲，必将使我终生受益，学生只有竭尽弩钝，才能报答恩师的谆谆教诲。尤其是毕业论文，从其选题到完稿，始终得到恩师的鼓励与指点，始终浸淫着恩师的百般心血，对此学生感激涕零。

我衷心感谢王晓德先生。近一年的时间以来，多次聆听先生的教诲，在学识上获益良多，先生对我的论文所提意见之中肯，已直接受惠于论文写作，尤其是在档案文献资料的使用上，更是得益于先生在课堂上的言传身教。先生宽阔的理论视阈、深邃的学术洞察力和对学术的不懈追求使学生仰之弥高。

我还要感谢谢必震教授、王坚德教授、赖正维教授、陈寒副教授和班立华副教授。数年以来，他们对我学业的关心与帮助使我受益匪浅，借此机会，我向诸位授业恩师的辛勤劳动表示深深的谢意。

我非常感谢南京大学的黄黎洪师兄、邱海燕师姐，感谢北京大学的林海师兄，复旦大学的张春燕同学、中国人民大学的杨杰同学、武汉大学的余付金同学、南开大学的洪秋兰师姐、新加坡国立大学的沈惠芬师姐，正是你们拨冗从各大高校图书馆收集的丰富史料才使我不至于陷于论文资料上“无米之炊”的尴尬境地，对你们所提供的无私帮助我都铭记于心。

特别地，我还要感谢我的父母。他们虽远在家乡，但时时惦念着我的学习和生活，我从他们的怜爱中汲取克服困难的力量。父母之爱塑造了今日之我。同时我还要感谢一直携手渡过这艰难而又是那么美好岁月的同窗丁丽兴和舍友李积庆、陈海平、阮学旺，感谢许晓明、陈清辉，“咖啡猫家族”的温暖伴我渡过了一次次的难关，留下了抹抹美好的回忆。此外，还要感谢同专业的赵凯、黄萍实、吴春燕、杨莹、朱梅莹、林丹妮、张颖同学，正是你们的朝夕相处、相互交流，才使我得以进步。

个人简历

基本情况



姓名：江振鹏

性别：男

民族：汉

籍贯：福建三明

出生年月：1982年6月

政治面貌：中共党员

学历(学位)：硕士研究生

专业：世界史

教育背景

1997.9--2000.6 就读于福建省三明市清流一中 高中部；

2000.9--2004.6 就读于福建师范大学社会历史学院 历史师范本科；

2004.9--2007.6 就读于福建师范大学社会历史学院 世界史专业 硕士研究生

论文发表情况

1. 《梵二公会后英国天主教组织的嬗变》，《太平洋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国家级刊物），2006年第5期。
2. 《试析5-12世纪爱尔兰修道院的黄金时代》，《中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省级刊物），2007年第1期；
3. 《略论5至12世纪爱尔兰修道院的兴衰》，《西安外事学院学报》，2006年3月。